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六年五月

目录

目录.....	2
释义.....	7
一、一般释义.....	7
二、专业释义.....	11
重大事项提示	14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14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且构成借壳上市.....	15
三、本次交易定价依据、支付方式情况.....	16
四、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作价情况.....	21
五、本次配套融资安排.....	22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4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27
八、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29
九、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安排.....	31
十、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西藏伟创股权转让情况.....	32
十一、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33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35
重大风险提示	36
一、与本次交易有关的风险.....	36
二、标的资产经营风险.....	39
三、其他风险.....	42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45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45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	48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50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56
五、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58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60
一、基本情况.....	60
二、历史沿革.....	60

三、公司自上市以来控制权变动情况.....	68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70
五、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6
六、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76
七、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76
八、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的说明.....	77
九、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情况的说明.....	77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的说明.....	78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79
一、交易对方概况.....	79
二、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79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79
四、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88
五、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103
六、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以及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03
七、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的基本情况.....	103
八、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的诚信情况.....	104
第四节 拟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105
一、拟置出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105
二、拟置出资产情况.....	105
三、拟置出资产的抵押、担保和诉讼情况.....	109
四、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的处置方案.....	110
五、拟置出资产职工安置情况.....	111
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112
一、标的资产概况.....	112
二、标的资产主要财务数据.....	147
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49
四、资质证照与审批情况.....	189
五、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情况.....	19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2

七、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201
八、公司治理情况.....	203
九、独立运营的情况.....	203
十、搜房控股内部整合.....	205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217
一、资产出售协议及补充协议.....	217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221
三、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227
四、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229
五、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	233
第七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34
一、主要假设.....	234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234
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允性分析.....	254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财务影响的分析.....	259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市场地位、经营业绩、持续发展能力及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268
六、本次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	273
七、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保护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275
八、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277
九、标的资产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286
十、本次交易中有关业绩承诺补偿安排的可行性.....	286
十一、本次交易涉及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286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和结论性意见.....	287
第八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0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90
二、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因本次交易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290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重大资产交易情况.....	291
四、关于重大事项披露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291
五、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情况与股东回报规划.....	292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295
七、各方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297
八、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对利润的影响.	297
九、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安排.....	297
十、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职工安置事项.....	298
十一、标的公司行政处罚、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情况.....	298
十二、标的资产重大商务合同.....	298
十三、其他影响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做出合理判断的、有关本次交易的所有信息.....	300
第九节 备查文件	301
一、备查文件.....	301
二、备查地点.....	302

声 明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万里股份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就该事项向万里股份的全体股东提供独立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原则，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的审慎核查后出具的，以供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各方参考。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相关各方提供。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保证资料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本报告不构成对万里股份的任何投资建议和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投资者根据本报告做出的投资决策可能导致的风险，不承担任何责任，投资者应认真阅读万里股份发布的关于本次交易的公告。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上市公司、万里股份、重庆万里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同正、置出资产交易对方	指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置入资产、拟置入资产、标的资产	指	经内部整合后搜房控股旗下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相关资产的法人主体 100%股权，包括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置出资产、拟置出资产、拟出售资产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
搜房控股	指	Soufun Holdings Limited（搜房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注册于开曼群岛的公司，并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SFUN。曾用名：搜房资讯有限公司、搜房资讯控股有限公司、Fly High Holdings Limited、SouFun.com Limited。
皇协投资	指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
香港地产网络	指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
香港家居控股	指	China Home Holdings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
交易对方、发行对象	指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根据文意，可指上述全部或者部分交易对方。
置入资产交易对方	指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搜房网天下	指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房天下网络	指	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搜房装饰	指	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目标公司	指	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浩数投资	指	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指	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指	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指	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IDG 资本	指	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IDG 中国股票基金	指	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
瑞东资本	指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指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宏流投资	指	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指	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百度鹏寰	指	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配套融资对象、配套融资认购方	指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
丽满万家	指	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搜房媒体	指	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搜房网络	指	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拓世寰宇	指	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	指	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小贷	指	上海搜房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北部湾金融	指	广西北部湾搜房金融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海担保	指	北海市天下贷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宏岸嘉业	指	北京宏岸嘉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北海小贷	指	北海市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北京金融信息	指	北京天下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小贷	指	重庆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天津保理	指	天津家天下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担保	指	上海家天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天津小贷	指	天津家天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家天下资管	指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搜房财富	指	搜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搜房科技	指	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华居天下	指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世纪家天下	指	北京世纪家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怡然居客	指	北京怡然居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立天荣泽	指	北京立天荣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搜房互联网	指	北京搜房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存房	指	北京存房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拓世宏天	指	北京拓世宏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拓世宏业	指	北京拓世宏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旌荣	指	上海旌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金融信息	指	上海世纪家天下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标的业务	指	经内部整合后，标的资产从事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
非标的业务	指	标的公司历史上曾经经营的除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
三家香港子公司	指	香港家居控股有限公司、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
搜房控股其他实体	指	搜房控股控制的除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搜房网平台	指	域名为“fang.com”的网络运营平台。
珠海由水	指	珠海由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西藏伟创	指	西藏伟创君融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万里股份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问律师、律师、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安永华明、安永、置入资产审计机构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和评估、置入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华康评估、置出资产评估机构	指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天健会计师、上市公司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出售协议》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刘悉承之资产出售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有

		限公司、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刘悉承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利润补偿协议》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之利润补偿协议》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配套融资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置入资产评估报告》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搜房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标的资产资产评估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6）第 BJV1004 号
《置出资产评估报告》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置出资产及负债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16）第 2 号
过渡期间、过渡期	指	自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置出资产交割日的期间。为确定过渡期损益之目的，则指自基准日至交割日当月月末的期间。
交割日	指	指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向万里股份交付置入资产，同时万里股份向南方方正交付置出资产的日期，该日期最迟不得晚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日后满八个月之日，由相关方在该期限范围内协商确定。
目标股份	指	万里股份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目的向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非公开发行的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重组报告书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本报告、本报告书、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重组预案	指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修订稿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定价基准日	指	万里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利润补偿期间	指	交易对方对万里股份承诺的业绩补偿期间，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
业绩承诺方	指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净利润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分别不低于 80,000 万元、104,000 万元及 135,200 万元。
实际净利润	指	标的公司利润补偿期间各年度实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其他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广电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文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中国商标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SEC	指	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
《首发管理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3号》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3号》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释义

VIE 架构	指	境外公司搭建的可变利益实体架构，该架构通过境内外商独资企业与境内可变利益实体签订一系列协议，从而实现境内外商独资企业成为可变利益实体业务的实际收益人和资产控制人。
ICP 证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	指	广域网、局域网及单机按照一定的通讯协议组成的全球计算机网络，功能强大、应用广泛，是互联网营销的基础。
互联网+	指	互联网+各个传统行业，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让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代表一种新的社会形态，即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社会资源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经济、社会各领域之中，提升全社会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实现工具的经济发展新形态。
电商	指	以信息网络技术为手段，以商品交换为中心的商务活动在互联网（Internet）、企业内部网（Intranet）和增值网（VAN, Value Added Network）上以电子交易方式进行交易活动和相关服务的活动，是传统商业活动各环节的电子化、网络化、信息化。
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	指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具体分为新房广告营销业务、二手房广告营销业务和家居广告营销业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指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互联网信息服务指除基础电信运营商外，通过互联网提供在线信息、电子邮箱、

		数据检索、网络游戏等信息服务。
服务提供商	指	服务提供商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ISP), 即互联网服务提供商, 是为个人、企业及其他机构提供因特网链接服务, 或者其他互联网增值服务的商业机构。
信息服务提供商	指	具体包括: 提供网络原始信息的内容提供商 (Internet Content Provider, ICP)、对信息进行加工处理和集成的应用服务商 (Application Service Provider, ASP) 或内容集成商 (Content Integration, CI)、以及专业门户网站提供商。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指	China Internet Network Information Center(CNNIC), 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 于 1997 年 6 月 3 日组建的管理和服务机构, 行使国家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职责。
PC 端	指	PC (Personal Computer), 即个人电脑。PC 端, 即个人电脑端。
移动端	指	又可称为移动客户端, 即可以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上运行的应用程序。
iWebchoice	指	iWebchoice 为艾瑞集团旗下网站, 是一家专注于互联网行业网站排名和行业排名的网站, 主要提供网站排名、行业排名、网站详细资料等数据资料。iWebchoice 的数据来源为 Alexa 排名数据。
易观	指	易观是国内权威的第三方媒体网站, 基于旗下海量移动互联网用户行为数据进行挖掘的大数据产品, 提供专业的行业市场数据和研究报告, 以及对移动应用进行分析和评级等专业信息服务。
独立访客数	指	独立访客 (Unique Visitor) 是指通过互联网访问、浏览单个网页的自然人。独立访客数, 即对独立访客的数量进行汇总
页面浏览量	指	根据工信部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互联网服务统计指标第一部分: 流量基本指标》, 页面浏览量 (Page View) 是指在一个统计周期内, 独立访客访问被统计对象时所浏览的页面总和。
访问时长	指	根据工信部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互联网服务统计指标第一部分: 流量基本指标》, 访问时长是指在一个统计周期内, 独立访客访问被统计对象的累计停留时间。
楼盘推荐	指	标的资产新房广告营销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商及代理商提供的营销服务, 即为客户提供的楼盘推荐专属广告展示位。
房源定投	指	标的资产二手房广告营销业务为房产经纪人提供的“搜房帮”配套服务, 具体指基于网友浏览习惯研发的房源精准投放系统。通过预约投放, 房产经纪人的挂牌房源可在楼盘商圈搜索结果页右侧“推荐房源”栏目展示。
合作楼盘	指	二手房广告营销业务为房产中介公司、房产经纪人提供的配套服务, 即为客户提供房源至尊展示区 (楼盘搜索页固顶展示及小区详情页展示)。
关键字广告	指	关键字广告 (Keyword Advertisemnet) 是一种文字链接型网络广告, 通过对文字进行超级链接, 让感兴趣的网民点击进入公司网站、网页或公司其他相关网页, 实现广告目的。链接的关键字既可以是关键词, 也可以是语句。
网络营销综合解决方案	指	标的资产在二手房广告营销业务领域主要为房产经纪人提供的服务。房产经纪人进行注册、认证后, 即可使用网络营销综合解决方案——“搜房帮”提供的各类免费和付费基础服务及配套服务。
NoSQL 数据库	指	NoSQL, 泛指非关系型的数据库。相比关系型数据库, NoSQL 数据库可以处理超大量的数据。

云计算	指	云计算是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这种模式提供可用的、便捷的、按需的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资源包括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服务），这些资源能够被快速提供，只需投入很少的管理工作，或服务供应商进行很少的交互。
大数据	指	大数据（Big Data），指一种规模大到在获取、存储、管理、分析方面大大超出了传统数据库软件工具能力范围的数据集合，具有海量的数据规模、快速的数据流转、多样的数据类型和价值密度低四大特征。
虚拟现实/VR	指	VR（Virtual Reality，即虚拟现实，简称 VR），指综合利用计算机图形系统和各种现实及控制等接口设备，在计算机上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中提供沉浸感觉的技术。

注 1：本报告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注 2：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本报告书中所述的百分比未尽之处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存在四舍五入的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以下部分组成：

1、重大资产出售

上市公司拟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上市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出售给南方同正，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依据华康评估出具的《置出资产评估报告》（重康评报字(2016)第 2 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46,773.8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置出资产作价为 46,773.80 万元。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搜房网持有的丽满万家 100% 股权、搜房媒体 100% 股权和北京搜房网络 100% 股权，购买房天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 股权，购买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 1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丽满万家 100% 股权、搜房媒体 100% 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 股权、拓世寰宇 100% 股权和宏岸图升 100% 股权。

根据中和评估出具的《置入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6）第 BJV1004 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上市公司拟采用锁价发行方式向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5号”及“和谐并购基金6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1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

资金，总金额不超过3,009,999,886.74元，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100%。

上述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互为前提条件；其中任何一项因任何原因而无法付诸实施，则另一项将不予实施且在该情况下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亦不予实施。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配套融资最终实施与否或是否足额募集均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且构成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出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购买标的资产。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8-112 号），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 89,257.59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的比重达到 50%以上，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置出资产受让方南方同正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控制的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莫天全先生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对象中，IDG 资本的董事 Quan Zhou 为搜房控股的董事。

根据《上市规则》及《重组管理办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系上市公司与目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潜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天全先生。并且，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置入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67,687.43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其中较高者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89,257.59 万元的比例达到 100%以上，本次交易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借壳上市。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交易定价依据、支付方式情况

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和拟置入资产交易价格均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

本次拟置出资产的交易对价以现金方式支付；拟置入资产的交易对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

本次购买置入资产所涉及的发行股份情况如下：

（一）定价基准日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二）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26.52 元/股）的 90%。经协商，发行价格确定为 23.87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三）发行数量

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全体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由于本次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资产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按照标的资产作价、各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公司作价及发行股票价格 23.87 元/股计算，本次交易拟向标的资产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677,838,290 股，其中向搜房网天下发行 341,413,383 股、向房天下网络发行 286,518,076 股、向搜房装饰发行 49,906,831 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应相应地调整发行股份总数。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向上调整），则：

A、派息： $P_1 = P_0 - D$

B、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frac{P_0}{(1+N)}$$

$$P_1 = \frac{P_0 + A \times K}{(1 + K)}$$

C、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frac{P_0 - D + A \times K}{(1 + K + N)}$$

D、三项同时进行：

双方同意，如发生前述情形，本次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可以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直接调整，而无需重新签署补充协议，但需要依据中国法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股份的锁定安排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该等股份”），除非适用法律允许，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该等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本次重组完成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就其持有的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拟置入资产交易对方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应补偿原则如下：

1、净利润预测数

标的资产过户实施完毕日（本次重组取得所有必需的批准、核准，且置入资产在有权工商登记机关登记至万里股份名下之日）当年及其后两个会计年度，标的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相应会计年度的利润预测合计数，该净利润合计数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为准。结合标的资产依据收益法的评估情况，搜房网

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承诺标的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分别为 80,000.00 万元、104,000.00 万元及 135,200.00 万元，具体补偿期限为资产过户实施完毕日当年及之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

2、利润补偿的确定

在补偿期限内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万里股份应当对标的公司当年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进行审核，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该专项审核意见的基础应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所有标的公司的汇总财务报告）。净利润差额将按照承诺净利润数减去实际净利润数计算，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为准。上述净利润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各方确认，在本次重组实施过程中，万里股份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进行配套融资。前述配套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后，万里股份拟将募集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全部或部分提供给标的公司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各方同意，对于不能单独核算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计算每年承诺业绩实现情况时将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每年使用募集资金按同期 3 年期银行贷款利率、实际使用的额度、占用时间，并考虑利息资本化影响后，计算资金成本，并在计算年度实际净利润数时予以单独扣除；对于能够单独核算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计算每年承诺业绩实现情况时将不会包括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

3、利润补偿方式

各方一致同意，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需对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额进行补偿，则其应当以其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向万里股份补偿净利润差额。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就利润补偿对万里股份承担连带责任。在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发生补偿责任的情况下，万里股份可以要求任一或全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进行补偿。任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不足以承担补偿责任的，另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将无条件以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承担补偿责任。

4、利润补偿的实施

在补偿期限内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若根据该会计年度专项审核意见的结果，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应作出利润补偿的，万里股份应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万里股份以 1.00 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事宜。万里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后，应在两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方案，万里股份应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应在收到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与万里股份共同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应补偿股份的注销手续。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之日至补偿股份注销手续完成之日期间，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就其应补偿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

5、应补偿的股份数量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具体计算公式为：

当期股份补偿总数=当期补偿总金额/每股发行价格

当期补偿总金额=（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之和*置入资产总价—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对应的补偿总金额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需要补偿的股份数量按照所持有的标的公司对应的置入资产价格占置入资产总价的比例乘以当期股份补偿总数。

“每股发行价格”指万里股份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向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如按上述“当期股份补偿总数”的计算公式计算的补偿期限内某一年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则应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6、期末减值额的补偿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由万里股份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期末减值额÷每股发

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总数，则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应另行向万里股份补偿期末减值额。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期末减值额补偿股份数量计算公式为：

期末减值额股份补偿数=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总数（前述期末减值额为置入资产的交易作价减去期末置入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置入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就期末减值额补偿对万里股份承担连带责任。

7、补偿范围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用于补偿的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数（包括转增或送红股的股份）。如果补偿期限内，万里股份以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持有的万里股份的股份数发生变化，则上述补偿股份数量应调整为：按上述“股份补偿数”计算公式计算的股份补偿数×（1+转增或送红股比例）；每股发行价格亦相应进行调整。若万里股份在补偿期限内实施现金分配，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配的部分应作相应返还。

四、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作价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的估值情况

依据华康评估出具的《置出资产评估报告》（重康评报字(2016)第2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拟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46,773.80万元，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置出资产及负债净额46,523.49万元增值250.31万元，增值率为0.54%。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置出资产作价46,773.80万元。

（二）拟置入资产的估值情况

依据中和评估出具的《置入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1004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拟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1,625,800.00万元，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置入资产汇总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288.13万元增值1,588,511.87万元，增值率4,260.10%。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置入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1,618,000.00 万元。

五、本次配套融资安排

上市公司计划在本次交易的同时，向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购买资产总价的 100%。

本次配套融资安排的简要情况如下：

（一）本次配套融资规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不超过本次置入资产总价的 100%。

（二）定价基准日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万里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三）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万里股份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原则为锁价发行，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经协商，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确定为 23.87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四）预计发行数量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23.87 元/股计算，向配套融资认购方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26,099,702 股；占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3.11%。具体发行数量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元）	发行股份数（股）
1	浩数投资	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565,344,980.97	23,684,331
2		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143,654,983.01	6,018,223
3		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299,999,997.99	12,568,077
4	IDG 资本	IDG 中国股票基金	59,999,990.05	2,513,615
5	瑞东资本	瑞东资本（以其自有资金认购）	405,999,984.39	17,008,797
6		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734,999,979.56	30,791,788
7	宏流投资	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349,999,985.72	14,662,756
8	王海宏		49,999,987.73	2,094,679
9	百度鹏寰		399,999,997.32	16,757,436
合计			3,009,999,886.74	126,099,702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向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非公开发行。该等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以其自有资金）、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

规规定的条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六）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向配套资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七）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若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数额，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配套资金数额调整并最终决定上述项目的推进安排，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配套融资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预计变化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拟将盈利性较弱的铅酸蓄电池业务剥离出上市公司，同时拟购买处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领先地位的标的资产，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彻底转型，从而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最大限度的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预计影响

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1,618,000.00 万元及发

行股票价格 23.87 元/股计算，本次交易拟向标的资产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677,838,290 股，其中向搜房网天下发行 341,413,383 股、向房天下网络发行 286,518,076 股、向搜房装饰发行 49,906,831 股。同时，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则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根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情况统计）：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南方同正	4,140.09	26.20%	2,540.09	2.64%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269.59	8.03%	1,269.59	1.32%
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	-	-	67,783.83	70.46%
其中：搜房网天下	-	-	34,141.34	35.49%
房天下网络	-	-	28,651.81	29.78%
搜房装饰	-	-	4,990.68	5.19%
重组前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10,393.66	65.77%	11,993.66	12.47%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	-	2,368.43	2.46%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	-	601.82	0.63%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	-	1,256.81	1.31%
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	-	-	251.36	0.26%
瑞东资本	-	-	1,700.88	1.77%
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	-	3,079.18	3.20%
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	-	1,466.28	1.52%
王海宏	-	-	209.47	0.22%
百度鹏寰	-	-	1,675.74	1.74%
合计	15,803.34	100.00%	96,197.14	100.00%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5,803.34 万股。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发行 67,783.83 万股股份；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拟发行 12,609.97 万股股份。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96,197.14 万股，其中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将持有上市公司 67,783.8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达 70.46%，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 25 日，南方同正、刘悉承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转让 800 万股，向西藏伟创转让 800 万股，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完成了股权过户。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40.0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07%；本次交易后，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64%；珠海由水、西藏伟创于该等股权转让后分别持有公司 800 万股，持股比例均为 5.06%；本次交易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均为 0.83%。该等股权转让不改变除南方同正、珠海由水、西藏伟创外其他公司股东在本次交易后的预计持股比例。

综合上述，本次交易完成后，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莫天全先生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预计影响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 2014 年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8-127 号）和 2015 年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8-112 号），以及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0690313_H05 号《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对比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5.12.31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总资产	339,064.27	89,257.59	249,806.68	279.87%
总负债	230,399.31	18,208.13	212,191.18	1,165.3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8,664.96	70,948.55	37,716.41	53.16%
2015 年度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97,951.32	24,887.65	173,063.67	695.38%
营业利润	86,471.19	-1,916.86	88,388.05	/
利润总额	88,956.34	-1,985.62	90,941.96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433.73	-1,981.25	79,414.98	/
2014.12.31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总资产	406,214.03	89,336.33	316,877.70	354.70%
总负债	314,073.29	18,033.54	296,039.75	1,641.6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2,140.74	71,199.34	20,941.40	29.41%
2014 年度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41,836.21	23,601.28	218,234.93	924.67%
营业利润	104,875.73	245.68	104,630.05	42,587.94%
利润总额	107,476.38	274.95	107,201.43	38,98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733.98	221.34	95,512.64	43,152.00%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万里股份的决策过程

2016 年 1 月 19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预案和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万里股份与本次重组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与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和《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所涉职工安置方案》的议案。

2016 年 5 月 2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额度及用途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6 年 5 月 18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万里股份与本次重组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与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搜房控股的决策过程

2016 年 1 月 19 日，搜房控股召开董事会，同意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由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与万里股份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

美国律师事务所 Wilson Sonsini Goodrich & Rosati 出具《备忘录》，载明：“美国联邦证券法律法规和纽交所上市规则，并无现行规定要求作为开曼群岛成立在美国上市的搜房控股就拟议此交易取得美国证监会的批准”。

开曼群岛律师事务所 Maples and Calder 出具意见，载明：“No authorisation or ratification is required to be given by or on behalf of the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in respect of the execution, delivery and performance of the Transaction Documents by the Subsidiaries”（搜房控股子公司签署、交付本次交易的相关交易文件及履行该等文件项下的义务无需获得搜房控股股东（或股东代表人）的授权或批准）。

2016 年 1 月 19 日，搜房控股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召开董事会，相关董事会同意事项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网站(<http://www.sec.gov>)披露。

根据 Wilson Sonsini Goodrich & Rosati 出具的备忘录及 Maples and Calder 出具的意见，搜房控股无需就本次交易取得美国证监会的批准以及搜房控股股东大会的同意。

2016 年 5 月 17 日，搜房控股全体董事一致书面同意由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与万里股份签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董事同意事项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美

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网站（<http://www.sec.gov>）披露。

（二）尚需履行的决策过程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如下：

1、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同意豁免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因本次交易而的要约收购义务。

2、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在未取得上述全部批准前，公司不实施本次重组方案。

八、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承诺人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1、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保证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4、保证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在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引用的由本人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人审阅，确认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5、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市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市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

承诺人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上市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6、本人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对违反前述承诺的行为本人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交易之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参见重组报告书“交易对方声明”
莫天全先生/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搜房控股	避免同业竞争	参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
莫天全先生/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搜房控股	规范关联交易	参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解决措施”
莫天全先生/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搜房控股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	参见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之“一、（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搜房控股/搜房科技	其他承诺	若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经营过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外汇使用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金融业务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税收缴纳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等，将来受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任何行政处罚或者其他第三方提出的任何权利主张，搜房控股承诺将无条件代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承担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罚款、滞纳金、补偿金等所有相关费用，且不向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及标的公司的其他股东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搜房科技作为标的公司内部整合过程中非标的业务的承接方，搜房科技确认将承担非标的业务对应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如将来税务机构要求支付非标的业务的相关税费，搜房科技及搜房控股将承担相应支出。
标的公司全体股东	业绩补偿的相关承诺	上市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该等股份”），除非适用法律允许，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该等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

承诺人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锁定。 如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发现上市公司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市公司的基本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市公司的基本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 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上市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标的公司全体股东	股份锁定的承诺	参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四）发行股份的锁定安排”
配套融资对象	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上市公司/本企业/本人通过认购配套融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若上市公司在股份锁定期内实施转增或送红股的，则上市公司/本企业/本人就前述股份取得的新增股份亦同样遵守上述限售期约定。
配套融资对象	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函	上市公司/本企业/本人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重组配套融资的资金来源于上市公司/本企业/本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杠杆结构化融资等情形。 上市公司/本企业/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以下简称“利益相关方”）之间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九、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安排

上市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2015 年 9 月 1 日以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预案并按照相关要求公告。2016 年 5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额度及用途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向上交所申请股票复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开市起复牌。

复牌后，上市公司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十、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西藏伟创股权转让情况

（一）该协议转让不是本次交易的组成部分

2016年1月25日，刘悉承、南方同正、珠海由水、西藏伟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悉承通过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西藏伟创各分别协议转让所持有的万里股份800万股股份（以下简称“该次协议转让”）。该次协议转让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将各持有上市公司5.06%的股份。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由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三部分组成，其中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互为前提条件，配套融资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且本次配套融资最终实施与否或是否足额募集均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本次交易方案不包括南方同正该次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2016年1月26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南方同正）和南方同正出具的确认函，南方同正该次权益变动目的系为本次重组实施中购买拟置出资产准备资金；购买置出资产的筹措资金方式由南方同正自主决策，筹措资金方式的选择不影响本次交易安排。因此该次协议转让不构成本次交易的一部分。

（二）本次重组预案披露后，股东以停牌前价格立即转让公司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公司2016年1月26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南方同正）和南方同正出具的确认函，南方同正本次权益变动目的系为本次重组实施中购买拟置出资产准备资金。根据《关于落实<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大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13年修订）》，大宗交易买卖双方提出固定价格申报的，可按当日竞价交易市场收盘价格进行申报。鉴于《股权转让协议》当日公司股票停牌，因此比照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执行，该次协议转让价格等于33.09元/股，符合《关于落实<上市公司大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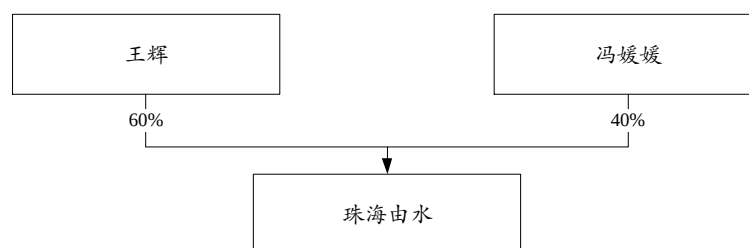
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根据《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南方同正出具的确认函，南方同正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系以筹措资金为目的，各方均按照相关规定友好协商并确定该次协议转让的价格等有关事项，该次协议转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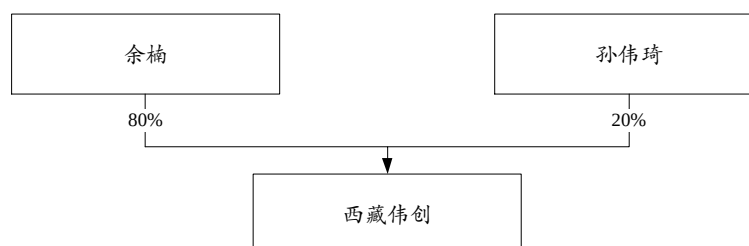
（三）刘悉承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代持关系

该次协议转让前，南方同正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刘悉承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该次协议转让后，南方同正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刘悉承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该次协议转让不构成公司控制权变更。南方同正、刘悉承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及“四、（三）实际控制人介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珠海由水的实际控制人为王辉，其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西藏伟创的实际控制人为余楠，其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根据刘悉承、南方同正出具的承诺，其确认珠海由水、西藏伟创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代持关系。

根据珠海由水、西藏伟创出具的承诺，其确认与刘悉承和南方同正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代持关系。

十一、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如下：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重组属于上市公司重大事件，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切实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网络投票安排

上市公司董事会将在审议本次交易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发布提示性公告，提示全体股东参加审议本次交易方案的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参加现场会议投票，也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三）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1、本次重组不会摊薄当期每股收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81.25 万元，每股收益为-0.13 元，本次重组后，公司将完成除货币资金以外原全部资产和负债的出售，并置入盈利能力较好的优质互联网信息服务领域的标的资产，根据上市公司备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的情况下，2015 年每股收益为 0.93 元。综上，本次重组不会摊薄当期每股收益。

2、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四）关于股份锁定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承诺：

1、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万里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上述交易对方不予转让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万里股份股份。

如前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未来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上述交易对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结束后，上述交易对方由于万里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聘请西南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的证券公司，具备保荐机构资格。

重大风险提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投资者在评价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有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重组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包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

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本次交易除必须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外，标的公司还必须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待审批事项尚未完成，能否取得相关核准或批复及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重组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本次重组存在因拟置入资产出现无法预见的业绩下滑，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尽管上市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但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交易日累计涨幅超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中国证监会可能将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因此存在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

3、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中，中和评估对标的资产采用了收益法以及市场法两种方法进行了

评估，并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依据中和评估出具的《置入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1004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拟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1,625,800.00万元，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置入资产汇总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288.13万元增值1,588,511.87万元，增值率4,260.10%。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严格执行了评估的相关规定对标的资产未来的业务量等进行了预测，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宏观经济波动、行业监管变化，未来盈利达不到资产评估时的预测数，导致出现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存在标的资产盈利未达到预期而影响标的资产评估值的风险。

（四）拟置出资产债务转移风险

本次重组交易涉及置出资产债务的转移，债务转移须取得债权人的同意。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母公司债务总额为17,874.13万元，其中金融机构债务共计9,000.00万元，非金融机构债务共计8,874.13万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经偿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所有金融机构债务，合计9,000.00万元；非金融机构债务中包括因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而确认的负债、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等在内的无需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负债合计5,361.41万元，占全部非金融债务的60.42%，需要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非金融债务为3,512.72万元，占全部非金融债务的39.58%。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已经取得同意债务转移确认函金额2,607.50万元，与不需要债权人特别同意的债务金额合计为7,968.92万元，占拟置出资产母公司非金融债务总额的比例为89.80%。

对于前述需取得但尚未取得同意函的债务，万里股份正在就债务转移同意函事项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联络和沟通，其债务转移同意函正在陆续收集取得中。另外，根据《资产出售协议》，公司应尽最大努力在交割日之前，就截至交割日公司的全部负债取得有关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同意在交割日将该等债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的书面确认文件。如任何未向公司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在交割日后向公司主张权利的，公司应在收到权利主张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债权人和南方同正发出书面通知将上述权利主张交由南方同正负责处理，由南方同正直接向债权人偿还债务；如前述债权人不同意其债权移交南方同正处理，则公司将在5个工

作日内书面通知南方同正参与协同处理，在南方同正将相应款项支付给公司后，由公司向债权人清偿，所有因迟延向债权人支付导致的违约由南方同正承担。南方同正应补偿公司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尽管如此，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债务转移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五）拟置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搜房网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承诺标的资产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00 亿元、10.40 亿元和 13.52 亿元。

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承诺的标的资产净利润呈现出较快的增长趋势。但受各种原因的影响，可能出现标的资产在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值的情况。尽管交易双方约定的业绩补偿方案能够在较大程度上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但如果标的资产经营情况未达预期、业绩承诺无法实现，进而影响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将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交易方案中，上市公司拟采用锁价发行方式向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扣除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这些投资项目是经过充分的市场调查并结合标的资产现有业务的良好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提出的，上市公司将在核心技术、市场开拓、人员安排等方面进行精心筹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上市公司增强研发能力、提升服务品质和品牌价值、提高市场占有率等方面产生较大的作用，并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这些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项目的建设周期被延长、项目因市场情况变化达不到预

期效果等不确定因素，从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

（七）公司主营业务变更的风险

本次交易通过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将上市公司原有业务进行剥离，并注入处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领先地位的标的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由铅酸蓄电池的制造销售变更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公司面临主营业务变更的风险。

二、标的资产经营风险

（一）相关资质证书的风险

标的资产广告营销业务的增值服务之一视频看房涉及互联网视听节目制作与传播。内部整合前，标的公司通过 VIE 协议控制的下属搜房科技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4 号)，载明其许可业务范围为“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京)字第照 647 号）载明其许可业务范围为“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

根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的规定，新闻网站、网络出版服务、网络视听节目服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互联网文化经营（音乐除外）属于禁止外商投资的业务。

在内部整合完成后，标的公司不再持有相关资质证书，并且根据上述规定，标的公司暂时无法申请新的上述资质证书。标的公司将通过与搜房科技签署《互联网视频播出业务合作协议》的方式开展相关业务。《互联网视频播出业务合作协议》约定：标的公司作为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的技术维护方，负责为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提供技术支持；搜房科技作为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的运营主体，负责相关视频内容的提供、审核、存储、上传、转码及发布等所有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只能由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主体方能进行的业务；在搜房科技拥有“fang.com”域名的期间，搜房科技在搜房网平台可选择以网页嵌入视频的方式或以放置视频链接的方式进行互联网视频的发布；在之后，搜房科技在搜房网平台只能以放置视频链接的方式并在其所拥有的网站上提供互联网视频播出

服务。

尽管标的公司经咨询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主管部门，上述标的公司与持证公司合作经营的方式不存在违反互联网视听节目传播及制作的现行规定。但标的公司仍面临上述协议不能继续履行、出现其他导致标的资产无法正常开展相关业务、重新寻找新的合作伙伴等情形，将对标的资产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进而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市场竞争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置入资产为搜房控股旗下优质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资产。搜房控股作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及移动应用房产及家居信息服务平台运营商，其在平台用户浏览量、独立访客数、收入规模等方面均以较大优势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作为国内最早从事房地产家居垂直互联网站运营的互联网公司，搜房控股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大规模的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口碑，在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上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优势明显。本次拟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即为经内部整合后搜房控股旗下优质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资产。尽管置入资产业务竞争优势明显，但其所属互联网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其业务仍然面临来自其他竞争者的挑战，例如二手房业务部分客户开始自建广告平台和 APP 终端，可能会给标的资产业务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如果置入资产不能准确把握互联网及互联网房产及家居行业及其相关领域的发展趋势，或者无法快速应对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其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从而影响标的资产行业领先地位。

（三）下游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带来的经营风险

标的资产专注服务于房地产和家居行业，致力于为房地产和家居企业应用互联网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同时为房地产和家居消费者提供新房、二手房、租房房源信息和家居信息搜索等服务，因此房地产和家居行业的发展状况会对置入资产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房地产和家居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传统行业，比较容易受到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宏观调控一旦趋紧，会使房地产行业交易量下滑，家居行业随之受到影响。标的资产主要收入来源为互联网房产广告，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较为间

接，如我国房地产市场近年来受到调控的影响使得交易波动较大，但标的资产房产网络广告收入却仍然保持增长。但是如果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出现极端结果，可能会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国家宏观调控过松，房价上涨过快，造成房屋供不应求，则开发商可能减少营销推广投入；如果国家调控力度过大，使房地产行业过度低迷，则大批开发商面临资金困难、缺乏资金进行营销推广。

（四）技术更新风险

互联网行业技术更新换代较快，服务及产品不断推陈出新；移动互联网发展迅猛，相关的创新也在不断涌现。虽然标的资产针对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培养了研发团队，进一步增强了移动产品以及大数据相关的技术研发，但如果标的资产的技术更新滞后于竞争对手，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将可能导致客户流失、毛利率水平下降，使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五）标的资产人才流失风险

标的资产业务涉及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优秀的房地产及相关行业的互联网人才是标的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必要条件，从广告策略的制定、创意策划、投放执行、技术支持、客户体验测评、行业市场趋势研究等方面都需要高水平的复合型专业人才。随着互联网房地产信息服务行业的不断发展，市场竞争不断加剧，人才将成为行业内争夺的重点资源。虽然标的资产已经采取相应的人才激励措施、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以保障核心业务团队的稳定性，但仍然存在因人才流失，而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六）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获得的税收优惠对其盈利能力形成了一定的积极作用，而其后续的所得税率，将取决于标的公司是否能够继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身份和软件企业认定身份，以及国家的优惠政策而定。国家有关所得税优惠政策，以及标的资产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格，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对企业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市场波动的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具备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二）所引用信息或数据不能准确反映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的风险

公司于本报告书中所引用的与互联网房地产行业、标的资产主要竞争对手等相关的信息或数据，均来自独立第三方研究机构、行业咨询机构或相关主体的官方网站或行业内公开披露的文件。公司不能保证所引用的信息或数据能够准确反映标的资产行业、技术或竞争状态的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任何潜在投资者均应在阅读完整报告书的基础上独立做出投资决策，而不应仅仅依赖于报告书中所引用的信息和数据。

（三）前瞻性陈述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报告书所载的内容中包括部分前瞻性陈述，一般采用诸如“将”、“将会”、“预期”、“估计”、“预测”、“计划”、“可能”、“应”、“应该”等带有前瞻性色彩的用词。尽管该等陈述是公司基于行业理性所做出的，但鉴于前瞻性陈述往往具有不确定性或依赖特定条件，包括本节中所披露的已识别的各种风险因素，因此，本报告书所载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均不应被视作公司对未来计划、目标、结果等能够实现的承诺。任何潜在投资者均应在阅读完整重组报告书的基础上独立做出投资决策，而不应仅仅依赖于该等前瞻性陈述。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依赖子公司现金分红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转变为控股型公司，标的公司的利润分配是上市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现金股利分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标的公司的现金分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对标的公司的章程进行修

改，以便满足上市公司的分红需求。但未来标的公司未能及时、充足地向上市公司分配利润，将对上市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带来不利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标的资产关联方面面临的潜在商标异议纠纷风险

2003年9月，北京搜房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与北京道杰士投资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合称“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申请注册“搜房 sofang”商标（以下简称“被异议商标”），申请类别为第35类，商品/服务内容为“广告传播；广告宣传本的出版；广告；广告宣传；广告代理；数据通讯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告设计；拍卖；商业区迁移（提供信息）”。

2006年3月，搜房控股关联公司北京搜房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搜房互联网”，不属于公司本次重组标的资产范围）向商标局提出异议申请，经审理，商标局于2009年10月作出裁定，认为异议理由不成立，核准注册被异议商标。

2009年11月，搜房互联网不服上述裁定，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商评委”）提出异议复审。2012年11月，商评委作出复审裁定：被异议商标在拍卖、商业区迁移（提供信息）服务上予以核准注册，在广告服务上不予核准注册。

2012年12月，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不服商评委作出的上述裁定，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请求判令撤销商评委作出不予核准在广告服务上注册被异议商标的裁定。2013年11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2013年11月，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申请。2014年4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撤销一中院的一审判决，并要求商评委就涉案商标重新作出异议复审裁定。2015年3月，商评委作出复审裁定，核准在广告服务上注册被异议商标。

2015年4月29日，搜房互联网不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请求撤销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以及请求维持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截至目前，上述再审诉讼正在审理过程中。

2、对标的资产的影响

搜房控股从事的标的业务自开展之初依托于 soufun.com 域名对应的搜房网网站开展，在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共同拥有的第 3702986 号商标申请日前于广告业务上使用“搜房”商标并有一定的影响。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以下简称“《商标法》”）第五十九条第三款规定，“商标注册人申请商标注册前，他人已经在同一种商品或者类似商品上先于商标注册人使用与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并有一定影响的商标的，注册商标专用权人无权禁止该使用人在原使用范围内继续使用其商标，但可以要求其附加适当区别标识”。

基于上述事实，并结合《商标法》的有关规定，标的业务在《商标法》规定的原使用范围内继续在广告服务类上使用“搜房”商标不违反《商标法》的规定，并且不构成对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共同拥有的第 3702986 号注册商标的侵犯。

同时，2014 年 7 月，搜房控股基于业务发展战略的考虑，将运营的网站域名从“soufun.com”变更为“fang.com”，网站名称从“搜房网”变更为“房天下”。自 2014 年 7 月至今，标的资产通过“fang.com”（房天下网）开展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且标的公司已取得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许可，并拥有第 35 类（广告）的相关注册商标“”“房天下”“”。

综上所述，上述有关商标异议纠纷事项不会影响标的资产经营业务的开展。

3、风险提示

尽管搜房控股及其下属公司在《商标法》规定的原使用范围内继续在广告服务类上使用“搜房”商标不违反《商标法》的规定，并且不构成对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共同拥有的第 3702986 号注册商标的侵犯。但是，鉴于搜房控股及其下属公司与道杰士及其关联公司的商标纠纷正在审理过程中，未来诉讼结果可能会对搜房控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市场环境不容乐观，上市公司经营压力较大

万里股份主营业务为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近年来，工信部、环保部陆续发布《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铅酸蓄电池生产及再生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等政策，在促进我国铅酸蓄电池行业规范发展的同时也间接拉高了企业的生产成本。同时，铅酸蓄电池技术含量不高、同质化严重和投资要求小等原因使得相关企业纷纷进行产能扩张，导致行业产能过剩、低价竞争局面加剧。此外，新能源产业的不断发展以及2016年1月1日起我国开始征收铅酸蓄电池消费税导致该行业的盈利前景并不乐观。

在此背景下，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并实现突破存在较大困难。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994.08万元、23,601.28万元和24,887.65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367.05万元、221.34万元和-1,981.25万元，公司经营压力较大。此外，上市公司规模较小、向新能源产品转型较慢等因素均不利于其持续发展。

2、标的资产所处互联网信息服务领域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本次标的资产为经内部整合后搜房控股下属从事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的法人主体100%股权。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标的资产主营业务隶属于“I 64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近年来，随着宽带网络的持续优化升级，互联网基础环境的快速提升，互联网产业已逐渐成为我国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新引擎；移动互联网也迅速崛起。互联网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用户不断增长。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37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6.88亿，全年共计新增网民3,951万人；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6.20亿，较2014年12月增加6,303万人。互联网对个人生活方式的影响进一步深化，已从基于信息获取和沟通娱乐的个性化服务，发展到与房产、交通、医疗和教育等公用服务深度融合的民生服务。

据国家统计局局长在《经济日报》上发表文章显示，2015年上半年，在“互联网+”浪潮带动下，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5%左右。国务院分别在2015年7月和9月印发《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与《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这是推动互联网向传统行业深度融合的重要举措。工信部也已全面启动编制涵盖互联网领域的信息通信行业“十三五”规划。此外，2014年第四季度开始各地限购政策松绑以及信贷政策的相对宽松使得房地产市场热度再次上升，这也从一定程度上刺激了买房需求。并且，居民的租房需求也不断增加，尤其是一二线城市。在政策的支持和需求的拉动下，互联网信息服务在房地产领域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具体到互联网房产及房产移动应用领域，房产垂直网站是房地产“互联网+”模式的实践。互联网已改变人们获取信息的方式和习惯，用户通过互联网获取的房产信息范围更广、内容更全面、更新更迅速、互动更及时。艾瑞网《中国房产营销行业用户行为研究报告2015》数据显示，互联网是购房用户获取房产信息的最主要渠道，占比为73.5%。在用户最主要访问的房产网站分布中，垂直类房产网站占比最高为17.9%。与成熟的电商模式相比，目前中国互联网房产信息服务行业尚处于转型阶段，发展潜力较大。在房产移动应用方面，目前，用户规模较小，渗透率较低，集中度不高，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3、国内市场环境利好，为搜房控股分拆回归上市带来契机

国务院于2015年5月4日发布《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提出要研究鼓励符合条件的互联网企业在境内上市等相关政策；降低准入门槛，放开外商投资电子商务业务的外方持股比例限制。国务院总理李克强2015年6月4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提出推动特殊股权结构类创业企业在境内上市。此外，在产业转型升级的大趋势下，代表新兴产业的在国外上市的互联网公司回归国内市场对各个细分行业的变革都有着积极的意义。

搜房控股于2010年9月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以“开放共享共赢”的理念，专注于房产及家居互联网和移动平台建设，不断升级产品和技术，为中国房地产及家居行业提供全方位服务。借助海外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搜房控股不断发展壮大，现已成为国内房产及家居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的领先企业，竞争优势明显，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在国内推动政经改革、产业转型、创业创新等宏观

国策的背景下，搜房控股拟分拆旗下优质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回归国内，借助国内资本市场进一步发展，完成产业布局。

4、标的公司在业内居于领先地位且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置入资产为搜房控股旗下优质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搜房控股作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及移动应用房产及家居信息服务平台运营商，其在用户浏览量、独立访客数、收入规模等方面均以较大优势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作为最早从事房地产家居垂直互联网站运营的互联网公司，搜房控股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大规模的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口碑，在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上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优势明显。本次拟置入上市公司的业务即为经内部整合后搜房控股旗下优质的房产及家居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根据经审计的汇总报表，最近三年拟置入资产对应的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97,951.32	241,836.21	250,366.34
利润总额	88,956.34	107,476.38	129,91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433.73	95,733.98	113,823.09

标的资产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搜房控股于 2014 年年中开始业务转型，新增互联网房产中介经纪业务，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的部分房地产经纪公司客户受此影响在短时间内减少在搜房网平台上的广告投放。另外，考虑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和竞争对手的价格情况，标的资产就广告营销业务采取了策略性降价政策，导致收入下降。

由于标的公司在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之房产领域提供的服务全面优质，房地产经纪公司选择的替代方案有限，因此客户逐步恢复在搜房网平台的广告投放。标的资产在互联网房产广告营销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盈利能力较强，预计未来收入将企稳回升。

为了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万里股份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入盈利能力较强的优质资产，实现主营业务整体转型，提升公司竞争力。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通过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将上市公司原有业务进行剥离，并注入处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领先地位的标的公司，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彻底转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产质量，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均将得到大幅提升，从而最大程度的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可实现与国内资本市场的对接，进一步推动标的资产主营业务的发展。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标的资产可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推动力，同时也有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万里股份的决策过程

2016年1月19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预案和本次重组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万里股份与本次重组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与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和《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所涉职工安置方案》的议案。

2016年5月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额度及用途的议案》、《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

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6 年 5 月 18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万里股份与本次重组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及相关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与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搜房控股的决策过程

2016 年 1 月 19 日，搜房控股召开董事会，同意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由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与万里股份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

美国律师事务所 Wilson Sonsini Goodrich & Rosati 出具《备忘录》，载明：“美国联邦证券法律法规和纽交所上市规则，并无现行规定要求作为开曼群岛成立在美国上市的搜房控股就拟议此交易取得美国证监会的批准”。

开曼群岛律师事务所 Maples and Calder 出具意见，载明：“No authorisation or ratification is required to be given by or on behalf of the Shareholders of the Company in respect of the execution, delivery and performance of the Transaction Documents by the Subsidiaries”（即：搜房控股已授权其子公司签署、交付本次交易的相关交易文件及履行该等文件项下的义务无需获得搜房控股股东（或股东代表人）的授权或批准）。

2016 年 1 月 19 日，搜房控股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召开董事会，相关董事会同意事项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网站（<http://www.sec.gov>）披露。

2016 年 5 月 17 日，搜房控股全体董事一致书面同意由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与万里股份签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董事同意事项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网站（<http://www.sec.gov>）披露。

（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如下：

1、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同意豁免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因本次交易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2、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在未取得上述全部批准前，公司不实施本次重组方案。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一）本次交易概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以下部分组成：

1、重大资产出售

上市公司拟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上市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出售给南方同正，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搜房网天下持有的丽满万家 100% 股权、搜房媒体 100% 股权和北京搜房网络 100% 股权，房天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 股权，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 1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丽满万家 100% 股权、搜房媒体 100% 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 股权、拓世寰宇 100% 股权和宏岸图升 100% 股权。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上市公司拟采用锁价发行方式向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

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 100%。

（二）重大资产出售

1、交易对方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2、置出资产

万里股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上市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

3、定价原则及交易金额

本次拟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公司与南方同正协商确定。依据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为 46,773.80 万元。

4、交易方式

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5、过渡期间的损益承担安排

置出资产于过渡期内产生的损益及变化情况不影响置出资产的转让对价，过渡期内置出资产所产生的盈利及亏损均由南方同正享有或承担，南方同正同意按照置出资产于交割日的现状承接置出资产。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为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

2、标的资产

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拓世

寰宇 100%股权和宏岸图升 100%股权。

3、定价原则及交易金额

本次拟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公司与标的资产全体股东协商确定。依据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拟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

4、支付方式

上市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

5、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情况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 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经友好协商,交易双方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23.87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 发行数量

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全体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1,618,000.00 万元及发行股票价格 23.87 元/股计算,预计向标的资产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677,838,290 股,其中向搜房网天下发行 341,413,383 股、向房天下网络发行 286,518,076 股、向搜房装饰发行 49,906,831 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相应调整本次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

(4) 股份锁定安排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该等股份”），除非适用法律允许，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该等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本次重组完成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就其持有的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6、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万里股份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标的资产过户实施完毕日（本次重组取得所有必需的批准、核准，且置入资产在有权工商登记机关登记至万里股份名下之日）当年及其后两个会计年度，标的公司汇总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相应会计年度的利润预测合计数，该净利润合计数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所有标的公司汇总审计报告为准。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承诺标的公司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分别为80,000.00万元、104,000.00万元及135,200.00万元，具体补偿期限为资产过户实施完毕日当年及之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

如标的资产合并报表截至利润补偿期间任一会计年度末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不能达到相应承诺金额，则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负责向万里股份

补偿。万里股份将分别在利润补偿期间各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资产截至该会计年度末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与累积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就本协议项下的利润补偿对万里股份承担连带责任。在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及搜房装饰发生补偿责任的情况下，万里股份可以要求任一或全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进行补偿。任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不足以承担补偿责任的，另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将无条件以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承担补偿责任。具体补偿办法参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四）《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7、过渡期损益安排

拟置入资产在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由万里股份享有，所产生的亏损由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承担，并由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按各自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万里股份予以补偿。

（四）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拟向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3、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等相关规定，万里股份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原则为锁价发行，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经协商，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确定为 23.87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4、发行数量

按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发行价格 23.87 元/股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26,099,702 股。具体发行数量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元）	发行股份数（股）
1	浩数投资	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565,344,980.97	23,684,331
2		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143,654,983.01	6,018,223
3		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299,999,997.99	12,568,077
4	IDG 资本	IDG 中国股票基金	59,999,990.05	2,513,615
5	瑞东资本	瑞东资本（以其自有资金认购）	405,999,984.39	17,008,797
6		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734,999,979.56	30,791,788
7	宏流投资	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349,999,985.72	14,662,756
8	王海宏		49,999,987.73	2,094,679
9	百度鹏寰		399,999,997.32	16,757,436
合计			3,009,999,886.74	126,099,702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5、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向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月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6、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若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数额，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配套资金数额，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上述项目的推进安排，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配套融资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主营业务的预计变化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拟将盈利性较弱的铅酸蓄电池业务剥离出上市公司，同时拟购买处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领先地位的标的资产，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彻底转型，从而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最大限度的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股权结构的预计变化

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1,618,000.00 万元及发行股票价格 23.87 元/股计算，预计向标的资产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677,838,290 股，其中向搜房网天下发行 341,413,383 股、向房天下网络发行 286,518,076 股、向搜房装饰发行 49,906,831 股。同时，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则发行前后上市公

司股权结构如下（根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情况统计）：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南方同正	4,140.09	26.20%	2,540.09	2.64%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269.59	8.03%	1,269.59	1.32%
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	-	-	67,783.83	70.46%
其中：搜房网天下	-	-	34,141.34	35.49%
房天下网络	-	-	28,651.81	29.78%
搜房装饰	-	-	4,990.68	5.19%
重组前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10,393.66	65.77%	11,993.66	12.47%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	-	2,368.43	2.46%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	-	601.82	0.63%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	-	1,256.81	1.31%
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	-	-	251.36	0.26%
瑞东资本	-	-	1,700.88	1.77%
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	-	3,079.18	3.20%
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	-	1,466.28	1.52%
王海宏	-	-	209.47	0.22%
百度鹏寰	-	-	1,675.74	1.74%
合计	15,803.34	100.00%	96,197.14	100.00%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5,803.34 万股。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发行 67,783.83 万股股份；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拟发行 12,609.97 万股股份。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96,197.14 万股，其中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将持有上市公司 67,783.8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达 70.46%，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 25 日，南方同正、刘悉承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转让 800 万股，向西藏伟创转让 800 万股，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完成了股权过户。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南方同正持

有公司股份数为 2,540.0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07%；本次交易后，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64%；珠海由水、西藏伟创于该等股权转让后分别持有公司 800 万股，持股比例均为 5.06%；本次交易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均为 0.83%。该等股权转让不改变除南方同正、珠海由水、西藏伟创外其他公司股东在本次交易后的预计持股比例。

综合上述，本次交易完成后，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莫天全先生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备考合并）		（备考合并）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	3.41	1.42	3.95	1.27
速动比率	2.88	1.42	3.53	1.27
资产负债率（%）	20.40%	67.95%	20.19%	77.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1	4.86	4.10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4,887.65	197,951.32	23,601.28	241,83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1,981.25	77,433.73	221.34	95,73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77.12	0.31	76.42
每股收益（元/股）	-0.13	0.93	0.01	1.15

五、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天全先生。并且，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置入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67,687.43 万元，本次购买标的资产的成交金额为 1,618,000.00 万元，其中较高者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100%以上，本次交易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借壳上市。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取得中国证

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ongqing Wanli New Energy Co., Ltd.
股票简称	万里股份
证券代码	600847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	1992 年 7 月 18 日
上市日期	1994 年 3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5,803.3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悉承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
通讯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
邮政编码	402247
互联网网址	www.cqwanli.com
董事会秘书	张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144081
联系电话	023-85532408
传真	023-47268798
电子信箱	cqwanli2010@126.com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各类铅酸蓄电池及零部件、普通机电产品及零部件、普通机械产品及零部件；试生产电动自行车、电动旅游观光车、电动运输车、电动三轮车及零部件（仅供向有关部门办理许可审批，未经许可和变更登记，不得从事经营活动）；销售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百货、建筑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金属结构件、蓄电池回收，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

二、历史沿革

（一）设立及上市情况

万里股份原名为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重庆蓄电池厂，1982 年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以该厂为主体组建重庆蓄电池总厂。1992 年 6 月公司经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渝改委[1992]115 号文件批准改组设立，于 1992 年 7 月 18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

1993 年 12 月，经重庆市体改委《关于同意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由定向募集公司转为社会募集公司的批复》和《关于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设置的批复》（渝改委[1993]146 号）文件批准转为社会募集公司；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111 号文件批准，于 1994 年 2 月 16 日至 1994 年 3 月 4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公众股 1,550.00 万股。1994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万里股份”。至此，公司总股本 6,200.00 万股，其中：国家股 3,41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 1,550.00 万股，职工股 1,2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

公司上市时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国家股	重庆市财政局	3,410.00	55.00%
职工股	-	1,240.00	20.00%
社会公众股	-	1,550.00	25.00%
总股本	-	6,200.00	100.00%

注：1994年10月11日，公司内部职工股1,240.00万股上市流通，转为社会公众股。

（二）上市后的股本结构、主要股权变动情况

1、1995年度送股

199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199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总股本 6,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 股。1996 年 9 月 2 日，重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重会所内验字（96）第 10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送股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6,820.00 万股。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国家股	重庆市财政局	3,751.00	55.00%
社会公众股	-	3,069.00	45.00%
总股本	-	6,820.00	100.00%

2、1996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7年6月25日，公司199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总股本6,820.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1997年8月27日，重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重会所验字（97）第11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866.00万股。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国家股	重庆市财政局	4,876.30	55.00%
社会公众股	-	3,989.70	45.00%
总股本	-	8,866.00	100.00%

3、2000年股权转让

2000年7月27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转让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的批复》（渝府（2000）116号）文件和国家财政部《关于转让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家股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财企2000（112）号）文件批准，重庆市财政局将其持有的国家股4,876.30万股中的2,6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9.33%）转让给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过户手续已于2000年7月31日完成。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600.00万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9.33%。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国家股	2,276.30	25.67%

国有法人持股	2,600.00	29.33%
其他	-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3,989.70	45.00%
股份总数	8,866.00	100.00%

4、2001年股权转让

2001年7月1日，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2,600.00 万股转让给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过户手续于 2001 年 7 月 13 日完成。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600.00 万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9.33%。

5、2002年股权转让

2002年10月29日，经国家财政部《财政部关于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上市公司国家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财企[2002]440号）文件批准，重庆市财政局将持有的上市公司 2,276.30 万股国家股划转给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上述股权划转的过户手续已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完成。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国家股	2,076.30	23.95%
国有法人持股	2,800.00	30.02%
其他	-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3,989.70	46.03%
股份总数	8,866.00	100.00%

注：根据ST渝万里（后更名为万里股份）2003年年度报告，2002年度内国家股减少200万股，境内法人持有股份增加200万股，系公司国家股持有人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被黄石市西塞山区法院以（2003）西法执恢字第103-5号民事裁定书，拍卖了国家股200万股形成。

6、2004年股权转让

2004 年 11 月 5 日，南方同正与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南方同正受让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2,600.00 万股上市公司股份。2005 年 8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收购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的意见》（证监公司字〔2005〕66 号）文件对南方同正收购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2,600.00 万股无异议。本次股权转让的过户手续于 2005 年 12 月 9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南方同正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600.00 万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9.33%，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7、2006年股权分置改革

公司股权分置方案于 2006 年 5 月 22 日获得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产[2006]76 号）的批复，并经 2006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实施，以总股本 8,866.00 万股为基数，由南方同正等三家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50 股股票对价，共支付 997.43 万股股票给流通股股东。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数量	占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8.85	43.75%
无限售条件股份	4,987.14	56.25%
总股本	8,866.00	100.00%

8、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7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向社会非公开发行 63,578,4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净额 667,858,825.25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13）8-2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为 15,223.84 万股。

9、2014年股权激励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又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意见的函》（上市部函（2014）707 号），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事项无异议，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 66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608.00 万股，预留 60.00 万股。

2014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42 人调整为 34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08.00 万股调整为 552.50 万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668.00 万股相应调整为 612.50 万股。同时，以 2014 年 8 月 5 日作为首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34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55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办理完毕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实际登记数量为 524.50 万股（认购过程中部分对象放弃认购份额）。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为 15,748.34 万股。

2015 年 8 月 3 日，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60.0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已办理完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手续，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55.00 万股（认购过程中一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份额，一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 15,748.34 万股增加至 15,803.34 万股。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锁安排如下：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安排		

第一个解锁期（即 2015 年 8 月 5 日之后）	自首次授予日（2014 年 8 月 5 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解锁期（即 2016 年 8 月 5 日之后）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解锁期（即 2017 年 8 月 5 日之后）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		
第一个解锁期（即 2016 年 8 月 5 日之后）	自首次授予日（2014 年 8 月 5 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即 2017 年 8 月 5 日之后）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10、2015年股权激励解锁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解锁条件，依照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决定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锁，可解锁比例 20%，可解锁股份合计为 104.90 万股。

11、2016 年股权转让

2016 年 1 月 25 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控股股东南方同正与珠海由水及西藏伟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南方同正同意将其持有的万里股份 1,600 万股股份（占转让前万里股份总股本的 10.12%）转让给珠海由水及西藏伟创，其中向珠海由水转让 800 万股，向西藏伟创转让 800 万股。

2016 年 2 月 2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过户。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前，南方同正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1,400,89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20%，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327,398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073,5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南方同正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5,400,89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6.07%。

12、2016 年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2016年1月27日，万里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预计2015年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和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不能达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解锁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此次回购注销3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09.80万股、17名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7.50万股，共计237.30万股。回购完毕后10日内，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5,803.34万元减少为15,566.04万元。截至目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执行完毕。

根据各方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公司拟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南方同正，公司员工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由南方同正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鉴于上述协议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后才能生效，包括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因此公司尚未对股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进行。公司将于本次交易取得必要的核准、《资产出售协议》生效后，及时按照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所适用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股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

（三）股权结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2,381.95	15.0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股份性质	数量	比例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3,421.39	84.93%
股份总数	15,803.34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类型
1	南方同正	4,140.09	26.20%	限售流通 A 股；流通 A 股
2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269.59	8.03%	流通 A 股
3	融通资本财富-光大银行-融通资本星汉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530.30	3.36%	流通 A 股
4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56.62	2.26%	流通 A 股
5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77 号集合资金信托	215.00	1.36%	流通 A 股
6	王征	190.30	1.20%	流通 A 股
7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宝晟好雨 1 号集合资金信托	175.42	1.11%	流通 A 股
8	刘欣	153.23	0.97%	流通 A 股
9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惠和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6.61	0.93%	流通 A 股
10	齐干平	145.84	0.92%	流通 A 股
合计		7,323.00	46.34%	-

2016 年 1 月 25 日，南方同正、刘悉承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转让 800 万股，向西藏伟创转让 800 万股，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完成了股权过户。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40.0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07%；本次交易后，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64%；珠海由水、西藏伟创于该等股权转让后分别持有公司 800 万股，持股比例均为 5.06%；本次交易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均为 0.83%。该等股权转让不改变除南方同正、珠海由水、西藏伟创外其他公司股东在本次交易后的预计持股比例。

三、公司自上市以来控制权变动情况

自 1996 年上市以来，公司的控制权共发生 3 次变动。

（一）2000 年 7 月，第一次控制权变动

2000 年 5 月 24 日，重庆市财政局与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00 年 7 月 27 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0）116 号]文件和国家财政部[财企（2000）112 号]文件批准，重庆市财政局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国家股 4,876.3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中的 2,6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3%）转让给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每股 1.03 元。此次转让后，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2001 年 7 月，第二次控制权变动

2001 年 7 月 1 日，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社会法人股 2,6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3%）转让给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每股 1.50 元。该次股权转让后，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2005 年 12 月，第三次控制权变更

2004 年 11 月 5 日，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方同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社会法人股 2,600.00 万股，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南方同正。

2005 年 6 月 20 日，南方同正实际控制人宁维松先生与刘悉承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宁维松先生将其所持有南方同正 5,000.00 万出资额（占南方同正出资额的 83.33%）转让给刘悉承先生。

2005 年 8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5] 66 号”文件对南方同正收购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2,600.00 万股无异议。

2005 年 12 月 9 日，北京科技园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方同正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南方同正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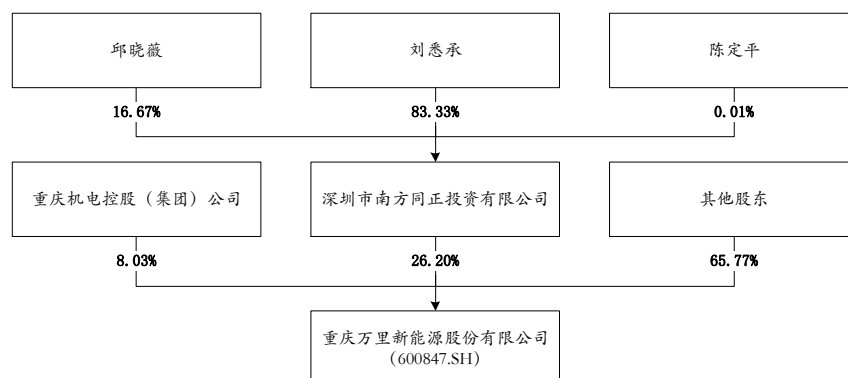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9,974,482 股，流通股股份增加 9,974,481 股。南方同正所持公司股份总数减少 5,318,413 股，变为 20,681,587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23.33%），

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宁维松先生与刘悉承先生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刘悉承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里股份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2016 年 1 月 25 日，南方同正、刘悉承与珠海由水、西藏伟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南方同正向珠海由水转让 800 万股，向西藏伟创转让 800 万股，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完成了股权过户。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40.0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07%。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南方同正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540.0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07%，为公司控股股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19 层 1905、1906、1907、1908 号（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刘悉承
注册资本	6,000.6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8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8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1130888J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咨询。

2、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01 年 8 月 16 日，重庆市赛诺医药研究所、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乔堡及陈定平签署章程，出资设立南方同正，注册资本 6,000.60 万元。

2001 年 8 月 23 日，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深长验字[2001]第 20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8 月 23 日，南方同正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0.3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0%。

2001 年 8 月 29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072773），南方同正成立。

上述事项完成后，南方同正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刘乔堡	5,000.00	2,500.00	83.33%
2	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50.00	8.33%
3	重庆市赛诺医药研究所	500.00	250.00	8.33%
4	陈定平	0.60	0.30	0.01%
合计		6,000.60	3,000.30	100.00%

（2）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1 年 11 月 5 日，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深长验字[2001]第 25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11 月 5 日，南方同正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6,000.6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2001 年 11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公证处出具了[2001]深证经字第 2172 号《公证书》。证明刘乔堡与宁维松已于 2001 年 11 月 6 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刘乔堡同意将其持有的南方同正 83.33%的股权以人民币 5,000.00 万元转让给宁维松。

2001 年 11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公证处出具了[2001]深证经字第 2173 号《公证书》。证明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邱岭已于 2001 年 11 月 6 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南方同正 8.33%的股权以人民币 505.00 万元转让给邱岭。

2001 年 11 月 7 日，深圳市公证处出具了[2001]深证经字第 2173 号《公证书》。证明重庆市赛诺医药研究所与邱岭已于 2001 年 11 月 6 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重庆市赛诺医药研究所同意将其持有的南方同正 8.33%的股权以人民币 505.00 万元转让给邱岭。

2001 年 11 月 22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072773）。

上述变更事项完成后，南方同正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宁维松	5,000.00	5,000.00	83.33%
2	邱岭	1,000.00	1,000.00	16.67%
3	陈定平	0.60	0.60	0.01%
合计		6,000.60	6,000.60	100.00%

（3）第二次股权变更

2007 年 6 月 14 日，经由南方同正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股东一致同意宁维松将其持有的南方同正 83.325%股权转让给刘悉承；邱岭所持有的南方同正 16.665%股权转让给邱晓微。

2007 年 6 月 1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市公证处出具了[2007]渝证字第 15510 号《公证书》。证明宁维松与刘悉承已于 2007 年 6 月 14 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宁维松同意将其持有的南方同正 83.325%的股权以人民币 5,000.00 万元转让给刘悉承。

2007 年 6 月 1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市公证处出具了[2007]渝证字第 15511 号《公证书》。证明邱岭与邱晓微已于 2007 年 6 月 14 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邱岭同意将其持有的南方同正 16.665%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0.00 万元转让给邱晓

微。

2007年6月21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2072773）。

上述变更完成后，南方同正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刘悉承	5,000.00	5,000.00	83.33%
2	邱晓微	1,000.00	1,000.00	16.67%
3	陈定平	0.60	0.60	0.01%
合计		6,000.60	6,000.60	100.00%

2011年7月27日，南方同正获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营业期限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933107）。

（4）截至目前情况

2013年7月16日，南方同正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商事登记若干规定》第四十条的规定，向商事登记机关申请换发新版营业执照。

2013年7月16日，南方同正获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933107）。

2016年4月19日，南方同正获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更新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1130888J）。

截至目前，南方同正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刘悉承	5,000.00	5,000.00	83.33%
2	邱晓微	1,000.00	1,000.00	16.67%
3	陈定平	0.60	0.60	0.01%
合计		6,000.60	6,000.60	100.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南方同正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总资产	578,615.31	415,657.41
总负债	386,333.39	278,68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1,691.85	992.7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35,998.47	144,188.33
利润总额	46,494.04	10,089.20
净利润	28,075.96	-6,094.17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主要下属企业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万里股份外，南方同正直接控股、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1]	54,534.04	29.61%	中西成药、精细化工产品、化学原料药、保健品的生产及销售
2	上海力声特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5,295.00	4.71%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3	湖南廉桥药都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	24.00%	廉桥药材产业园的投资建设
4	重庆长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	85.00%	汽车设计及销售；汽车零部件生产及销售
5	海南海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100%	房地产项目开发
6	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61.67%	锂电池及相关电池材料和用具的制造、销售
7	重庆种钱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0.00%	投资管理咨询
8	成都力盛冶金有限公司	700.00	20.50%	生产、销售硫酸铜、硫酸镍、钴盐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及进出口贸易
9	重庆绿尚电动车制造有限公司	400.00	50.00%	设计、开发、试生产及销售电动二轮车、电动三轮车及其零配件
10	会东县南方同正金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	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加工、洗选配矿、销售

11	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12	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注2]	10,000.00	50.00%	办理各项贷款、票据贴现和资产转让
13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注3]	17,981.26	30.00%	电源、电池的研发、制造、销售
14	重庆天海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注4]	1,000.00	90.00%	生产、销售；电池材料、氢氧化锂、电解液、碳酸钙（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

注1：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系南方同正控股子公司，上海力声特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南廉桥药都医药有限公司均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同正于2016年3月将湖南廉桥药都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海南海药。

注2：2015年12月28日，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拟转让其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50%的股权予南方同正。该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注3：南方同正于2016年2月4日签署了《股权投资协议》，南方同正以12,000万元现金增资方式对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江电源”）进行股权投资，增资完成后，南方同正持有巨江电源30%的股权。该事项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注4：南方同正与陈昌友签署章程，出资设立重庆天海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完成工商登记，取得营业执照（91500233MA5U4Q4D8A）。

5、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前，南方同正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南方同正将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

（三）实际控制人介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悉承先生。

1、实际控制人基本信息

姓名	刘悉承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境外居留权	无
最近五年的任职经历	2005 年至今任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海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力声特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南寰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廉桥药都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盐城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邵阳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州市一铭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绿尚电动车制造有限公司监事、会东县南方同正金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海药大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云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实际控制人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除南方同正及其下属企业外, 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五、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万里股份不存在《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一直为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 未发生重大变化。
万里股份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24,887.65	23,601.28	13,994.08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铅酸蓄电池)	21,378.47	18,291.23	12,943.51
其他业务	3,509.18	5,310.05	1,050.57

注: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七、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万里股份报告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89,257.59	89,336.33	83,757.30
总负债	18,208.13	18,033.54	13,319.58
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70,948.55	71,199.34	70,43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50	4.52	4.63
资产负债率	20.40%	20.19%	15.9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4,887.65	23,601.28	13,994.08
营业总成本	26,783.28	22,916.45	15,139.97
营业利润	-1,916.86	245.68	-1,145.89
利润总额	-1,985.62	274.95	-1,36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1.25	221.34	-1,367.0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01	-0.1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06	-4,398.32	-5,81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5.22	6,309.03	-48,28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09	4,141.14	61,228.7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8.56	13,262.94	7,211.09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八、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人员提供的资料及相关承诺，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万里股份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九、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人员提供的资料及相关承诺，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万里股份现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的情况。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万里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概况

根据本次重组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包括：

置出资产交易对方：南方同正；

置入资产交易对方：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

认购配套资金交易对方：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5号”及“和谐并购基金6号”、IDG资本管理的“IDG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1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

二、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为南方同正。南方同正的基本信息、历史沿革、主要财务数据、对外投资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南方同正的实际控制人为刘悉承先生，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三）实际控制人介绍”。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一）搜房网天下

搜房网天下持有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三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系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之一。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0889 房间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成立日期	2015 年 05 月 08 日
注册资本	105.0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329607457A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产品、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2015 年 4 月 30 日，搜房网天下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5]0010 号）。

2015 年 5 月 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286239），搜房网天下成立，注册资本 35 万美元，成立时的股东为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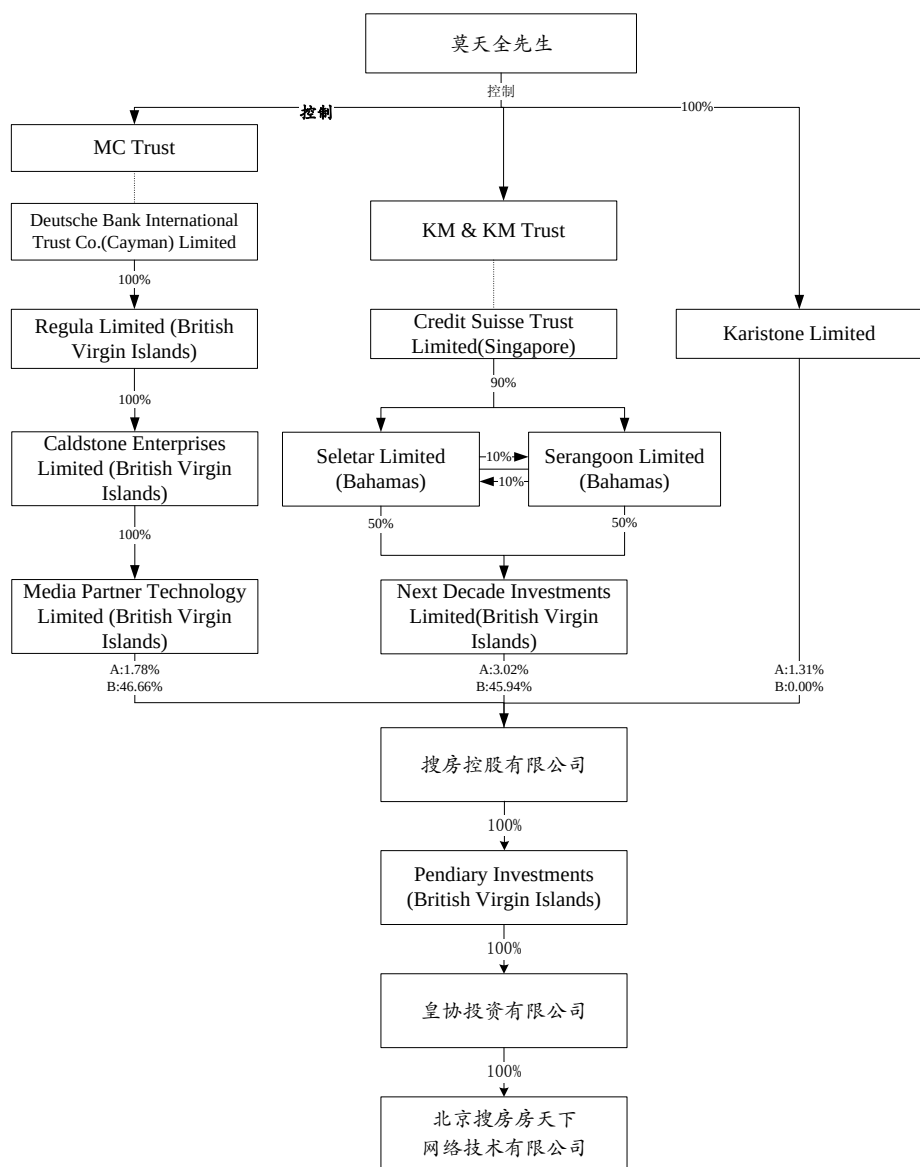
2015 年 11 月 20 日，搜房网天下股东作出决定，同意注册资本由 35 万美元变更为 105 万美元。

2015 年 12 月 2 日，搜房网天下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商字[2015]0010 号）。

2015 年 12 月 8 日，搜房网天下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29607457A）。

3、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搜房网天下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 1: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系 KM & KM Trust 的受托人，分别持有 Seletar Limited 和 Serangoon Limited 90% 的股权；

注 2: Deutsche Bank International Trust Co. (Cayman) Limited 系 MC Trust 的受托人，持有 Regula Limited (BVI) 100% 的股权；

注 3: 最近三年，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可行使搜房控股不少于 32.82% 的表决权；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 (BVI) 可行使搜房控股不少于 36.03% 的表决权；

注 4: 上图所示搜房控股股权比例考虑了相应股东所持的 60 天之内可以行权的搜房控股股票期权。

(1) 搜房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莫天全先生通过瑞士信贷信托有限公司（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和德意

志银行国际信托（开曼）有限公司（Deutsche Bank International Trust Co.(Cayman) Limited）设立信托计划 KM&KM trust 和 MC trust。根据开曼律师 Harney Westwood & Riegels 和新加坡律师 Quahe Woo & Palmer LLC 出具的法律意见，最近三年莫天全先生是上述两个信托计划的控制人。最近三年，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BVI)可行使搜房控股不少于 32.82%的表决权；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 (BVI)可行使搜房控股不少于 36.03%的表决权。因此，莫天全先生系搜房控股的实际控制人，且最近三年没有发生变化。

莫天全，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 年至 1998 年，莫天全先生任亚洲发展金融公司副总裁。1999 年，莫天全先生创立搜房控股并至今担任搜房控股董事会执行主席。

（2）搜房房天下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考虑所持 60 天之内可以行权的搜房控股股票期权的情况下，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搜房控股 3.02% A 类普通股，45.94% B 类普通股（A 类普通股每股享有 1 票投票权，B 类普通股每股享有 10 票投票权）。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 持有搜房控股 1.78% A 类普通股，46.66% B 类普通股。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 合计享有搜房控股 73.10%表决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搜房房天下的控股股东为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搜房控股，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

4、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搜房房天下设立至今，尚未开展实质业务，其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0,436.75
总负债	-
所有者权益	90,436.75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89,990.29
净利润	89,990.29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主要对外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持有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 100% 股权外，搜房房天下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二）房天下网络

房天下网络持有拓世寰宇 100% 股权，系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之一。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0888 房间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成立日期	2015 年 05 月 0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3296074062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产品；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2015 年 4 月 30 日，房天下网络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5]0011 号）。

2015 年 5 月 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286222），房天下网络成立，注册资本 35 万美元，成立时的股东为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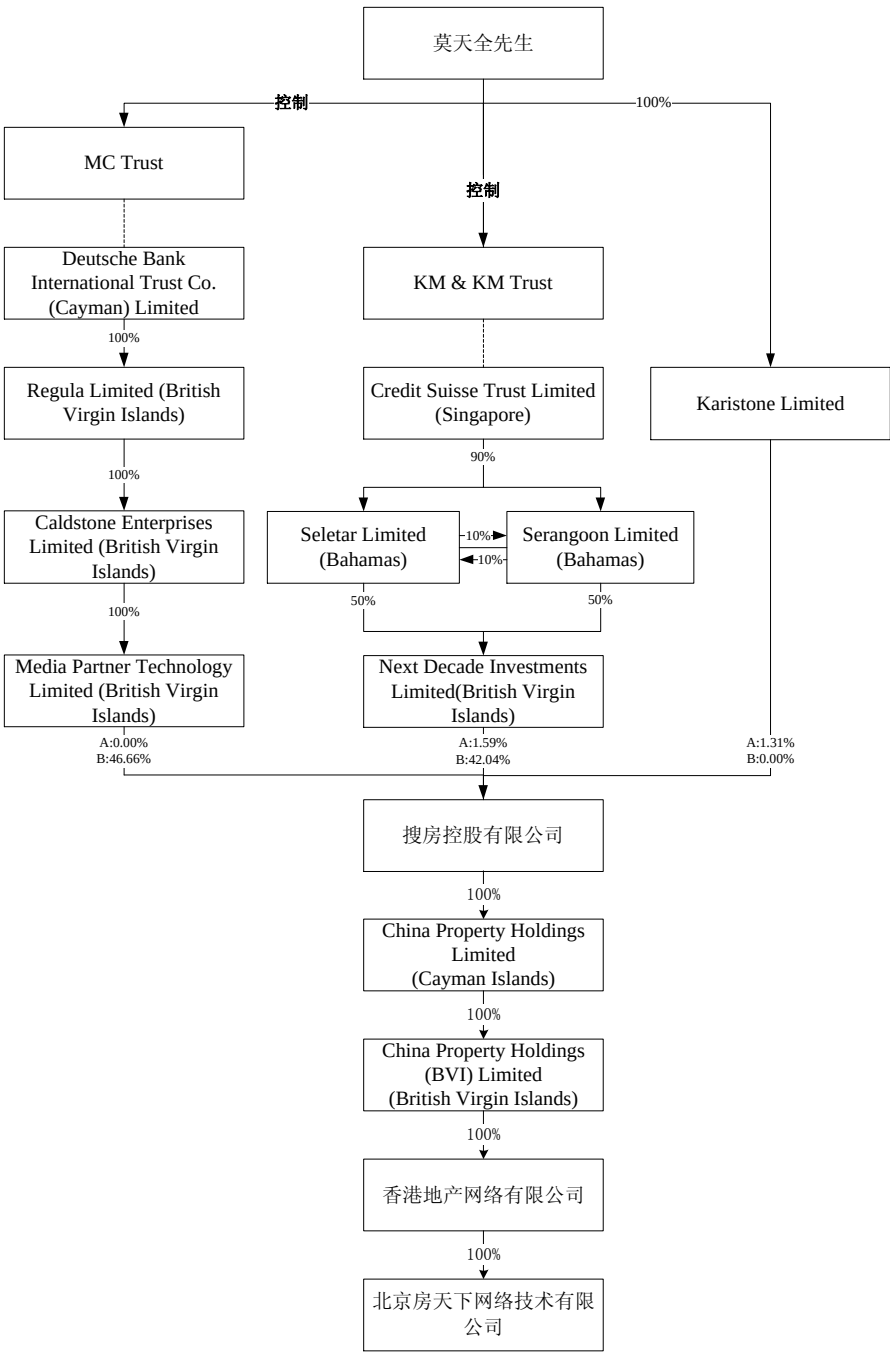
2015 年 11 月 20 号，房天下网络股东作出决定，同意注册资本由 35 万美元变更为 50 万美元。

2015 年 12 月 2 日，房天下网络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商字[2015]0011 号）。

2015 年 12 月 8 日，房天下网络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296074062）。

3、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房天下网络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房天下网络的控股股东为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搜房控股，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莫天全先生的情况参见本节“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4、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房天下网络设立至今尚未开展实质业务，其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1.32
总负债	-
所有者权益	91.32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4.35
净利润	-4.3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主要对外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持有拓世寰宇 100%股权外，搜房网天下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三）搜房装饰

搜房装饰持有宏岸图升 100%股权，系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之一。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 14 幢二层 212B
法定代表人	张志敏
设立日期	2011 年 06 月 09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73150444H
经营范围	室内外装饰设计、咨询及施工；景观规划设计及咨询；工程项目咨询；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不含钢材）、电子产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图文设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2011 年 5 月 23 日，北京家尚理念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搜房装饰曾用名）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1]8098 号）。

2011 年 6 月 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174809），北京家尚理念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成立时的股东为 China Home Holdings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2015 年 2 月 4 日，北京家尚理念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北京家尚理念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等事宜。

2015 年 2 月 10 日，搜房装饰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商字[2011]8098 号）。

2015 年 2 月 28 日，北京家尚理念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更名为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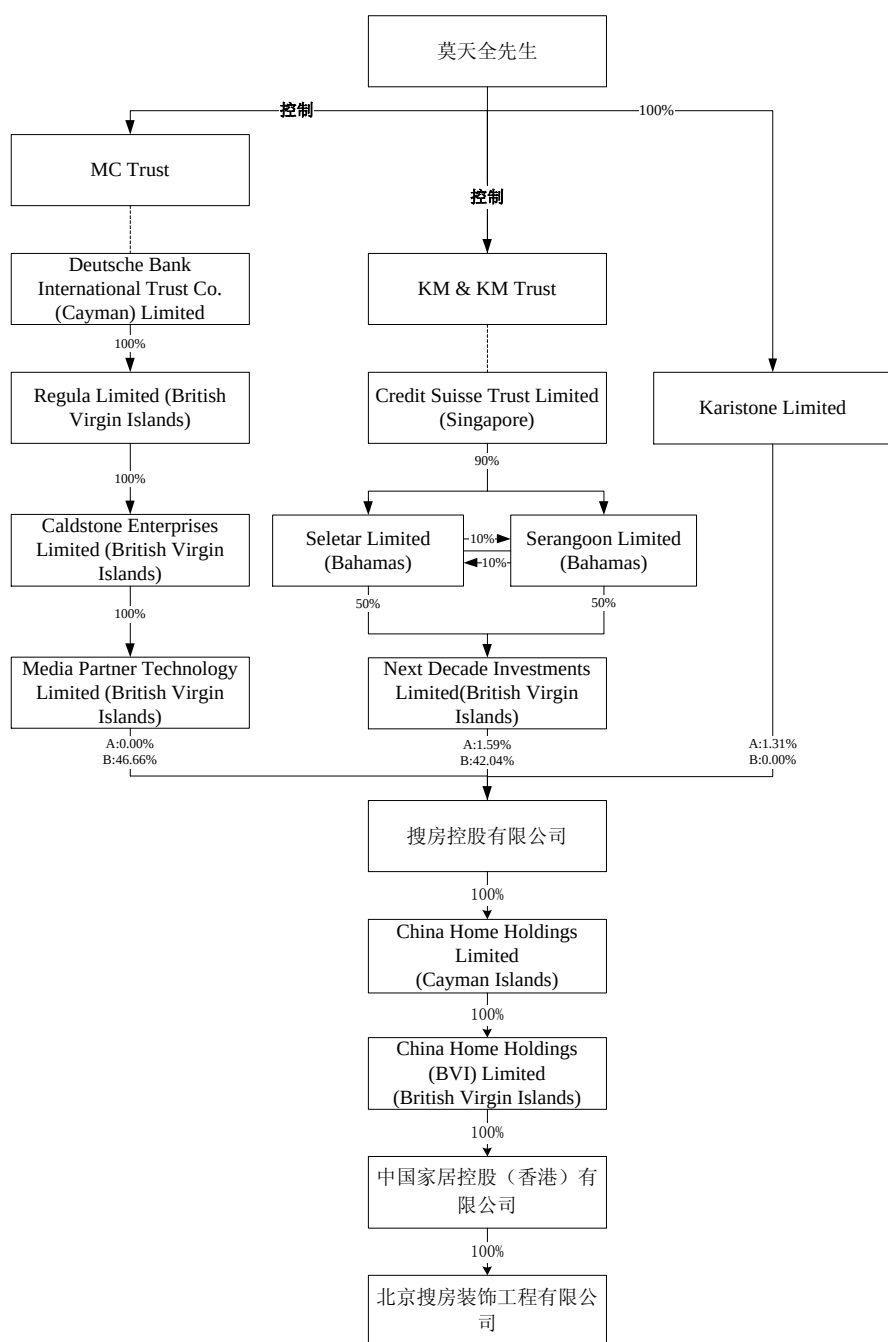
2015 年 11 月 20 号，搜房装饰股东决定注册资本由 15 万美元变更为 30 万美元。

2015 年 12 月 2 日，搜房装饰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商字[2011]8098 号）。

2015 年 12 月 7 日，搜房装饰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73150444H）。

3、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搜房装饰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搜房装饰的控股股东为 China Home Holdings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搜房控股，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莫天全先生的情况参见本节“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4、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搜房装饰最近三年主要业务为咨询业务，规模较小，其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95.23	89.72
总负债	-0.14	-0.10
净资产	7,895.37	89.8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709.88	-1.43
净利润	7,709.88	-1.43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主要对外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持有宏岸图升 100%股权外，搜房装饰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为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等 9 名特定对象，具体认购金额与认购股份数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元）	发行股份数（股）
1	浩数投资	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565,344,980.97	23,684,331
2		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143,654,983.01	6,018,223
3		和谐并购基金 6 号	299,999,997.99	12,568,077
4	IDG 资本	IDG 中国股票基金	59,999,990.05	2,513,615
5	瑞东资本	瑞东资本（以其自有资金认购）	405,999,984.39	17,008,797
6		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734,999,979.56	30,791,788
7	宏流投资	鼎沁定增 1 号基金	349,999,985.72	14,662,756
8	王海宏		49,999,987.73	2,094,679
9	百度鹏寰		399,999,997.32	16,757,436

合计	3,009,999,886.74	126,099,702

上述各交易对方具体情况如下：

（一）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5号”及“和谐并购基金6号”

1、浩数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8号中粮广场A座410室
法定代表人	杨飞
成立日期	2014年2月19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929263017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曾用名浩数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2015年12月15日更名为现名。

浩数投资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2015年7月9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17267）。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5号”及“和谐并购基金6号”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分别为SE9948、SE9910、SE9819。

2、浩数投资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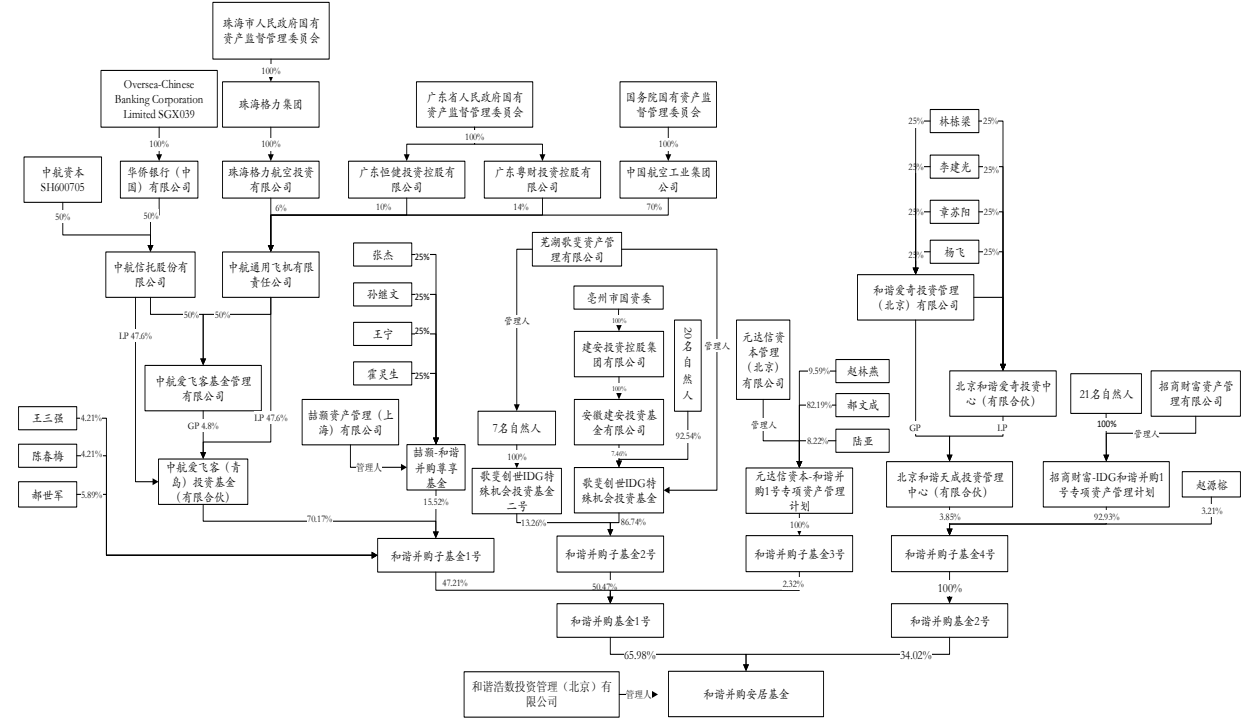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杨飞、林栋梁、牛奎光、王静波、满建勇为浩数投资共同控制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飞	自然人股东	24.50	24.50%
林栋梁	自然人股东	24.50	24.50%
牛奎光	自然人股东	25.00	25.00%
王静波	自然人股东	24.00	24.00%
满建勇	自然人股东	2.00	2.00%
合计		100.00	100.00%

3、浩数投资管理的基金出资情况

（1）和谐并购安居基金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和谐并购安居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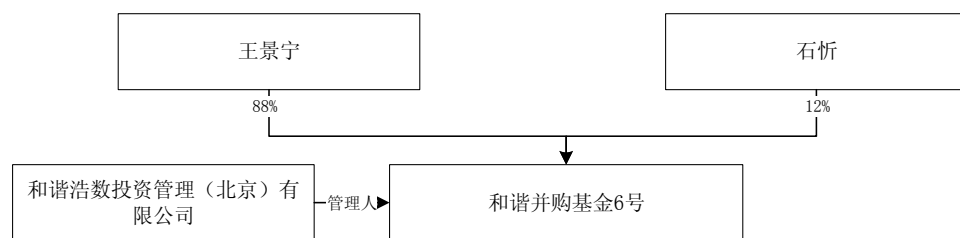


注：上图中各项基金之认购人出资比例，仅为相关认购人用于认购本次交易配套融资部分的金额占该基金认购本次交易配套融资部分金额的比例。

（2）和谐并购基金 5 号

Figure 1: Ownership structure diagram of the five Harmony Fund Series 5. The diagram shows the ownership chain from the Hangzhou Municipal Government and Hangzhou Municipal Financial Investment Group down to the five funds. The funds are managed by 和谐浩数投资管理 (北京) 有限公司. The ownership percentages are: 和谐并购基金11号 (13.46%), 和谐并购基金12号 (53.02%), 和谐并购基金15号 (13.46%), and 和谐并购基金13号 (20.05%).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和谐并购基金6号”的出资结构如下：



浩数投资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9.80	142.43
总负债	41.31	37.45
所有者权益	118.49	104.97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72.08	347.77
利润总额	15.08	9.26
净利润	13.51	4.97

91

5、“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5号”、“和谐并购基金6号” 主要资金投向

“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均为契约型基金，拟用于认购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管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情况外，“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资金均不存在其他股权投资投向。

（二）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

1、IDG 资本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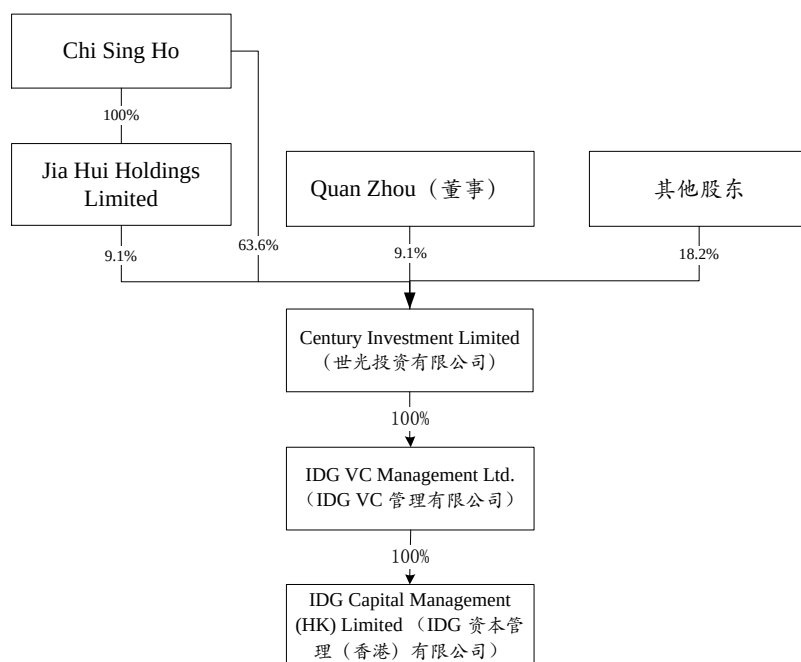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IDG Capital Management (HK)Limited（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董事	Chi Sing Ho、Quan Zhou
成立日期	2006 年 2 月 2 日
商业登记号	36413685-000-02-15-6
主营业务情况	IDG 资本的主要业务是提供有关股权投资和管理方面的服务

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IDG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是根据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于 2006 年 2 月 2 日在香港设立的一家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3 日由 IDG VC Management (HK) Limited 变更为现名）。其董事为 Quan Zhou（美国籍）和 Chi Sing Ho（香港居民）。

2012 年 9 月 20 日，IDG 资本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资格（证监许可[2012]1239 号）。

2、IDG 资本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IDG 资本的实际控制人为 Chi Sing Ho，其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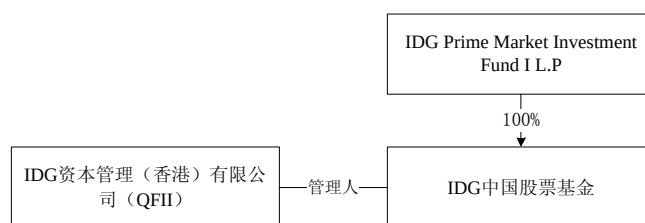


3、IDG资本管理的基金出资情况

本次交易中，IDG 资本拟以其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A 股证券账户（账户名称为“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IDG 中国股票基金”，或称“IDG-QFII 账户”）资金认购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管理。

IDG-QFII 账户的资金来源于 IDG Prime Market Investment Fund I L. P。IDG Prime Market Investment Fund I L. P 是一家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在开曼群岛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IDG 中国股票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4、IDG 资本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IDG 资本的主要业务是提供有关股权投资和管理方面的服务。自其设立以来，IDG 资本及其关联公司为多家海外基金客户提供了股权投资及管理服务，其所服务的基金已向多家以中国业务为核心的成长期企业进行了投资。

IDG 资本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港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69.23	4,294.89
总负债	5.70	27.98
所有者权益	5,463.53	4,266.9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3,003.83	13,658.63
利润总额	421.62	448.20
净利润	421.62	375.93

注：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5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IDG 资本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主要资金投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IDG 中国股票基金”除用于认购本次万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外还存在如下对外投资：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846.40	5.87%	餐饮服务和食品加工销售等

除上述股权投资外，IDG 中国股票基金还进行股票及货币基金投资活动。

（三）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其自有资金和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参与本次配套融资。瑞东资本具体情况如下：

1、瑞东资本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西藏拉萨市曲水县人民路雅江工业园 401—6

法定代表人	温馨
设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4321344162M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瑞东资本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 P1017632）。

2、瑞东资本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徐晓东	自然人股东	2,250.00	45.00%
李艳	自然人股东	1,500.00	30.00%
曹冠业	自然人股东	1,250.00	25.00%
合计		5,000.00	100.00%

瑞东资本的实际控制人为徐晓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徐晓东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境外居留权	无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宫门口横胡同 8 号
身份证号码	52010319410523****
最近三年的任职经历	退休
对外投资情况	除瑞东资本外，无其他控制企业或对外投资

3、瑞东资本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瑞东资本成立至今主要从事股权投资相关业务，已作为多只私募股权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开展业务。瑞东资本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240.45
总负债	4,348.99
所有者权益	3,891.46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93.72
利润总额	-1,108.54
净利润	-1,108.54

注：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4、瑞东资本主要对外投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管理的已完成备案的私募备案基金产品共 7 支：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瑞东医药投资基金、瑞东车联网基金、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瑞丰医药投资基金、瑞东金世旗投资私募基金、瑞东文化投资基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通过协议受让方式持有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21”）14,836,795 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5.97%；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东医药投资基金”持有百花村 14,836,796 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5.97%。

（2）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医药投资基金”拟认购百花村重大资产重组拟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 37,459,283 股，占百花村发行后总股本的 8.39%，百花村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处于证监会审核阶段。

（3）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拟认购点众股份（股票代码“831664”）定向增发股份 1,790 万股。目前，该次定向增发已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

(4)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东车联网基金”持有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488.HK)2,000.00万股，占元征科技已发行股本的6.08%。

(5)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东梧桐一号基金”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比例	主营业务
1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772.40	2.93%	太阳能光伏项目开发、服务
2	上海铸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500.00	80.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3	北京兴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5.00	17.36%	移动终端游戏及周边产品的开发、发行和运营
4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73.10	7.10%	丝织品制造生产、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汽车贸易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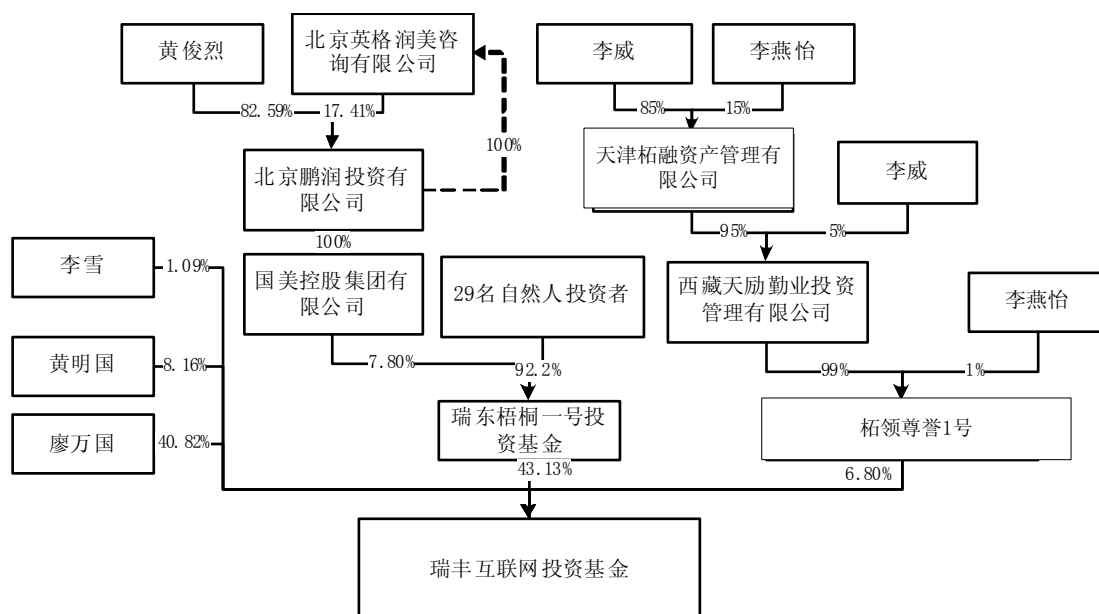
注：瑞东梧桐一号基金投资的上海铸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铸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跟投方，投资 1,43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1 亿元）与万达集团等联合对盈方体育传媒集团进行投资。上海铸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盈方体育传媒集团约 1.9%的股份。

5、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为 SE9908。

（1）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出资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的出资人结构图如下：



注：“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拟共募资 128,250 万元，其中，参与本次交易认购的金额为 31,700 万元。

（2）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主要资金投向

“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为契约型基金，将用于认购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管理。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上述情况外，“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资金不存在其他股权投资投向。

（四）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1号基金”

1、宏流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淞兴路 163 号 5 楼 B 区-1-107 室
法定代表人	胡世琼
设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32079708XE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宏流投资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5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 P1006153）。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为 SD90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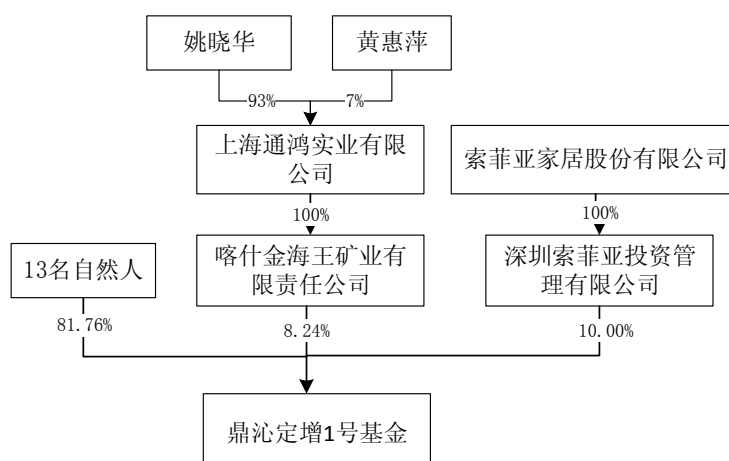
2、宏流投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宏流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王茹远，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茹远	自然人	660.00	66.00%
上海汇央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340.00	34.00%
合计		1,000.00	100.00%

3、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1号基金”的出资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的出资人结构图如下：



4、宏流投资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宏流投资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4.38	228.45

总负债	72.10	18.51
所有者权益	302.27	209.9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36.54	-
利润总额	93.07	-9.06
净利润	92.33	-9.06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1号基金”主要资金投向

“鼎沁定增 1 号基金”为契约型基金，拟用于认购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票，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管理。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除上述情况外，“鼎沁定增 1 号基金”资金不存在其他股权投资投向。

（五）王海宏

1、王海宏基本情况

姓名	王海宏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境外居留权	无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古园一区
身份证号码	37078119830602****

2、王海宏最近五年的任职经历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北京瑞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至今	董事长助理	直接持股 2.97%

3、王海宏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北京瑞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之外，王海宏无对外投资企业。

（七）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百度鹏寰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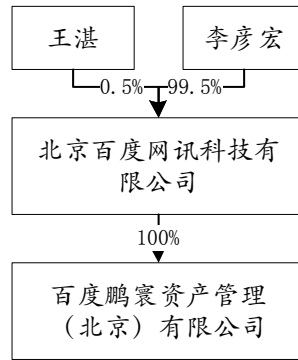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北区盈创动力大厦 D 栋 10 层
法定代表人	梁志祥
设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29,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69934777T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除中介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五金机械；电器设备及自行开发后的产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百度鹏寰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百度鹏寰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	100.00%
合计	29,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百度鹏寰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彦宏，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3、百度鹏寰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财务数据

百度鹏寰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咨询，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745.02	10,410.77
总负债	954.27	3,503.69
净资产	7,790.74	6,907.0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357.08	3,322.18
利润总额	1,247.01	1,528.51
净利润	8,836.59	1,283.38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4、百度鹏寰主要对外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百度鹏寰无对外投资。

（八）相关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均已根据规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不会因此事项导致募集资金减少或失败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金 6 号”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分别为 SE9948、SE9910、SE9819；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为 SE9908；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已取得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为 SD9084。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相关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均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不存在因此事项而导致募集资金减少或失败的情况。

五、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置入资产交易对方中，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均受莫天全先生实际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中，IDG 资本的关键管理人员担任浩数投资的关键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六、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以及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次交易前，刘悉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置出资产承接方为刘悉承先生控制的南方同正。

本次发行完成后，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莫天全先生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Quan Zhou 先生为 IDG 资本的董事之一，并为搜房控股的董事之一，构成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交易对方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七、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已承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八、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的诚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已出具承诺函，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第四节 拟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为万里股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万里股份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万里股份母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89,000.65	88,880.26	83,757.30
总负债	17,874.13	17,612.97	13,319.58
所有者权益	71,126.52	71,267.29	70,437.7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23,978.09	23,256.23	13,994.08
利润总额	-1,871.23	289.28	-1,378.36
净利润	-1,871.23	289.28	-1,378.36

注：2013 年至 2015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拟置出资产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涉及股权转让的情况

1、置出资产股权投资

本次拟置出资产涉及万里股份将其所持有的控股、参股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状态
1	重庆万里华丰电池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90.00%	存续
2	重庆德能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5.00%	存续

2、置出资产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共有一家控股子公司重庆万里华丰电池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基本工商信息

名称	重庆万里华丰电池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2幢	
法定代表人	刘悉承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2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00381000433598	
经营范围	销售：各类电池及零部件、普通机电产品及零部件、普通机械产品及零部件、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物品）、金属结构件；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发给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占比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0.00%
	穆帮华	10.00%

(2) 简要财务数据

2014 年度、2015 年度万里股份控股子公司重庆万里华丰电池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基本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总资产	2,401.63	2,596.32
总负债	1,392.62	1,034.5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733.20	4,37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3	34.53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 拟置出资产中的其他非股权资产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16)8-112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里股份母公司口径总资产为 89,000.65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24,603.04 万元，流动资产 50,847.26 万元，非流动资产 38,153.39 万元。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 27,582.97 万元，无形资产 2,096.05 万元。

1、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里股份主要固定资产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构成。

2、房屋建筑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名称	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用途
1	万里股份	生极板联合厂房	203房地证2013字第05845号	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1、2、6幢	39,937.25	工业
2		极板化成联合厂房				工业
3		配电中心				工业
4		电池装配厂房	203房地证2013字第05837号	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3、4、5幢	37,760.71	工业
5		电池加酸充电联合厂房				工业
6		废水站（控制室、机房）				工业
7		综合楼（含门岗、浴室卫生间）	尚未办理房地证	江津区双福工业园区9号地块	7,086.44	工业
8		倒班宿舍			6,463.67	工业
9		职工食堂			2,513.74	工业
10		轻钢厂房			5,650.00	工业

3、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权证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用途	使用权性质
1	万里股份	203房地证2013字第01738号	江津区双福工业园区9号地块	89,254.28	工业	出让
2		203房地证2013字第01739号		67,396.97	工业	出让
3		203房地证2013字第01741号		78,869.05	工业	出让

注：上述1、2项土地使用权已于2015年7月20日抵押予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用

于万里股份借款授信，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8月28日至2016年8月27日。2016年3月18日，万里股份将所借本金附带利息全部还清，并解除该借款抵押合同。

4、商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及其下属公司拥有16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标识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终止日
1	万里股份		第 9 类	112061	2013.3.01	2023.2.28
2			第 9 类	1477867	2010.11.21	2020.11.20
3			第 9 类	3253157	2013.9.21	2023.9.20
4			第 4 类	5031147	2009.4.28	2019.4.27
5			第 4 类	5031146	2009.5.07	2019.5.06
6			第 7 类	5031145	2008.11.21	2018.11.20
7			第 7 类	5031144	2008.11.21	2018.11.20
8			第 9 类	4981917	2008.10.14	2018.10.13
9			第 9 类	4981918	2008.10.14	2018.10.13
10			第 9 类	4981920	2008.10.14	2018.10.13
11			第 12 类	5031142	2008.11.21	2018.11.20
12			第 12 类	5031143	2008.11.21	2018.11.20
13			第 9 类	14995271	2015.8.05	2025.8.06
14			第 9 类	14995291	2015.8.05	2025.8.06
15		万里股份	第 9 类	14995365	2015.8.05	2025.8.06
16		万里电池	第 9 类	14995423	2015.8.05	2025.8.06

5、专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拥有5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号	申请时间	授权公告日
1	万里股份	铅粉细化和分级的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356304.3	2011.09.22	2011.09.22
2		窄条状合金样品直读光谱分析用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356303.9	2011.09.22	2012.07.04
3		铅粉细化和分级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282493.9	2011.09.22	2013.10.02
4		铅酸蓄电池负极铅膏均匀性化学分析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282464.2	2011.09.22	2013.11.13
5		防假焊连接极柱	实用新型	ZL201120356359.4	2011.09.22	2012.07.11

三、拟置出资产的抵押、担保和诉讼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的抵押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万里股份的资产抵押情况如下：万里股份以2宗工业用地使用权为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不高于5,500.00万元的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期限自2015年7月20日至2016年6月25日。根据成都银行[H920101150828540]号借款合同，万里股份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借款5,000万元，期限自2015年8月28日至2016年8月27日。抵押担保详细情况如下：

抵押资产	坐落位置	权证号	抵押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工业土地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工业园区9号地块	203房地证2013字第01739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500.00
工业土地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工业园区9号地块	203房地证2013字第01738号		

2016年3月18日，万里股份将所借本金附带利息全部还清，并解除该借款抵押合同。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万里股份的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形。

（二）拟置出资产母公司的担保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不存在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

（三）拟置出资产的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影
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四、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的处置方案

根据重组方案，南方同正将承接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货币资金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母公司债务总额为17,874.13万元，其中金融机构债务共计9,000.00万元，非金融机构债务共计8,874.13万元。

（一）金融债务转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经偿还截至审计基准日母公司所有金融债务，合计9,000.00万元。

（二）非金融债务的转移

1、债权人同意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拟置出资产母公司非金融债务共计8,874.13万元。其中包括因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而确认的负债、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等在内的无需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负债合计5,361.41万元，占全部非金融债务的60.42%。需要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非金融债务为3,512.72万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已经取得同意债务转移确认函金额为2,607.50万元，占需要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非金融债务的比例为74.23%；占拟置出资产母公司非金融债务总额的比例为29.38%。

综上所述，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不需要债权人特别同意的债务以及已经取得非金融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确认函的金额总数为7,968.92万元，占拟置出资产母公司非金融债务总额的比例为89.80%。

2、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函的债务转移安排

对于前述需取得但尚未取得同意函的债务，万里股份正在就债务转移同意函事项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联络和沟通，其债务转移同意函正在陆续收集取得中。

此外，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公司应尽最大努力在交割日之前，就截至交割日公司的全部负债取得有关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同意在交割日将该等债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的书面确认文件。如任何未向公司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在交割日后向公司主张权利的，公司应在收到权利主张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债权人和南方同正发出书面通知将上述权利主张交由南方同正负责处理，由南方同正直接向债权人偿还债务；如前述债权人不同意其债权移交南方同正处理，则公司

将在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南方同正参与协同处理,在南方同正将相应款项支付给公司后,由公司向债权人清偿,所有因迟延向债权人支付导致的违约由南方同正承担。南方同正应补偿公司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五、拟置出资产职工安置情况

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1)万里股份员工(名单由万里股份和南方同正共同确定)由南方同正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南方同正承继;(2)万里股份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六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和《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所涉职工安置方案》的议案。

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万里股份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拓世寰宇 100%股权、宏岸图升 100%股权。五家标的公司为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和宏岸图升，主要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

（一）丽满万家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 3 号 3 号楼 1472A 房间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3,220.507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599667118U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12 年 6 月 7 日，China Home Holdings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签署章程，出资设立丽满万家，注册资本 35.00 万美元。

2012 年 7 月 6 日，北京市石景山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设立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石商务批[2012]52 号），同意公司设立。

2012 年 7 月 17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中国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2]0020 号）。

2012 年 7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211662），丽满万家成立。

上述事项完成后，丽满万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35.00	0.00	100.00%
合计		35.00	0.00	100.00%

（2）历次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①2012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0 月 9 日，丽满万家做出股东决定，同意 China Home Holdings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未入资的丽满万家 100%股权（价值 35.00 万美元）转让给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同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股权转让事项。

2012 年 10 月 16 日，北京市石景山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的批复》（石商务批[2012]80 号），同意公司股权转让事宜。

2012 年 10 月 25 日，丽满万家取得本次股权转让后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211662）。

2012 年 12 月 25 日，北京安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安成验字[2012]第 01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2 月 25 日，丽满万家已收到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35.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上述事项完成后，丽满万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皇协投资	35.00	35.00	100.00%
合计		35.00	35.00	100.00%

②2015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0 日，丽满万家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以丽满万家 100%股权作价的方式对搜房网天下进行增资；丽满万家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5]956 号），同意丽满万家对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进行变更。

2015 年 12 月 8 日，北京市石景山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石商务批[2015]117 号），批准公司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 年 12 月 8 日，丽满万家取得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599667118U）。

上述事项完成后，丽满万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搜房网天下	220.507	220.507	100.00%
合计		220.507	220.507	100.00%

③2016 年 1 月，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丽满万家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丽满万家以未分配利润 3,000.00 万元转增股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1 月 12 日，丽满万家取得本次增资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599667118U）。

2016 年 1 月 18 日，北京安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安成验字[2016]第 00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 月 18 日，丽满万家已将未分配利润 3,000.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3,220.507 万元。

截至目前，丽满万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搜房网天下	3,220.507	3,220.507	100%
合计		3,220.507	3,220.507	100%

丽满万家自设立以来，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3、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作价相关情况说明

（1）最近三年增减资情况

最近三年，丽满万家发生过一次增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股东会决议日期	增资情况	增资价格	本次重组评估值（万元）	差异原因
1	2015年12月10日	搜房网天下以未分配利润增资	1元/注册资本	-	本次增资为丽满万家以未分配利润进行增资，未改变丽满万家股权结构，未进行资产评估

注：由于本次重组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

2015年12月10日，丽满万家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以丽满万家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3,000.00万元转增股本。本次增资前，丽满万家总股本为220.507万元，增资完成后，丽满万家总股本为3,220.507万元。

①本次增资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合理性

丽满万家于2015年12月10日的增资系为支持丽满万家的主营业务发展，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未改变丽满万家股权结构，未进行资产评估。

②本次增资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增资未改变丽满万家股权结构。

（2）最近三年股权转让情况

序号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股权转让情况	股权转让估值（万元）	本次重组评估值（万元）	差异原因
1	2015年11	皇协投资将	45,988.67	-	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体系内

	月 20 日	100%股权转让 给搜房网天下			的股权转让，转让目的和评估方法与本次重组存在差异

注：由于本次重组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

2015 年 11 月 20 日，丽满万家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将所持有的丽满万家 100% 股权转让给搜房网天下。

①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皇协投资和搜房网天下为搜房控股同一控制体系内的两家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系搜房控股为实现分拆上市目的而进行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

此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丽满万家 100% 股权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根据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东华评报字[2015]第 B0125 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丽满万家 100% 股权 2014 年 12 月 31 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 45,988.67 万元。

②本次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之转让方皇协投资和受让方搜房网天下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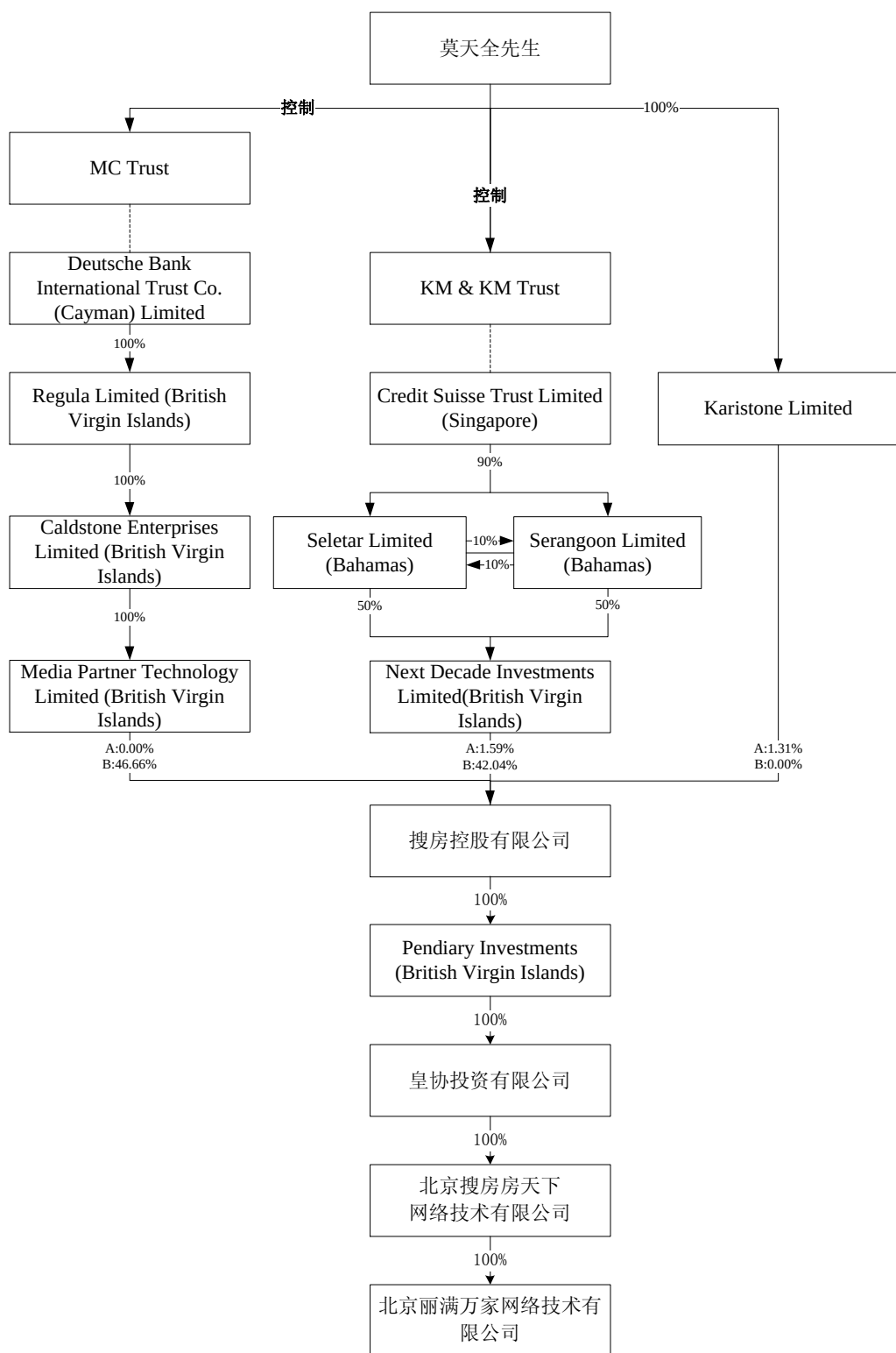
根据丽满万家的工商登记文件，丽满万家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更、增加注册资本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丽满万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历史上为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丽满万家除受搜房控股控制外，不存在被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形。

6、股权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丽满万家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Karistone Limited 所持搜房控股股份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丽满万家的控股股东为搜房网天下，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关于搜房网天下与莫天全先生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8、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丽满万家不存在控股、参股子公司。

9、资产权属情况

主要资产情况请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0、丽满万家主要财务数据

丽满万家最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按照内部整合完成后的组织架构进行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90,388.84	13,179.63	6,787.64
负债合计	90,167.54	2,488.53	1,998.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1.30	10,691.10	4,788.75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8,992.52	7,695.24	7,062.56
利润总额	4,502.62	5,902.35	5,21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70.93	5,902.35	5,216.77

（二）搜房媒体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服务楼 14 幢二层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设立日期	2002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24.1614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4700966M
经营范围	开发计算机多媒体系统软件；提供技术服务；批发自行研发的软件产品；经济贸易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投资咨询；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02 年 11 月 14 日，搜房资讯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搜房资讯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章程，出资设立搜房媒体，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

2002 年 11 月 15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外资企业“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章程的批复》（海园外经[2002]907 号），同意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准章程生效。

2002 年 11 月 2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京资字[2002]1189 号）。

2002 年 11 月 2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京总字第 017752 号），搜房媒体成立。

2003 年 4 月 4 日，北京中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公信[2003]验字 023 号），截至 2003 年 3 月 17 日，搜房媒体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一次注册资本 2.2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5%。

2003 年 6 月 30 日，北京中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公信[2003]验字 03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6 月 26 日，搜房媒体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上述出资完成后，搜房媒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搜房资讯有限公司	15.00	15.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合计	15.00	15.00	100.00%

注：2004 年 6 月 22 日，搜房资讯有限公司更名为搜房资讯控股有限公司。

(2) 历次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①2007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1 月 27 日，搜房媒体召开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同意公司股东由搜房资讯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搜房媒体的 100% 股权以 15.00 万美元转让予皇协投资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18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外资企业“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变更股权、住所及撤销董事会的批复》（海园发[2007]1038 号），同意公司股权转让等事宜。

2007 年 12 月 19 日，搜房媒体取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就本次股权转让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2]1189 号）。

2007 年 12 月 19 日，搜房媒体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股权转让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10177529）。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搜房媒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	15.00	15.00	100.00%
	合计	15.00	15.00	100.00%

②2015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0 日，搜房媒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以搜房媒体 100% 股权作价的方式对搜房网天下进行增资；搜房媒体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搜房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5]956 号），同意搜房媒体对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进行变更。

2015 年 12 月 4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海商审字[2015]1025 号），同意公司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房天下，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 年 12 月 11 日，搜房媒体取得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44700966M）。

截至目前，搜房媒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搜房房天下	124.1614	124.1614	100.00%
合计		124.1614	124.1614	100.00%

搜房媒体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3、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作价相关情况说明

最近三年，搜房媒体发生过一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增减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股权转让情况	股权转让估值（万元）	本次重组评估值（万元）	差异原因
1	2015 年 11 月 20 日	皇协投资将 100%股权转让给搜房房天下	6,327.46	-	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体系内的股权转让，转让目的和评估方法与本次重组存在差异

注：由于本次重组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

2015 年 11 月 20 日，搜房媒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将所持有的搜房媒体 100%股权转让给搜房房天下。

①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皇协投资和搜房网天下为搜房控股同一控制体系内的两家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系搜房控股为实现分拆上市目的而进行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

此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搜房媒体 100%股权的资产基础法评估值，根据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东华评报字[2015]第 B0126 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搜房媒体 100%股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 6,327.46 万元。

②本次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方皇协投资和受让方搜房网天下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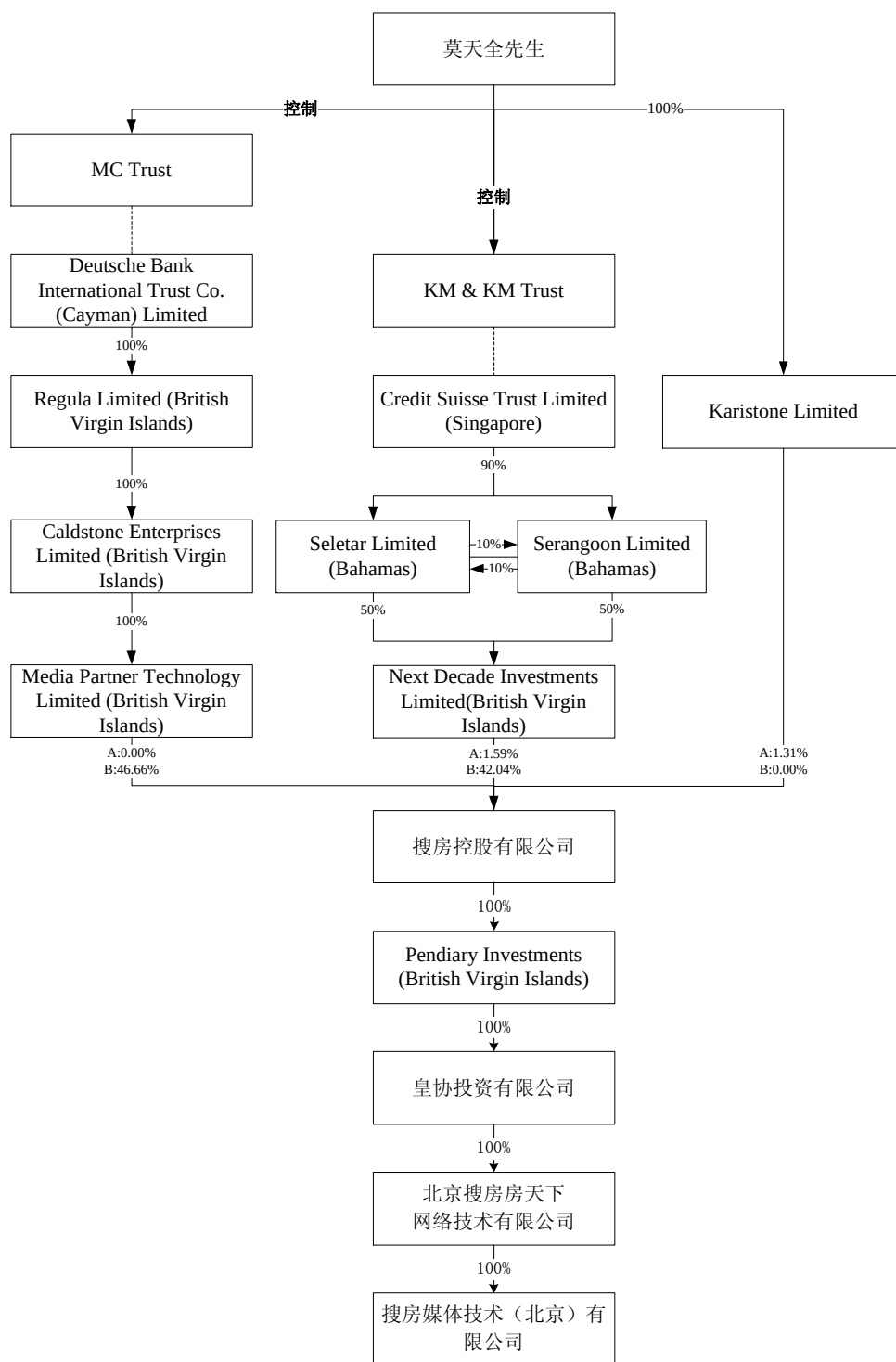
根据搜房媒体的工商登记文件，搜房媒体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搜房媒体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历史上为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搜房媒体除受搜房控股控制外，不存在被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形。

6、股权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搜房媒体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Karistone Limited 所持搜房控股股份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搜房媒体的控股股东为搜房网天下，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关于搜房网天下及莫天全先生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8、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搜房媒体不存在控股、参股子公司。

9、资产权属情况

主要资产情况请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0、搜房媒体主要财务数据

搜房媒体最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按照内部整合完成后的组织架构进行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14,290.50	38,463.35	34,930.06
负债合计	11,270.76	7,145.12	8,91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19.74	31,318.23	26,017.68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9,460.50	12,421.96	11,165.41
利润总额	4,545.90	6,576.45	4,95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98.63	5,569.67	4,337.36

（三）北京搜房网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服务楼 14 幢二层 204 室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设立日期	2006 年 3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60.14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5502843C
经营范围	开发计算机多媒体系统软件；提供技术服务；销售自行研发的软件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06 年 3 月 6 日，SouFun Holdings Limited（搜房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章程，出资设立北京搜房网络，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

2006 年 3 月 10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外资企业“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海园发[2006]676 号），同意公司设立。

2006 年 3 月 15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6]17061 号）。

2006 年 3 月 1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京总字第 028392 号），北京搜房网络成立。

2006 年 6 月 21 日，北京创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创纪验字[2006]第 01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5 月 18 日，北京搜房网络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上述事项完成时，北京搜房网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SouFun Holdings Limited（搜房控股有限公司）	20.00	20.00	100.00%
合计		20.00	20.00	100.00%

（2）历次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①2007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1 月 27 日，北京搜房网络同意公司股东由 SouFun Holdings Limited（搜房资讯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香港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

资有限公司)。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北京搜房网络的 100%股权以 20.00 万美元转让予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 (皇协投资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18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外资企业“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及增设执行董事的批复》(海园发[2007]1039 号),同意公司股权转让等事宜。

2007 年 12 月 18 日,北京搜房网络取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就本次股权转让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6]17061 号)。

2007 年 12 月 19 日,北京搜房网络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股权转让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410283926)。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北京搜房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皇协投资	20.00	20.00	100.00%
合计		20.00	20.00	100.00%

②2015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0 日,北京搜房网络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以北京搜房网络 100% 股权作价的方式对搜房网天下进行增资;北京搜房网络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 (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委委员会关于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5]956 号),同意北京搜房网络对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进行变更。

2015 年 12 月 4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海商审字[2015]1029 号),同意公司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 (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 年 12 月 8 日，北京搜房网络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就本次股权转让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5502843C）。

截至目前，北京搜房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搜房网天下	160.14	160.14	100.00%
合计		160.14	160.14	100.00%

北京搜房网络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3、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作价相关情况说明

最近三年，北京搜房网络发生过一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增减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股权转让情况	股权转让估值（万元）	本次重组评估值（万元）	差异原因
1	2015 年 11 月 20 日	皇协投资将 100%股权转让给搜房网天下	39,926.17	-	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体系内的股权转让，转让目的和评估方法上与本次重组存在差异

注：由于本次重组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

2015 年 11 月 20 日，北京搜房网络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将所持有的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转让给搜房网天下。

①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皇协投资和搜房网天下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根据搜房控股同一控制体系内的两家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系搜房控股为实现分拆上市目的而进行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

此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根据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东华评

报字[2015]第 B0127 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 39,926.17 万元。

②本次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方皇协投资和受让方搜房网天下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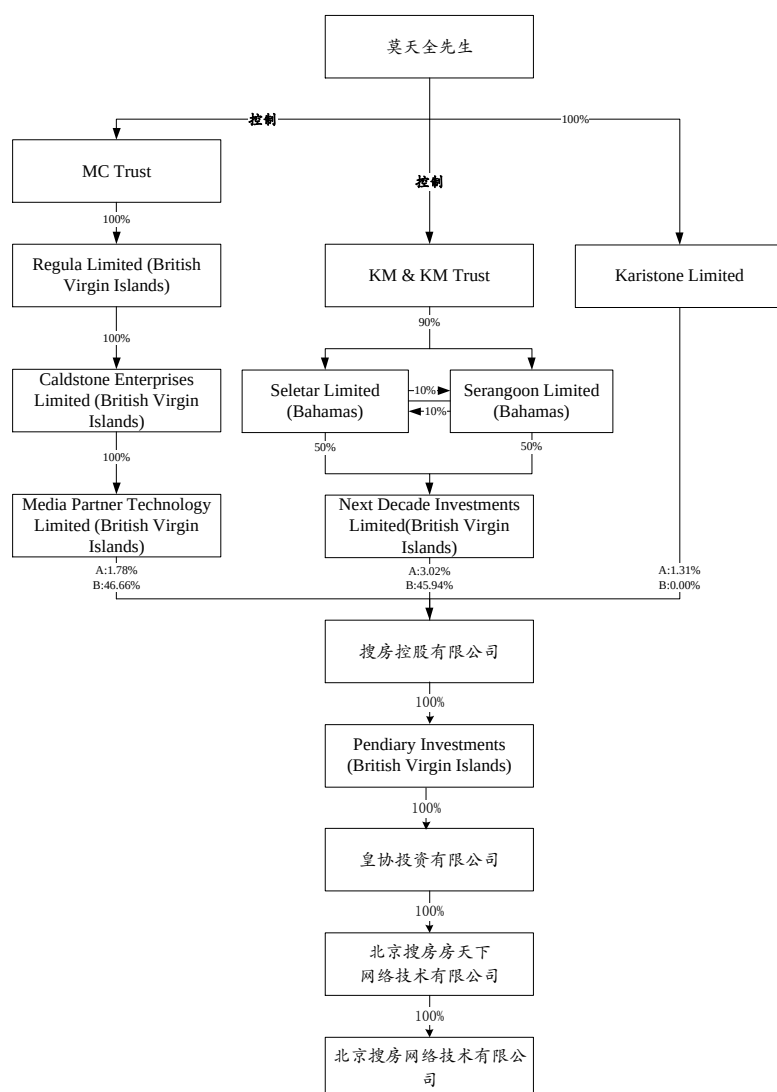
根据北京搜房网络的工商登记文件，北京搜房网络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搜房网络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历史上为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北京搜房网络除受搜房控股控制外，不存在被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形。

6、股权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搜房网络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Karistone Limited 所持搜房控股股份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北京搜房网络的控股股东为搜房网天下，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关于搜房网天下及莫天全先生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8、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世纪家天下与北京搜房网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北部湾金融 100%股权按照注册资本金额的价格（1,000.00 万元）转让给北京搜房网络，并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取得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6 年 4 月 30 日，标的资产管理层基于业务布局整体考虑，北京搜房网络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北部湾金融 100%股权按照注册资本的金额（1,000.00 万元）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北部湾金融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广西北部湾搜房金融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东段 88 号 M 层 A102 室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0003102508063
经营范围	金融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工程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网上房地产中介、网上商务咨询；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北京搜房网络持有 100%股权

9、资产权属情况

主要资产情况请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0、北京搜房网络主要财务数据

北京搜房网络最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按照内部整合完成后的组织架构进行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144,666.65	153,101.42	169,691.99
负债合计	121,058.29	120,518.26	137,21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608.36	32,583.16	32,472.54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28,210.86	37,308.85	48,305.11
利润总额	5,576.95	4,416.72	15,54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51.07	3,212.72	13,671.61

（四）拓世寰宇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服务楼 14 幢二层 202A 室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设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98.62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36007470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数据处理；销售自行开发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10 年 10 月 14 日，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章程，出资设立拓世寰宇，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

2010 年 11 月 11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设立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海商审字[2010]726 号），同意公司设立。

2010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0]8193 号）。

2010 年 11 月 1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156590），拓世寰宇成立。

2011 年 5 月 3 日，北京安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成验字[2011]第 00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5 月 3 日，拓世寰宇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上述事项完成后，拓世寰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皇协投资	15.00	15.00	100.00%
合计		15.00	15.00	100.00%

（2）历次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①2011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20 日，拓世寰宇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由 Bravo Work Investments Limited（皇协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拓世寰宇实缴 15.00 万美元货币出资转让给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19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海商审字[2011]811 号），同意公司股权转让等事宜。

2011 年 9 月 21 日，拓世寰宇取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0]8193 号）。

2011 年 9 月 3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156590）。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拓世寰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地产网络	15.00	15.00	100.00%
合计		15.00	15.00	100.00%

②2015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0 日，拓世寰宇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以拓世寰宇 100%股权作价的方式对房天下网络进行增资；拓世寰宇股东由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变更为房天下网络，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委委员会关于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5]953 号），同意拓世寰宇对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进行变更；

2015 年 12 月 4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海商审字[2015]1028 号），同意公司股东由 Hong Kong Property Network Limited（香港地产网络有限公司）变更为房天下网络，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 年 12 月 8 日，拓世寰宇取得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36007470）。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拓世寰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房天下网络	98.628	98.628	100.00%
合计		98.628	98.628	100.00%

拓世寰宇自设立以来，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3、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作价相关情况说明

最近三年，拓世寰宇发生过一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增减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股权转让情况	股权转让估值（万元）	本次重组评估值（万元）	差异原因
1	2015 年 11 月 20 日	香港地产网络将 100%股权转让给房天下网络	81,551.19	-	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体系内的股权转让，转让目的和评估方法上与本次重组存在差异

注：由于本次重组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

2015 年 11 月 20 日，拓世寰宇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将所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股权转让给房天下网络。

①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香港地产网络和房天下网络为搜房控股同一控制体系内的两家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系搜房控股为实现分拆上市目的而进行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

此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拓世寰宇 100%股权的资产基础法评估值，根据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东华评报字[2015]第 B0124 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拓世寰宇 100%股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 81,551.19 万元。

②本次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方香港地产网络和受让方房天下网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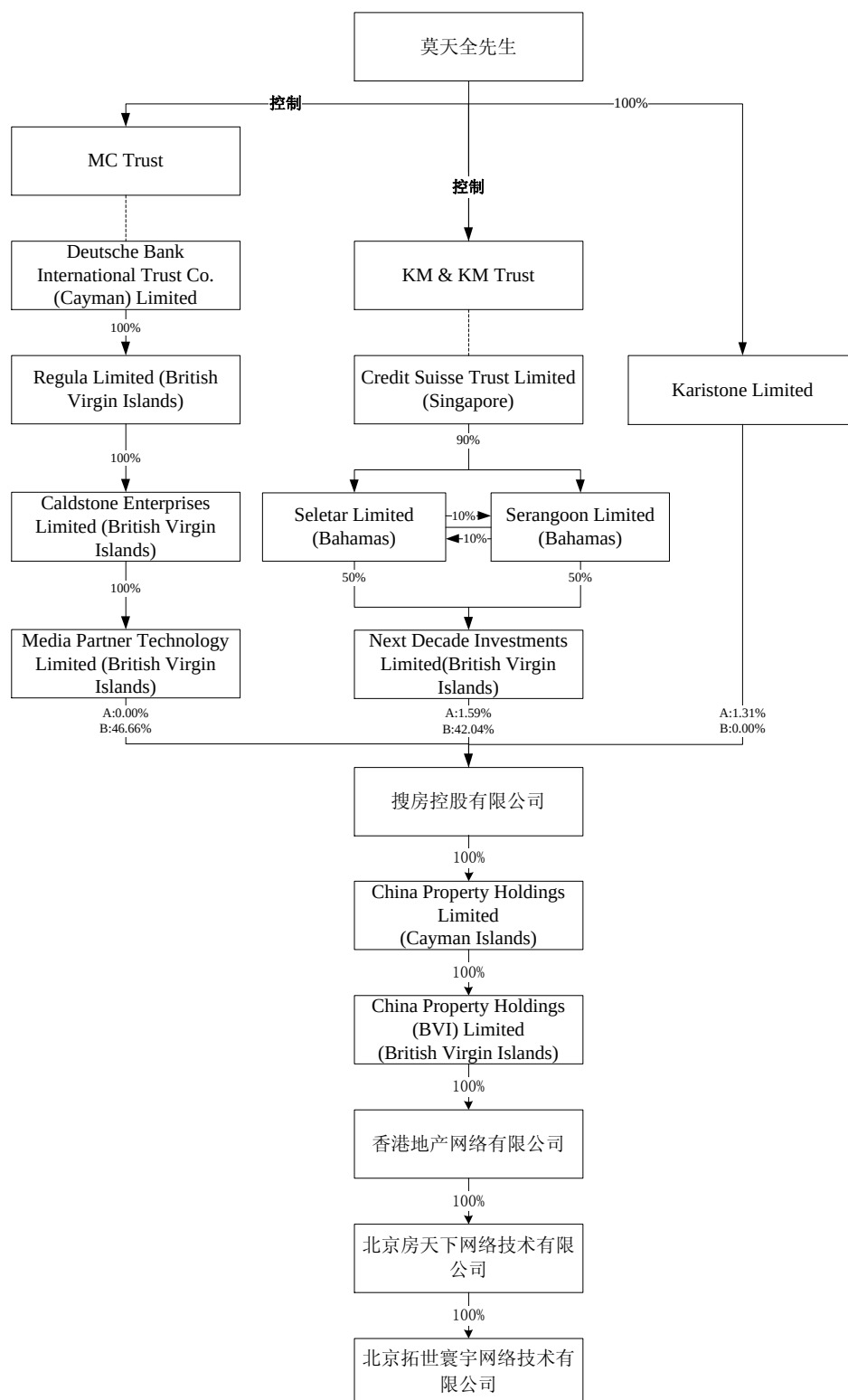
根据拓世寰宇的工商登记文件，拓世寰宇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拓世寰宇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历史上为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拓世寰宇除受搜房控股控制外，不存在被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形。

6、股权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拓世寰宇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注：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Karistone Limited 所持搜房控股股份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二）2、股权控制关系”。

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拓世寰宇的控股股东为房天下网络，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关于房天下网络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二）2、股权控制关系”。

8、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拓世寰宇下属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拓世宏天

拓世宏天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拓世宏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1503 房间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002Q6B7U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日用品、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针纺织品、家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用电器、厨房用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拓世寰宇持有 70%股权、莫天全先生持有 30%股权

（2）拓世宏业

拓世宏业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拓世宏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1557 房间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00328H9C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日用品、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针纺织品、家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用电器、厨房用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拓世宏天持有 70%股权、莫天全先生持有 30%股权

（3）上海旌荣

上海旌荣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旌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 99 号五层 501-D5 室
设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莫天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885436077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信息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家具、家用电器、厨房用具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商务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展示展览，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拓世宏天持有 70%股权、莫天全先生持有 30%股权

（4）上海担保

2016 年 4 月 30 日，拓世寰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上海担保 30%股权按照 30%的注册资本金额（6,000.00 万元）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上海担保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一、标的资产概况”之“（五）8、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9、资产权属情况

主要资产情况请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0、拓世寰宇主要财务数据

拓世寰宇最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按照内部整合完成后的组织架构进行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46,360.13	142,921.28	112,832.16
负债合计	42,558.34	52,222.36	37,94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801.79	90,698.92	74,885.63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44,578.74	66,100.91	77,847.52
利润总额	21,331.68	39,841.66	51,708.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99.79	37,064.66	45,831.53

（五）宏岸图升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服务楼 14 幢一层 113 室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设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98.290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110108563600229P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批发日用杂货、五金、针纺织品、家具、建筑材料（钢材除外）、家用电器、厨房用具；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10 年 10 月 18 日，China Home Holding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签署章程，出资设立宏岸图升，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

2010 年 11 月 3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设立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海商审字[2010]683 号），同意公司设立。

2010 年 11 月 5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10]8184 号）。

2010 年 11 月 1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50155837），宏岸图升成立。

2011 年 5 月 3 日，北京安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成验字[2011]第 00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4 月 14 日，宏岸图升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上述事项完成后，宏岸图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家居控股	15.00	15.00	100.00%
合计		15.00	15.00	100.00%

（2）历次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①2015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0 日，宏岸图升股东作出决议，同意以宏岸图升 100%股权作价的方式对搜房装饰进行增资；宏岸图升股东由 China Home Holding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装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5] 955 号），同意宏岸图升对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进行变更。

2015 年 12 月 4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海商审字[2015]1027 号），同意公司股东由 China Home Holding (HK) Limited（中国家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变更为搜房装饰，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5 年 12 月 8 日，宏岸图升取得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3600229P）。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宏岸图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搜房装饰	98.2905	98.2905	100.00%
合计		98.2905	98.2905	100.00%

宏岸图升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3、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作价相关情况说明

最近三年，宏岸图升发生过一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增减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期	股权转让情况	股权转让估值（万元）	本次重组评估值（万元）	差异原因
1	2015年11月20日	香港家居控股将100%股权转让给搜房装饰	136,345.32	-	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体系内的股权转让，转让目的和评估方法上与本次重组存在差异

注：由于本次重组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上市公司、搜房控股及交易对方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评估作价情况确定了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

2015年11月20日，宏岸图升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将所持有的宏岸图升100%股权转让给搜房装饰。

①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香港家居控股和搜房装饰为搜房控股同一控制体系内的两家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系搜房控股为实现分拆上市目的而进行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

此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宏岸图升100%股权的资产基础法评估值，根据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东华评报字[2015]第B0123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宏岸图升100%股权截至2014年12月31日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136,345.32万元。

②本次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方香港家居控股和受让方搜房装饰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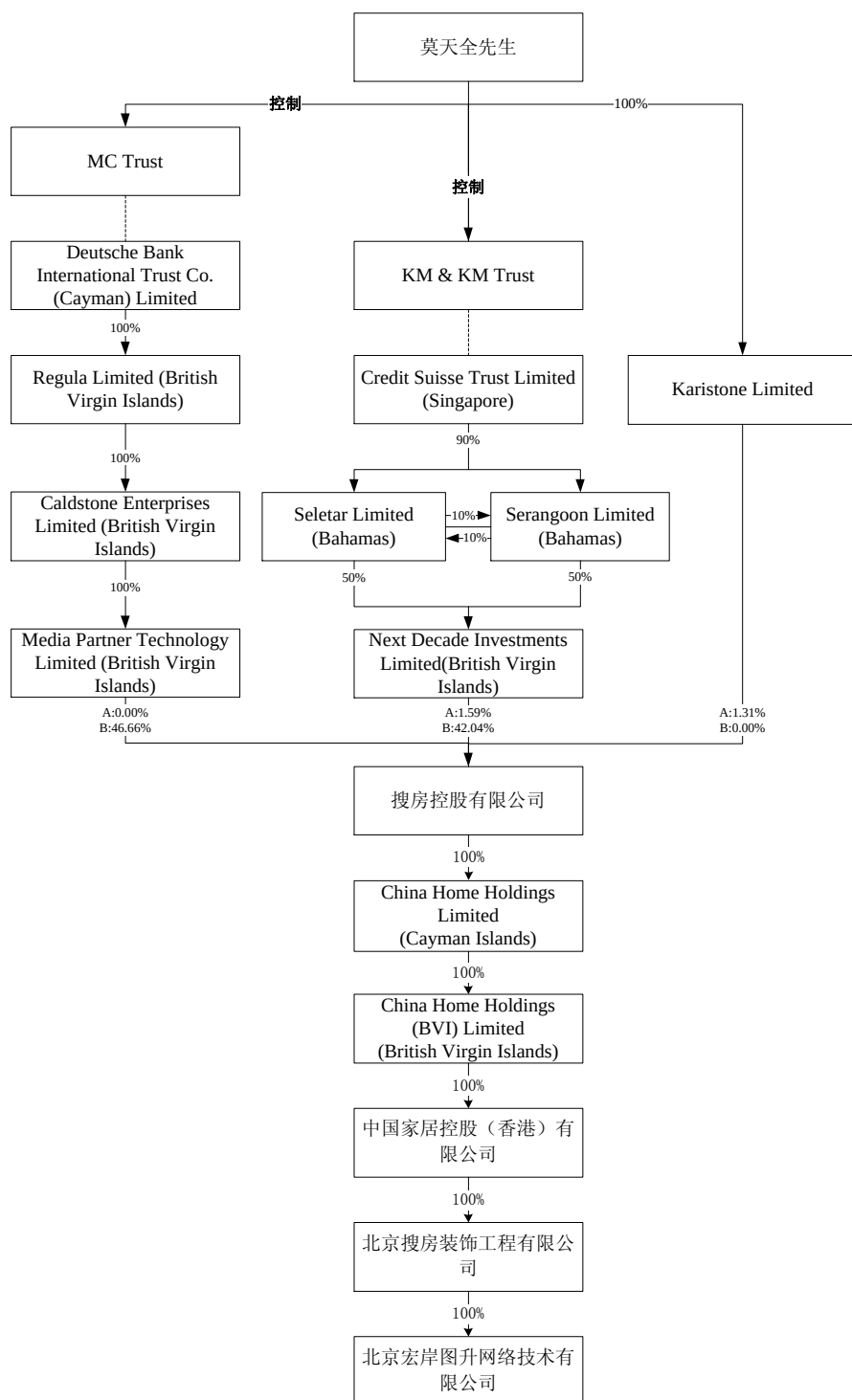
根据宏岸图升的工商登记文件，宏岸图升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宏岸图升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历史上为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宏岸图升除受搜房控股控制外，不存在被上市公司或其他上市公司所控制的情形。

6、股权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宏岸图升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Media Partner Technology Limited、Next Decade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Karistone Limited 所持搜房控股股份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三）2、股权控制关系”。

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宏岸图升的控股股东为搜房装饰，实际控制人为莫天全先生。关于搜房装饰及莫天全先生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三）2、股权控制关系”。

8、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宏岸图升下属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宏岸嘉业

宏岸嘉业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宏岸嘉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四区 5 号楼 3 层 4 单元(园区)
成立时间	2013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6016607602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08968907-7
税务登记证号	京税证字 110106089689077 号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数据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100%股权

（2）家天下资管

2016 年 4 月 30 日，宏岸图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家天下资管 100%股权按照实缴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家天下资管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800 号裙房 2 层 204 室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17Y97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企业资产重组并购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100%股权

（3）上海担保

2016 年 4 月 30 日，宏岸图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上海担保 70%股权按照 70%的注册资本金额（14,000.00 万元）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上海担保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家天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663 号 1707、1708 室
成立时间	2015 年 1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137294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32445839-2
税务登记证号	国地税沪字 310101324458392 号
经营范围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70%股权，拓世寰宇持有 30%

（4）上海小贷

2016 年 4 月 30 日，宏岸图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上海小贷 70%股权按照 70%的注册资本金额（35,000.00 万元）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上海小贷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搜房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663 号 1705、1706 室
成立时间	2015 年 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代建功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137075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32445852-8
税务登记证号	国地税沪字 310101324458528 号
经营范围	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70%股权, 世纪家天下持有 10%, 搜房科技持有 20%

(5) 北海担保

2016 年 4 月 30 日, 宏岸图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北海担保 100%股权按照注册资本的金额(3,000.00 万元)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 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 北海担保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海市天下贷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北海市北部湾中路 60 号柒柒玖财富中心 11 层 11 号
成立时间	2014 年 8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雷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0500000116879
经营范围	贷款担保, 票据承兑担保, 贸易融资担保, 项目融资担保, 信用证担保, 兼营诉讼保全担保, 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等履约担保, 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 以自有资金投资以及经自治区金融办批准的其他业务(凭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经营, 有效其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100%股权

(6) 北海小贷

2016 年 4 月 30 日，宏岸图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北海小贷 100%股权按照注册资本的金额（10,000.00 万元）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北海小贷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海市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北海市北部湾中路 60 号柒柒玖财富中心 11 层 12 号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雷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0500000117324
经营范围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业务；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其他经自治区金融办批准的业务。（凭《小额贷款公司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100%股权

（7）搜房财富

2015 年 12 月 10 日，搜房科技与宏岸图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搜房财富 100%股权按照实缴注册资本的金额转让给宏岸图升，并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取得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6 年 4 月 30 日，标的资产管理层基于业务布局整体考虑，宏岸图升与搜房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搜房财富 100%股权按照实缴注册资本的金额转让给搜房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搜房财富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搜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800 号裙房 2 层 205 室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2JG0J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理财产品研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宏岸图升持有 100%股权

9、资产权属情况

主要资产情况请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0、宏岸图升主要财务数据

宏岸图升最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按照内部整合完成后的组织架构进行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32,225.73	198,109.45	154,962.64
负债合计	25,588.72	31,368.30	31,444.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637.00	166,741.15	123,517.96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06,708.70	118,309.25	105,985.73
利润总额	52,999.21	50,739.21	52,49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613.35	43,984.61	44,765.83

二、标的资产主要财务数据

标的资产最近三年已经审计的汇总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770.33	79,340.90	179,235.89
应收账款	54,083.30	27,437.82	24,189.38
预付款项	2,487.63	1,453.86	1,427.86

应收利息	27.67	23.15	-
其他应收款	36,208.41	217,992.89	152,304.00
流动资产合计	255,577.35	326,248.63	357,157.1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776.66	3,589.10	2,666.59
长期待摊费用	1,358.86	177.48	174.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3.33	3,770.09	11,24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1.25	1,051.89	938.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10.09	8,588.56	15,026.42
资产总计	267,687.43	334,837.19	372,183.55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5.38	121.11	15.30
预收款项	38,498.95	54,414.61	62,087.33
应付职工薪酬	4,958.57	7,730.37	9,800.33
应交税费	12,862.13	18,341.63	19,348.84
应付股利	142,810.31	127,095.08	118,476.18
其他应付款	31,243.97	106,370.50	75,433.80
流动负债合计	230,399.31	314,073.29	285,161.77
负债合计	230,399.31	314,073.29	285,161.77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88.13	20,763.90	87,021.7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88.13	20,763.90	87,021.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7,687.43	334,837.19	372,183.55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97,951.32	241,836.21	250,366.34

营业成本	25,589.02	35,003.95	28,822.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61.17	3,012.49	4,544.92
销售费用	49,884.87	60,784.58	54,329.25
管理费用	28,848.96	30,027.68	26,253.57
财务费用	-990.39	-929.06	105.94
资产减值损失	5,486.51	9,060.83	7,941.67
营业利润	86,471.19	104,875.73	128,368.71
营业外收入	2,554.93	2,701.93	1,953.06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49.93	10.07	3.71
营业外支出	69.78	101.29	407.65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64.75	-	22.62
利润总额	88,956.34	107,476.38	129,914.13
所得税费用	11,522.61	11,742.39	16,091.04
净利润	77,433.73	95,733.98	113,823.09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77,433.73	95,733.98	113,823.09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1、概况

根据标的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审计的汇总财务报告，标的资产总资产为 267,687.4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55,577.3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2,110.09 万元。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 4,776.66 万元。

2、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主要固定资产由运输工具和办公及电子设备构成。

3、自有房产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不存在自有房产。

4、租赁房产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办公场所均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共有租赁房产 97 处，面积合计 67,851.53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租赁房产房产证编号
1	丽满万家	上海崇明县庙镇工业公司	上海市崇明县合作公路 1825 号 1 幢 418 室	20.00	2013.7.15-2023.7.14	无
2	搜房媒体	北京天勤科贸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第 14 幢 202 室	7.98	2015.3.30-2017.3.29	海全字第 00395 号
3	搜房媒体	济南寰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5 层 501-508 单元	2049.38	2015.10.1-2018.9.30	济房权证中字第 303083 号
4	搜房媒体南昌分公司	江西天使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青云谱区施尧路 1111 号水榭花都大厦 A 座 7 层写字楼 A、B 区	1051.56	2014.8.6-2017.8.5	洪房权证青云谱区字第 1000845661 号
5	搜房媒体南宁分公司	孙捷	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16 号汇东国际 E 座 30 楼 E3001、E3005、E3007、E3009、E3011、E3013	433.00	2013.6.1-2016.5.31	邕房权证字第 02069455 号、邕房权证字第 02069457 号、邕房权证字第 02069453 号、邕房权证字第 02070670 号、邕房权证字第 02069454 号、邕房权证字第 02069451 号
6	搜房媒体南宁分公司	胡尚琼	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16 号汇东国际 E 座 5 号楼 503 号	69.75	2015.6.5-2016.6.4	邕房权证字第 01997365 号
7	搜房媒体南宁分公司	谢冬玲	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16 号汇东国际 E 座 5 号楼 501 号	74.76	2015.6.5-2016.6.4	邕房权证字第 01997360 号
8	搜房媒体南宁分公司	王书芳	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16 号汇东国际 E 座 5 号楼 510 号	136.51	2015.6.5-2016.6.4	邕房权证字第 02005513 号

9	搜房媒体常州分公司	伏国忠、孔小英	常州市吾悦国际广场 11 层 1105 号	265.06	2014.3.1-2017.2.28	未取得
10	搜房媒体福州分公司	福建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福州市联信中心主楼 15 层 07、09 室的部分面积及 01 室	550.00	2014.12.5-2017.12.20	榕房权证 R 字第 0403231 号
11	搜房媒体无锡分公司	无锡市吟春大厦商贸有限公司	无锡市中山路 359 号东方广场 B 座 16 层 K 单元	139.60	2016.3.1-2018.2.28	锡房权证字第 WX1000452647-6 号
12	搜房媒体西安分公司	西安神州数码实业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丈八四路 20 号 8 层	1420.80	2015.4.25-2018.4.24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25100025-2-4-10000 号
13	搜房媒体昆明分公司	云南江东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国际友联大厦 13 楼南区、15 楼	1956.12	2015.10.13-2018.10.12	昆明市房权证官字第 200634551 号
14	搜房媒体哈尔滨分公司	哈尔滨华驿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松花江街 15 号 2804-2807、2402 室	515.54	2016.4.24-2017.4.23	哈房权证南字第 00064700 号
15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天勤科贸中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第 14 幢 204 室	26.60	2015.3.30-2017.3.29	海全字第 00395 号
16	北京搜房网络	重庆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LFC”2 号楼 23 层-25 层写字楼	6473.79	2015.4.10-2018.4.9	103D 房地证 2011 字第 00281 号
17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汉威国际广场 E 地块 5 号楼 2、3、4、5、6、7、8 层整层单元	9315.46	2012.9.4-2017.9.3	X 京房权证丰字第 454523 号
18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汉威国际广场四区 7 号楼 7M、8、8M、9 层	4506.28	2012.9.4-2017.9.3	X 京房权证丰字第 454528 号
19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汉威国际广场四区 5 号楼 01 层 4F5-2 单元	244.00	2015.3.27-2017.9.3	X 京房权证丰字第 454523 号
20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汉威国际广场四区 7 号楼 01 层整层	644.92	2012.9.4-2017.9.3	X 京房权证丰字第 454528 号
21	北京搜房网络	重庆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LFC”2 号	344.80	2015.8.10-2018.4.9	103D 房地证 2011 字第 00281 号

			楼 22 层 1 号单元			
22	北京搜房网网络	重庆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LFC” 2 号楼 22 层 2-8 号单元	1813.50	2015.9.10-2018.4.9	103D 房地证 2011 字第 00281 号
23	北京搜房网网络	杨芳	廊坊市廊坊八大街西区 9-1-1401 号	80.96	2015.10.28-2016.12.27	未取得
24	北京搜房网网络	赵红珍	廊坊市廊坊八大街西区 9-1-1406 号	142.06	2015.12.28-2016.12.27	廊坊市房权证廊字第 201011365 号
25	北京搜房网网络	杨斌、卜婷婷	廊坊市廊坊八大街西区 9-1-117 号	52.45	2015.12.28-2016.12.27	廊坊市房权证廊字第 201206910 号
26	北京搜房网网络	苏亮	宿迁市铂金城市公寓（柏年大厦）A 幢 14 层 08 号	111.75	2015.12.23-2016.12.22	宿房权证宿城字第 12003144 号
27	北京搜房网网络	苏琳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 37 号 7 号楼东单元 30 层 1304 号	152.18	2016.1.7-2017.1.6	未取得
28	北京搜房网网络	宋文明	吉林市昌邑区重庆路 1367 号吉林财富广场 2 单元 22 层 749 号及 750 号	123.10	2016.1.4-2017.1.3	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 S000328951 号
29	北京搜房网网络	沈玉军	大庆市新玛特以南，人民东路以北锦江公馆 B 座 14 层 06 号	164.36	2016.1.18-2017.1.17	未取得
30	北京搜房网网络	李誌节、邢锐利	文华路 2 号御品尚东商住楼 7-4 号	110.36	2015.12.3-2016.12.2	柳房权证字第 D0185634 号
31	北京搜房网网络	钟芳、邱泽洋	赣州市黄金时代 21 栋 13 层 03 号	132.39	2016.1.15-2017.1.14	赣房权证字第 S00160448 号
32	北京搜房网网络	胡旦红、胡成栋、钱辛存	嘉兴市中山名都 6 号楼 701 号	181.88	2016.2.21-2017.2.20	嘉房权证禾字第 00766520 号、嘉房权证禾字第 00766519 号、嘉房权证禾字第 00766521 号
33	北京搜房网网络	张静	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千岛路 171 号建设大厦 A 座 408 室	120.62	2016.4.1-2017.3.31	舟房权证定字第 1155833 号
34	北京搜房网网络	陈迟、余娜	蚌埠东海大道万达写字楼 A 座 14 层 00146、00147 号	116.50	2016.4.16-2017.4.15	未取得

35	北京搜房网网络	袁淑芹	济宁市翠都国际 C 座 1 单元 19 层 1901 室	104.53	2014.8.1-2016.7.31	未取得
36	北京搜房网网络	临沂雅诚置业有限公司	临沂市净雅新天地 2 号楼 403/404 室	247.63	2014.12.10-2016.12.19	临房权证兰山区字第 000332482 号
37	北京搜房网网络	李绍方	衡阳市鸿运数码广场 7278 室和 7288 室	129.90	2015.6.10-2016.6.9	衡房权证蒸湘区字第 08007126 号、衡房权证蒸湘区字第 08053634 号
38	北京搜房网网络	江阴伯伍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阴市摩尔大厦 2 号楼 1506 号	108.16	2015.7.1-2016.6.30	未取得
39	北京搜房网网络	戴小辉、彭坤华	岳阳市东茅岭步行街君临新世界 1705	114.88	2015.7.10-2016.7.9	岳房权证岳阳楼区字第 341572 号
40	北京搜房网网络	王志军、葛宁宁	淮安市万达广场城市综合体 1 号楼 2606 室	39.28	2015.6.20-2016.6.19	淮房权证清河字第 A201332748 号
41	北京搜房网网络	王志华、李锋	淮安市万达广场一期城市综合体 1 号楼 2605 室	98.24	2015.6.20-2016.6.19	淮房权证清河字第 A201335177 号
42	北京搜房网网络	黄维嘉	漳州市御泰公寓 12-B	173.44	2015.8.4-2016.8.3	漳房权证芗字第 01154694 号
43	北京搜房网网络天津分公司	天津现代城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市和平区赤峰道 136 号天津国际金融中心大厦第 15、16 层	4788.00	2016.3.1-2021.28	房地证津字第 101051200047 号
44	北京搜房网网络长春分公司	长春市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区红旗街 1388 号国信大厦 402B 室	70.00	2015.10.11-2017.10.10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1090000079
45	北京搜房网网络长春分公司	长春市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区红旗街 1388 号国信大厦七层	690.54	2015.8.1-2017.10.10	房权证长房权字第 1090000079
46	北京搜房网网络成都分公司	张明梅	四川省绵阳市“爱喜嘉年华”17 层 1 号	115.10	2016.4.13-2017.4.12	绵房权证市房监字第 200802097 号
47	北京搜房网网络成都分公司	成都崇德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 28 号“成都茂业中心”C 座 8 层 807 单元	515.17	2014.4.1-2016.10.20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3509537 号
48	北京搜房网网络长沙分公司	长沙市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与开福寺路交汇处西南角芙蓉盛世二期 H 栋办公大楼第 707-718	698.45	2016.2.1-2021.1.31	长国用（2010）第 005453 号

49	北京搜房网东莞分公司	东莞先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莞城区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C区7层01单元	2198.00	2015.11.1-2018.10.31	未取得
50	北京搜房网大连分公司	锦联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155号锦联国际大厦1207、1208、1307号	357.21	2015.10.30-2016.9.19	(中有限) 2013200177号
51	北京搜房网大连分公司	锦联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155号锦联国际大厦9层04-06号房间	327.55	2015.5.1-2016.9.19	(中有限) 2013200177号
52	北京搜房网大连分公司	锦联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155号锦联国际大厦10层01-08和1104号房间	927.13	2015.9.20-2016.9.19	(中有限) 2013200177号
53	北京搜房网广州分公司	袁协伦	广州珠海区赤岗北路118号四层自编之一01号	850.50	2013.12.10-2016.9.9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40014279号
54	北京搜房网合肥分公司	华润置地(合肥)实业有限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MIC五彩国际24、25层2405、2501、2502、2503、2504、2505、2506、2507、2508、2509、2510、2511、2512号	1819.58	2015.9.5-2018.12.5	未取得
55	北京搜房网昆山分公司	江苏森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昆山开发区黄河南路555号1号房7楼703、704、706、707室	527.35	2014.7.11-2016.7.10	昆房产权开发区字第 301177334号
56	北京搜房网宁波分公司	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天童北路933号和邦大厦A座6楼	1513.00	2015.8.15-2018.9.14	鄞房权证中字第 200913809号
57	北京搜房网南京分公司	南京友谊华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27号南京友谊广场第12层A、B区	694.82	2013.11.1-2016.12.31	宁房权证建变字第 003125号
58	北京搜房网青岛分公司	青岛中天恒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69号中创大厦10层、11层	2840.00	2015.11.1-2018.10.31	未取得
59	北京搜房网石家庄分公司	石家庄市西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西美大厦第15层1513、1515、1517、1519号房间	323.89	2015.10.31-2017.10.30	石房权证东第 290000518号
60	北京搜房网苏州分公司	史敏磊	苏州市工业园区东环路1408号1幢18层1805-1806室	282.93	2016.3.1-2018.2.28	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00323193号、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00323199号

61	北京搜房网 网络苏州 分公司	梁从象	苏州市工业园区 菱葑镇东环路 1408 号 1 幢 19 层 1901-1904 室	401.95	2016.3.1-2 018.2.28	苏房权证园区 字第 00315811 号, 苏房权证园 区字第 00315813 号, 苏房权证园区 字第 00315815 号, 苏房权证园 区字第 00315818 号
62	北京搜房网 网络苏州 分公司	苏州综艺投资 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东 环路 1408 号 1 幢 401 室	1599.65	2015.6.1-2 018.2.28	苏房权证园区 字第 00378971 号
63	北京搜房网 网络苏州 分公司	苏州华锐置业 有限公司	苏州市工作园区 东环路 1408 号	366.09	2016.3.1-2 018.2.28	苏房权证园区 字第 00527748 号
64	北京搜房网 网络沈阳 分公司	世贸广场（沈 阳）置业有限 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友 好街 10 号新地中 心 8 层 03+04+05+06+07 （部分）单元	1228.20	2015.4.1-2 018.3.31	未取得
65	北京搜房网 网络沈阳 分公司	世贸广场（沈 阳）置业有限 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友 好街 10 号新地中 心 8 层 01（部分） +08 单元	390.40	2015.8.1-2 018.3.31	未取得
66	北京搜房网 网络武汉 分公司	武汉船舶工业 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江 汉路 250 号武汉船 舶国际广场实际 18 层 R3、R5、R6、 R7、R8、R9 号房	709.13	2012.8.15- 2016.8.14	武房权证岸字 第 2015009821 号
67	北京搜房网 网络武汉 分公司	张剑红	襄阳市民发 世纪 新城 5 栋 1 单元 12 层 3 号	148.07	2015.9.1-2 016.8.31	襄樊市房权证 樊城区字第 70032647 号
68	北京搜房网 网络厦门 分公司	厦门市万宝创 客商务服务有 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鹭 江道 96 号钻石海 岸 A 幢 10 层 1001、 1002、1003、1005、 1006、1010 号及开 发区 1	700.00	2015.6.30- 2016.6.29	厦国土房证第 00830301 号、 厦国土房证第 00826304 号、 厦国土房证第 00826303 号、 厦国土房证 00830553 号
69	北京搜房网 网络深圳 分公司	深圳茂业商厦 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文 化中路海德二路 茂业时代广场 21 层 A 单元	338.20	2015.9.1-2 017.8.31	深房地字第 4000478503 号
70	北京搜房网 网络深圳 分公司	深圳茂业商厦 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文 化中路海德二路 茂业时代广场 22 层 ABCD 单元	687.34	2015.9.1-2 017.8.31	深房地字第 4000478504 号
71	北京搜房网	郑州翰园置业	郑州市锦艺国际	2240.34	2015.8.1-2 018.9.30	郑房权证字第

	网络郑州分公司	有限公司	中心 A 座 12 层 01-10 号, A 座 13 层 01-08 号			1401265111-128 号
72	北京搜房网网络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崇明合中冶炼厂	上海市崇明县合作公路 2575 号 2 幢 216 室	3.54	2010.10.26-2020.10.25	沪房地崇字(2007)第 004357 号
73	北京搜房网网络第一分公司	北京汇鑫冠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石景山园新集中办公区(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五层 517 号房间	10.00	2013.5.13-2023.5.12	X 京房权证石字第 101379 号
74	北京搜房网网络海南分公司	詹玉梅	海口市龙路南侧东郊椰林国际大厦 8 层整层	536.00	2015.5.1-2018.4.30	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413188 号、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413189 号、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413190 号、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413191 号、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413192 号
75	拓世寰宇	北京天勤科贸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南区第 14 幢 202A 室	7.98	2015.3.30-2017.3.29	海全字第 00395 号
76	拓世寰宇	天津市葛沽经济发展管理服务中心	天津滨海民营经济成长示范基地创意中心 A 座 1912 室 005 号	20.00	2015.1.2-2017.1.1	无
77	拓世寰宇广州分公司	袁协伦	广州珠海区赤岗北路 118 号四层自编之一 04 号	469.00	2013.12.10-2016.9.9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40014279 号
78	拓世寰宇南京分公司	南京友谊华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27 号南京友谊广场第 12 层 C 区	451.03	2013.11.1-2016.12.31	宁房权证建变字第 003125 号
79	拓世寰宇苏州分公司	梁从象	苏州市工业园区菱葑镇东环路 1408 号 1 幢 19 层 1906 室	183.03	2016.3.1-2018.2.28	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00315823 号
80	拓世寰宇深圳分公司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文化中心区文心二路海德二道茂业时代 20 层 BCDEH	805.50	2015.9.1-2017.8.31	深房地字第 4000478502 号

			单元			
81	拓世寰宇 武汉分公司	武汉船舶工业 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江 汉路 250 号武汉船 舶国际广场实际 17 层 R8、R9 号房	302.97	2012.8.15- 2016.8.14	武房权证岸字 第 2015009821 号
82	拓世寰宇 成都分公司	成都崇德投资 有限公司	成都市天府大道 北段 28 号成都茂 业中心 C 座 8 层 808 单元	500.00	2014.4.1-2 016.10.20	成房权证监证 字第 3509537 号
83	拓世寰宇 上海分公司	上海庙镇经济 开发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崇明县庙镇剧场 路 80 号 5 幢 103 室	20.00	2011.3.16- 2021.3.15	沪房地崇字 (2008) 第 005841 号
84	宏岸图升	北京天勤科贸 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 关村南大街 46 号 南区第 14 幢 113 室	11.97	2015.3.30- 2017.3.29	海全字第 00395 号
85	宏岸图升	重庆彭水工业 园区建设事业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彭水工业 园区 7 区 4 号楼 A3-512	200.00	2013.9.1-2 018.9.1	无
86	宏岸图升 成都分公司	成都崇德投资 有限公司	成都市天府大道 北段 28 号“成都茂 业中心”C 座 8 层 805A 单元	200.00	2014.4.1-2 016.10.20	成房权证监证 字第 3509537 号
87	宏岸图升 广州分公司	袁协伦	广州珠海区赤岗 北路 118 号四层自 编之一 03 号	133.00	2013.12.10 -2016.9.9	粤房地权证穗 字第 0840014279 号
88	宏岸图升 石家庄分公司	石家庄市西美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石家庄市西美大 厦第 15 层 1522、 1524 号房间	122.64	2015.10.31 -2017.10.3 0	石房权证东第 290000518 号
89	宏岸图升 苏州分公司	梁从象	苏州市工业园区 菱葑镇东环路 1408 号 1 幢 19 层 1907 室	78.82	2016.3.1-2 018.2.29	苏房权证园区 字第 00315827 号
90	宏岸图升 武汉分公司	武汉船舶工业 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江 汉路 250 号武汉船 舶国际广场实际 17 层 R7 号房	176.73	2012.8.15- 2016.8.14	武房权证岸字 第 2015009821 号
91	宏岸图升 武汉分公司	武汉船舶工业 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江 汉路 250 号武汉船 舶国际广场实际 20 层 R7、R8 号房	225.60	2014.4.1-2 016.8.14	武房权证岸字 第 2015009821 号
92	宏岸图升 深圳分公司	深圳茂业商厦 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文 化中路海德二路 茂业时代广场 21 层 B 单元	141.20	2015.9.1-2 017.8.31	深房地字第 4000478503 号
93	宏岸图升 天津分公司	天津华信商厦 有限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解 放路 188 号信达广 场塔楼第 2806-07 (标识房号:	276.94	2015.7.20- 2016.6.7	房地证津字第 101020805252 号

			3106-07)			
94	宏岸图升 上海分公司	上海庙镇经济 开发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崇明县庙镇剧场 路 80 号 3 幢 102 室	6.74	2011.1.5-2 021.1.4	沪房地崇字 (2008) 第 005841 号
95	拓世宏天	北京汇鑫冠辉 教育科技有限 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石 景山园新集中办 公区(石景山区实 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 房间 -1503	10.00	2015.12.24 -2016.12.2 3	京石字第 101379 号
96	拓世宏业	北京汇鑫冠辉 教育科技有限 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石 景山园新集中办 公区(石景山区实 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 房间 -1557	10.00	2016.1.11- 2017.1.10	京石字第 101379 号
97	上海旌荣	上海外高桥保 税区泓明物流 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有 贸易试验区富特 西一路 99 号五层 501-D5	36.17	2015.12.23 -2016.12.2 2	沪房地浦字 (2004) 第 076216 号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租赁的上述房产中，共计 82 处、面积共计 58,143.60 平方米的租赁房产已取得房产证等权属文件或其他合法证明文件；共计 15 处、面积共计 9,707.93 平方米的租赁房产，出租方尚未向承租方提供其所持有的房屋权属证明文件。若相关权利人就该等租赁房产主张权利致使出租方丧失出租权，则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继续租赁该等房产。虽然上述租赁房产的权属瑕疵使标的资产面临一定的物业租赁风险，但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一直主要办公及运营场所均系租赁取得。其经营场所主要用于开展市场营销、行政管理、财务核算等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对所租赁房屋并无较高专门要求，可选择的租赁房产范围较广、市场供给较为充足，可在合理期限内及时找到合法替代场所，搬迁容易，不会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的正常经营以及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出租方就其他租赁房产签订的相关租赁合同合法有效，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在该等租赁合同项下的权利受中国法律的保护。

5、专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拟纳入上市公司的已授予专利权共计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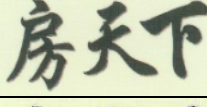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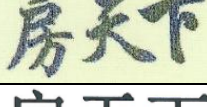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时间	授权公告日
1	北京搜房网网络	一种监控多机分布式复制块设备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1210555643.3	2012/12/19	2015/11/23

6、商标

(1) 国内注册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根据业务相关性的原则，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拟纳入上市公司的国内注册有效的商标共计 16 个，均为搜房控股控制的除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的其他企业（以下称“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已申请权利人变更为标的公司的商标，目前正在办理权属变更。标的公司向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商标共计 12 项。上述商标具体权属及转让情况分别如下：

①拟纳入上市公司正在办理权属变更的商标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商标标识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终止日
1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16 类	9939098	2014/1/14	2024/1/13
2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35 类	9939097	2014/1/21	2024/1/20
3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38 类	9939095	2012/12/21	2022/12/20
4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2 类	9939092	2014/2/7	2024/2/6
5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2 类	3798602	2009/1/28	2019/1/27
6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2 类	6208561	2010/6/14	2020/6/13
7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35 类	14662966	2015/8/28	2025/8/27
8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1 类	14662960	2015/8/28	2025/8/27
9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2 类	14662959	2015/8/28	2025/8/27
10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5 类	14662956	2015/8/28	2025/8/27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商标标识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终止日
11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35 类	14713269	2015/8/28	2025/8/27
12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1 类	14713263	2015/8/28	2025/8/27
13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2 类	14713262	2015/8/28	2025/8/27
14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45 类	14713259	2015/8/28	2025/8/27
15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38 类	14626200	2015/9/28	2025/9/27
16	搜房科技	拓世寰宇		42 类	3576022	2008/4/21	2018/4/20

②标的资产转让给搜房控股其他实体的商标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商标图片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终止日
1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16 类	14013717	2015/3/14	2025/3/13
2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35 类	13826582	2015/2/28	2025/2/27
3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36 类	13826581	2015/3/21	2025/3/20
4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37 类	14013716	2015/4/14	2025/4/13
5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38 类	13826580	2015/3/21	2025/3/20
6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39 类	14013715	2015/3/14	2025/3/13
7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40 类	14013714	2015/3/14	2025/3/13
8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41 类	14013713	2015/3/14	2025/3/13
9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42 类	13826579	2015/3/21	2025/3/20
10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43 类	14013712	2015/3/14	2025/3/13
11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44 类	14013711	2015/3/14	2025/3/13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商标图片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终止日
12	拓世寰宇	北京存房		45 类	14013710	2015/3/14	2025/3/13

(2) 国外注册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根据业务相关性的原则，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拟纳入上市公司的国外注册有效的商标共计 8 个，均为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已申请权利人变更为标的公司的商标，目前正在办理权属变更。上述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商标标识	国别/地区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起始日	有效期终止日
1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香港	35 类	303071583	2014/7/18	2024/7/17
2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澳门	35 类	N/088472	2015/1/12	2022/1/12
3	怡然居客	宏岸图升		台湾	35 类	01703006	2015/4/16	2025/4/15
4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FANG.COM	英国	35 类	UK00003067910	2014/1/14	-
5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FANG.COM	日本	35 类	5739054	2015/2/6	-
6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FANG.COM	澳大利亚	35 类	1640303	2014/8/12	2024/8/12
7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FANG.COM	法国	35 类	144112683	2014/8/20	-
8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FANG.COM	美国	35 类	4798177	2015/8/25	-

7、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根据业务相关性的原则，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拟纳入上市公司共计 152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现权利人为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共计 100 项；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已申请转让给标的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共计 52 项，目前正在办理权属变更。标的公司向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软件著作权共计 14 项。上述软件著作权具体权属及转让情况分别如下：

①拟纳入上市公司现权利人为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取得方式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丽满万家	楼盘数据信息系统 V1.0	2012SR084214	原始	2012/9/6	2012/8/15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取得方式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2	丽满万家	海外房产 CRM 系统 V1.0	2016SR025917	原始	2016/2/2	2015/11/20
3	搜房媒体	在线房产广告报价系统 V2.5.6	2016SR025353	原始	2016/2/2	2015/3/25
4	搜房媒体	网络关键字管理系统 V1.0	2009SR05012	原始	2009/2/9	2007/8/9
5	搜房媒体	浏览量统计系统 V1.0	2009SR05013	原始	2009/2/9	2008/5/24
6	搜房媒体	搜房网信息搜索展示系统 V1.0	2009SR05236	原始	2009/2/11	2009/1/5
7	搜房媒体	豪宅通信息发布系统 V1.0	2009SR05233	原始	2009/2/11	2008/6/25
8	搜房媒体	高端物业信息查询展示系统 V1.0	2009SR05252	原始	2009/2/11	2009/1/6
9	搜房媒体	网络经纪人信息发布系统 V1.0	2009SR05253	原始	2009/2/11	2008/8/25
10	搜房媒体	搜房帮网络中介公司房源信息发布系统 V6.0[简称: 搜房帮信息发布系统]	2009SR05234	原始	2009/2/11	2008/12/31
11	搜房媒体	用户日志管理统计系统 V1.0	2010SR048867	原始	2010/9/16	2010/7/12
12	搜房媒体	地产资讯查询系统 V1.0	2010SR048865	原始	2010/9/16	2010/6/10
13	搜房媒体	企业用户报表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11SR005564	原始	2011/2/10	2010/12/20
14	搜房媒体	二手房房源内容管理系统 V2.0	2011SR005567	原始	2011/2/10	2010/12/21
15	搜房媒体	房屋在线评估系统 V1.0	2011SR006623	原始	2011/2/14	2010/12/16
16	搜房媒体	房天下房产垂直搜索系统 V1.0	2013SR011031	原始	2013/2/1	2011/11/28
17	搜房媒体	房产评估系统手机客户端软件[简称: 房产评估系统手机客户端]V1.0	2013SR011030	原始	2013/2/1	2012/9/4
18	搜房媒体	网站应用自动监控系统 V1.0	2014SR005412	原始	2014/1/14	2013/4/22
19	搜房媒体	网站页面级智能监控系统 V1.0	2014SR005408	原始	2014/1/14	2013/4/24
20	搜房媒体	接口应用配额智能统计系统 V1.0	2013SR162435	原始	2013/12/30	2013/5/15
21	搜房媒体	鹰眼广告系统 V1.0	2015SR019342	原始	2015/1/31	2014/2/28
22	搜房媒体	业主短租房源展示系统[简称: 品牌店铺]V1.0	2015SR019109	原始	2015/1/31	2014/4/21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取得方式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23	搜房媒体	新房交易平台[简称：渠道电商]V1.0	2015SR019011	原始	2015/1/31	2014/11/26
24	搜房媒体	房产营销决策辅助系统[简称：SDSY]V1.1	2015SR018998	原始	2015/1/31	2014/7/6
25	搜房媒体	新房客户关系移动管理系统[简称：SCRM]V4.1	2015SR019005	原始	2015/1/31	2014/6/5
26	搜房媒体	开发商品品牌展示系统 V1.0	2016SR023090	原始	2016/1/30	2015/6/30
27	北京搜房网网络	写字楼全方位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1SR001607	受让	2011/1/12	2009/1/6
28	北京搜房网网络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1.0	2011SR001604	受让	2011/1/12	2009/1/6
29	北京搜房网网络	楼盘名称定义定位系统 V1.0	2011SR001603	受让	2011/1/12	2008/9/5
30	北京搜房网网络	通用评论系统 V1.0	2008SR35073	原始	2008/12/16	2006/10/9
31	北京搜房网网络	网络招聘管理系统 V1.0	2008SR36108	原始	2008/12/19	2008/2/25
32	北京搜房网网络	内部权限统一管理系统 V1.0	2008SR36107	原始	2008/12/19	2007/5/15
33	北京搜房网网络	房源发布和交互系统 V1.0	2008SR36357	原始	2008/12/22	2008/11/19
34	北京搜房网网络	网络照片发布管理系统 V1.0	2008SR36356	原始	2008/12/22	2008/5/21
35	北京搜房网网络	会议室预订系统 V1.0	2009SR04400	原始	2009/1/20	2008/4/2
36	北京搜房网网络	网络实时拍卖系统 V1.0	2009SR04399	原始	2009/1/20	2007/12/2
37	北京搜房网网络	网络集团采购系统 V1.0	2010SR053728	原始	2010/10/15	2010/8/3
38	北京搜房网网络	网络房产摇号系统 V1.0	2010SR053038	原始	2010/10/13	2010/7/7
39	北京搜房网网络	交互式房屋搜索引擎系统 V1.0	2011SR007650	原始	2011/2/18	2010/12/21
40	北京搜房网网络	网上电子团购系统 V1.0	2011SR006579	原始	2011/2/14	2010/12/21
41	北京搜房网网络	业主虚拟社区平台 V1.0	2011SR006622	原始	2011/2/14	2010/12/20
42	北京搜房网网络	房地产地图搜索系统 V5.0	2011SR007651	原始	2011/2/18	2010/12/21
43	北京搜房网网络	基于位置的房屋无线搜索系统 V1.0	2011SR007652	原始	2011/2/18	2010/12/17
44	北京搜房网网络	二手房 ERP 系统 [简称：ERP 系统]V1.0	2011SR006621	原始	2011/2/14	2010/12/22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取得方式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45	北京搜房网网络	智能定价系统 V1.0	2012SR005359	原始	2012/1/31	2011/11/10
46	北京搜房网网络	楼盘竞拍系统 V1.0	2012SR005353	原始	2012/1/31	2011/11/16
47	北京搜房网网络	楼盘网上销控管理系统 V1.0	2012SR005355	原始	2012/1/31	2011/11/16
48	北京搜房网网络	楼盘信息自主交互系统 V1.0	2013SR010748	原始	2013/2/1	2012/10/16
49	北京搜房网网络	基于地理位置的社区商家信息系统 V1.0	2013SR009178	原始	2013/1/29	2012/9/19
50	北京搜房网网络	社区信息交互平台 V1.0	2013SR018180	原始	2013/2/28	2013/2/1
51	北京搜房网网络	房地产定位系统 V1.0	2011SR001600	受让	2011/1/12	2008/6/10
52	北京搜房网网络	手机客户端楼盘信息发布及交互系统 V1.0	2014SR001576	原始	2014/1/6	2013/6/25
53	北京搜房网网络	经纪人在线销售新房平台 V1.0	2014SR000976	原始	2014/1/3	2013/4/5
54	北京搜房网网络	经纪人在线销售新房无线平台 V1.0	2013SR161612	原始	2013/12/30	2013/5/15
55	北京搜房网网络	房产电商自营销平台 V1.0	2014SR001579	原始	2014/1/6	2013/4/5
56	北京搜房网网络	在线新房销售平台 V1.0	2013SR161598	原始	2013/12/30	2013/6/5
57	北京搜房网网络	预算审批管理系统 V3.0	2015SR019603	原始	2015/2/2	2014/11/7
58	北京搜房网网络	CRS 中央预定系统 V1.0	2015SR019598	原始	2015/2/2	2014/11/20
59	北京搜房网网络	业主系统 V1.0	2015SR019597	原始	2015/2/2	2014/11/24
60	北京搜房网网络	组织机构及员工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5SR019605	原始	2015/2/2	2014/5/4
61	北京搜房网网络	楼盘信息开放平台 V2.0	2016SR025106	原始	2016/2/2	2015/11/15
62	拓世寰宇	房源信息发布系统 [简称：房源信息系统] V1.0	2011SR025036	原始	2011/4/30	2011/2/28
63	拓世寰宇	房产搜索展示系统 V1.0	2012SR001888	原始	2012/1/11	2011/7/20
64	拓世寰宇	二手房房币管理系统 V1.0	2012SR002368	原始	2012/1/12	2011/6/15
65	拓世寰宇	房产信息网上展示系统 V1.0	2012SR001900	原始	2012/1/11	2011/11/8
66	拓世寰宇	租房房源发布系统 V1.0	2012SR002002	原始	2012/1/11	2011/5/4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取得方式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67	拓世寰宇	房地产经纪人移动办公平台软件[简称：房地产经纪人移动办公平台]V1.0	2013SR081615	原始	2013/8/7	2013/6/5
68	拓世寰宇	租房无线信息平台软件 V1.0	2013SR082667	原始	2013/8/9	2013/5/8
69	拓世寰宇	经纪人房源管理系统 V1.0	2014SR000871	原始	2014/1/3	2013/3/20
70	拓世寰宇	二手房房价评估系统 V1.0	2013SR161623	原始	2013/12/30	2013/3/19
71	拓世寰宇	房屋在线租赁管理平台（APP 版）V1.0	2014SR000868	原始	2014/1/3	2013/3/22
72	拓世寰宇	用户自主房屋租赁交互系统 V1.0	2014SR005680	原始	2014/1/14	2013/3/26
73	拓世寰宇	网络中介公司房源信息发布系统（APP 版） V1.0	2014SR001523	原始	2014/1/6	2013/3/28
74	拓世寰宇	AOS 房产经纪公司管理平台 V1.0	2014SR135814	原始	2014/9/10	2014/5/20
75	拓世寰宇	房产价格预测评估系统 V1.0	2015SR024253	原始	2015/2/4	2014/10/31
76	拓世寰宇	移动用户交互系统[简称：业主圈]V1.0	2015SR024242	原始	2015/2/4	2014/9/17
77	拓世寰宇	二手房房产交易管理系统 V1.0	2015SR020349	原始	2015/2/2	2014/10/27
78	拓世寰宇	二手房中介移动 ERP 管理系统[简称：AOS]V1.0	2015SR020213	原始	2015/2/2	2014/9/9
79	拓世寰宇	楼盘展示及管理系统 V1.0	2010SR066445	受让	2010/12/8	2010/7/9
80	宏岸图升	交互式装修供求管理系统 V1.0	2010SR064753	受让	2010/12/1	2010/7/26
81	宏岸图升	线上团购系统 V1.0	2011SR010931	原始	2011/3/8	2011/1/4
82	宏岸图升	建材比价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2SR000919	原始	2012/1/9	2011/11/4
83	宏岸图升	家居装饰信息发布系统 V1.0	2012SR002227	原始	2012/1/12	2011/11/10
84	宏岸图升	社区分享系统 V1.0	2012SR001789	原始	2012/1/11	2011/6/15
85	宏岸图升	社区物品交换系统 V1.0	2012SR000917	原始	2012/1/9	2011/6/15
86	宏岸图升	楼盘信息管理展示系统 V2.0	2012SR087108	原始	2012/9/13	2012/5/8
87	宏岸图升	建材产品信息网络发布系统 V1.0	2013SR162066	原始	2013/12/30	2013/5/17
88	宏岸图升	家居卖场交易及信息发布平台 V1.0	2013SR162117	原始	2013/12/30	2013/5/20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取得方式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89	宏岸图升	建材产品竞拍系统 V1.0	2013SR162114	原始	2013/12/30	2013/5/23
90	宏岸图升	网络设备采购及分配系统 V1.0	2013SR161943	原始	2013/12/30	2013/6/5
91	宏岸图升	无线多维度数据统计平台 V1.0	2013SR162060	原始	2013/12/30	2013/6/6
92	宏岸图升	智能网页信息抓取解析系统 V1.0	2013SR161956	原始	2013/12/30	2013/6/21
93	宏岸图升	基于分布式存储技术的大数据处理应用平台 V1.0	2013SR097295	原始	2014/7/14	2014/5/12
94	宏岸图升	移动端房源实景展示平台 V1.0	2015SR023818	原始	2015/2/4	2014/1/29
95	宏岸图升	“阿拉丁”数据源分享系统[简称：阿拉丁]V1.0	2015SR024427	原始	2015/2/4	2014/5/20
96	宏岸图升	移动端房价实时查询系统 V1.0	2015SR020132	原始	2015/2/2	2014/1/29
97	宏岸图升	移动端装修案例重力感应展示平台 V1.0	2015SR020127	原始	2015/2/2	2014/10/31
98	宏岸图升	积分商城平台（PC版）[简称：积分商城]V1.0	2016SR025279	原始	2016/2/2	2015/11/6
99	宏岸图升	电子优惠券管理系统[简称：优惠券系统]V3.0	2016SR027591	原始	2016/2/4	2015/11/15
100	宏岸图升	房产经纪人在线学习系统 V1.0	2016SR021729	原始	2016/1/29	2015/6/21

②拟纳入上市公司正在办理权属变更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个人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09SR04404	2009/1/21	2007/6/9
2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员工信息管理及审批系统 V1.0	2009SR05018	2009/2/9	2008/5/30
3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装修图库管理系统 V1.0	2009SR05017	2009/2/9	2008/8/2
4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VIP 用户管理系统 V2.0	2009SR05016	2009/2/9	2009/1/5
5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手机资讯管理展示系统 V1.0	2010SR007517	2010/2/10	2009/12/30
6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网络视频管理展示系统 V1.0	2009SR05251	2009/2/11	2008/10/15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7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地图房产搜索引擎系统 V2.0	2010SR049202	2010/9/17	2010/4/22
8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在线装修设计展示系统 V1.0	2011SR007653	2011/2/18	2010/12/27
9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家居优惠券管理后台软件 V2.0	2011SR008980	2011/2/24	2010/12/28
10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家居 400 电话转接平台 V1.0	2012SR001031	2012/1/9	2011/11/3
11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家居设计活动大赛投票系统 V1.0	2012SR001029	2012/1/9	2009/11/12
12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电子布告栏系统 V1.0	2013SR006308	2013/1/21	2012/10/17
13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社区特供优惠服务系统 V1.0	2013SR006304	2013/1/21	2012/11/21
14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虚拟化资源自动配置系统 V1.0	2014SR001573	2014/1/6	2013/7/11
15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SQL SERVER 数据库自动故障转移系统 V1.0	2013SR162085	2013/12/30	2013/6/25
16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基于 Nginx 和 Lua 的动态缩略图服务系统 V1.0	2014SR001056	2014/1/3	2013/6/27
17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基于视频编码和 P2P 技术的视频直播平台 V1.0	2014SR097300	2014/7/14	2014/4/29
18	世纪家天下	拓世寰宇	新版手机端 im 系统 V1.0	2015SR029182	2015/2/10	2014/10/14
19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网络投票管理系统 V1.1	2009SR05008	2009/2/9	2006/9/25
20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出租房屋信息搜索展示系统 V1.0	2009SR05004	2009/2/9	2009/1/4
21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房屋信息专家问答系统 V1.0	2009SR05009	2009/2/9	2007/11/25
22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搜房网络房产评估系统[简称: 搜房评估]V1.0	2009SR05237	2009/2/11	2007/9/25
23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微型博客系统 V1.0	2010SR007515	2010/2/10	2009/12/23
24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网络物业精准评估系统 V1.0	2009SR05238	2009/2/11	2008/9/30
25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企业动态信息跟踪系统 V1.0	2010SR048805	2010/9/16	2010/7/6
26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项目投融资发布查询系统 V1.0	2010SR048804	2010/9/16	2010/7/2
27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协同办公系统 V1.0	2011SR006423	2011/2/14	2010/12/21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28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网站内容管理系统 V3.0	2011SR006446	2011/2/14	2010/12/24
29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楼盘信息多维展示系统 V8.0	2011SR010690	2011/3/8	2010/12/23
30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网友在线交互系统 V4.0	2011SR006444	2011/2/14	2010/12/27
31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400 电话在线服务和管理系统 V1.0	2011SR008934	2011/2/24	2010/12/23
32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网络用户中心会员管理系统 V1.0	2011SR006643	2011/2/14	2010/12/22
33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新闻信息采集系统 V1.0	2012SR007404	2012/2/7	2011/11/10
34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专题模块快速搭建系统 V1.0	2012SR007401	2012/2/7	2011/11/10
35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网上楼盘电子团购系统 V1.0	2012SR005439	2012/1/31	2011/5/10
36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基于 IOS 系统的楼盘信息自主交互系统 V1.0	2013SR006171	2013/1/18	2012/11/6
37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基于 IOS 系统社区信息交互平台 V1.0	2013SR007286	2013/1/23	2012/6/22
38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搜房中介手机客户端软件[简称：搜房中介手机客户端]V1.0	2013SR010837	2013/3/1	2012/9/18
39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活动签到系统 V1.0	2014SR007088	2014/1/20	2013/6/24
40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全网资讯统一发布系统 V1.0	2014SR001578	2014/1/6	2013/3/7
41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实时信息沟通交互系统 V1.0	2014SR001426	2014/1/6	2013/3/13
42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基于结构化搜索词的垂直智能化搜索系统 V1.0	2014SR097304	2014/7/14	2014/4/21
43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全国真实房源信息系统[简称：房源字典]V1.0	2015SR023655	2015/2/4	2014/11/23
44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即时通讯会员关系系统 V1.0	2015SR023649	2015/2/4	2014/6/20
45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即时通讯核心数据存储系统 V1.0	2015SR019067	2015/1/31	2014/3/31
46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新闻内容关键字提取系统 V1.0	2015SR019430	2015/1/31	2014/3/31
47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即时通讯存储中间件系统 V1.0	2015SR023659	2015/2/4	2014/9/5
48	上海搜房广告有限公司	丽满万家	资讯管理系统 V1.0	2010SR063266	2010/11/25	2007/3/15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49	立天荣泽	丽满万家	房产地图标注系统 V1.0	2009SR050850	2009/11/2	2009/8/14
50	立天荣泽	丽满万家	楼盘信息管理展示系统 V1.0	2009SR050852	2009/11/2	2009/8/27
51	搜房科技	宏岸图升	H5 移动创作平台 V1.0	2016SR024153	2016/2/1	2015/11/4
52	北京中指实证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	房产知识问答移动平台 V1.0	2016SR024695	2016/2/1	2015/4/28

③标的资产转让给搜房控股其他实体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搜房媒体	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网络房屋租赁电子交易系统 V2.0	2011SR005589	2011/2/10	2010/12/17
2	搜房媒体	北京存房	置业顾问移动交易平台 V2.5.2	2015SR019340	2015/1/31	2014/10/30
3	搜房媒体	重庆小贷	个人房贷理财业务管理系统[简称：房贷理财]V1.0	2009SR05235	2009/2/11	2008/9/25
4	搜房媒体	重庆小贷	经纪人金融服务平台 V1.0	2013SR011034	2013/2/1	2012/11/2
5	宏岸图升	北京金融信息	“天下贷” P2P 贷款交易管理系统 [简称：天下贷]V1.0	2015SR024431	2015/2/4	2014/3/9
6	宏岸图升	搜房科技	“我的钱” 用户资金交易管理系统 [简称：我的钱]V1.0	2015SR024424	2015/2/4	2014/9/30
7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金融信息	四方资金监管系统 V1.0	2016SR025325	2016/2/2	2015/11/24
8	北京搜房网络	北京金融信息	贷款合同电子签章系统 V1.1.6	2016SR025315	2016/2/2	2015/11/30
9	搜房媒体	怡然居客	IT 运维系统管理平台[简称：OPS]V1.0	2016SR024057	2016/2/1	2015/7/1
10	搜房媒体	怡然居客	400 客服统一管理系统 V1.0	2016SR023114	2016/1/30	2015/8/24
11	丽满万家	怡然居客	DBA 系统管理平台 V1.0	2016SR024154	2016/2/1	2015/10/16
12	宏岸图升	北京房天下装饰工	装修实景移动展示系统 V3.0	2016SR022216	2016/1/29	2015/11/25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著作权名称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程有限公司				
13	宏岸图升	怡然居客	流程引擎开放平台 V1.0	2016SR021735	2016/1/29	2015/10/31
14	宏岸图升	怡然居客	酒店集中预定系统 V2.0	2016SR022366	2016/1/29	2015/9/30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软件著作权自软件开发完成之日起产生。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不再受法律保护。因此，上述已发表的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

8、域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根据业务相关性的原则，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拟纳入上市公司共计 253 个域名，其中，现主办单位为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的域名共计 252 个；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已申请转让给标的公司的域名共计 1 个，目前正在办理权属变更。标的公司向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域名共计 215 个。上述域名具体权属及转让情况分别如下：

①拟纳入上市公司现归属方为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的域名

序号	域名主办单位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	上海旌荣	fangtianxia.com	沪 ICP 备 16009805 号-1	2003-11-08	2016-11-09
2	上海旌荣	fang.com	沪 ICP 备 16009805 号-2	1995-04-16	2024-06-20
3	搜房媒体	aos.so	未备案	2014-02-08	2017-02-09
4	搜房媒体	aoserp.cn	未备案	2014-01-17	2018-01-17
5	搜房媒体	aoserp.com	京 ICP 备 14010884 号-1	2013-10-16	2016-10-16
6	搜房媒体	chaoyangxincheng.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7	搜房媒体	chaoyangxincheng.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8	搜房媒体	chaoyangxincheng.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9	搜房媒体	fangtianxia.club	未备案	2015-03-19	2017-03-19
10	搜房媒体	fangtianxia.cn	未备案	2003-11-09	2016-11-09

11	搜房媒体	fangtianxia.com.cn	未备案	2003-11-09	2016-11-09
12	搜房媒体	fangtianxia.hk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13	搜房媒体	fangtianxia.ren	未备案	2015-02-03	2017-02-03
14	搜房媒体	fangtx.cc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15	搜房媒体	fangtx.club	未备案	2015-03-19	2017-03-19
16	搜房媒体	fangtx.cn	未备案	2003-11-09	2016-11-09
17	搜房媒体	fangtx.co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18	搜房媒体	fangtx.com.cn	未备案	2003-11-09	2016-11-09
19	搜房媒体	fangtx.hk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20	搜房媒体	fangtx.me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21	搜房媒体	fangtx.mobi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22	搜房媒体	fangtx.name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23	搜房媒体	fangtx.net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24	搜房媒体	fangtx.net.cn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25	搜房媒体	fangtx.org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26	搜房媒体	fangtx.org.cn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27	搜房媒体	fangtx.ren	未备案	2015-02-03	2017-02-03
28	搜房媒体	fangtx.so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6
29	搜房媒体	fangtx.tv	未备案	2011-08-30	2017-08-30
30	搜房媒体	villachina.cc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1	搜房媒体	villachina.cn	未备案	2003-04-01	2017-04-01
32	搜房媒体	villachina.dat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3	搜房媒体	villachina.net.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4	搜房媒体	villachina.onlin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5	搜房媒体	villachina.org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6	搜房媒体	villachina.org.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7	搜房媒体	villachina.top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8	搜房媒体	villachina.wang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39	搜房媒体	villachina.wi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40	搜房媒体	villachina.xyz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41	搜房媒体	villachina.网络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42	搜房媒体	房天下.net	未备案	2011-08-31	2017-08-31
43	搜房媒体	villachina.net	未备案	2003-04-10	2017-04-10
44	拓世寰宇	搜房帮.com	未备案	2014-11-28	2016-11-28
45	拓世寰宇	搜房帮.net	未备案	2014-11-28	2016-11-28
46	拓世寰宇	搜房帮.中国	未备案	2015-06-04	2017-06-04
47	拓世寰宇	搜房帮.biz	未备案	2015-06-08	2016-06-08
48	拓世寰宇	搜房帮.ren	未备案	2015-06-08	2016-06-08
49	拓世寰宇	搜房帮.top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50	拓世寰宇	搜房帮.wang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51	拓世寰宇	搜房帮.xyz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52	拓世寰宇	搜房帮.公司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53	拓世寰宇	搜房帮.网络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54	拓世寰宇	搜房帮.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55	宏岸图升	fangtx.com	京 ICP 备 11035516 号-1	2003-11-08	2016-11-09
56	宏岸图升	taofangbang.cn	未备案	2015-06-04	2017-06-04
57	宏岸图升	淘房帮.cn	未备案	2015-06-04	2017-06-04
58	宏岸图升	淘房帮.com	未备案	2015-06-04	2017-06-04
59	宏岸图升	淘房帮.net	未备案	2015-06-04	2017-06-04
60	宏岸图升	villachina.com.cn	京 ICP 备 10011631 号-1	2003-02-11	2017-02-11
61	宏岸图升	villachina.com	京 ICP 备 10011631 号-1	2003-02-11	2017-02-11
62	上海旌荣	fang.com.cn	沪 ICP 备 16009805 号-2	2012-02-27	2017-03-29
6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asia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6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biz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6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c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6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lick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6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lick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6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lick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6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7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7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o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7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om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7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com.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7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dat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7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gift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7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help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7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info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7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link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7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live	未备案	2015-10-30	2016-10-30
8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love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8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mobi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8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ame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8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et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8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et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8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et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8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et.cn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8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et.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8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news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8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nlin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9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nlin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9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nlin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9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rg	未备案	2015-09-08	2017-07-04
9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rg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9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rg.cn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9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rg.c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9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party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9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photo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9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pics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9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cienc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tudio	未备案	2015-10-30	2016-10-30
10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tel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10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trad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tv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10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video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ang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ang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i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i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0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xin	未备案	2015-10-20	2016-10-20
11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xyz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1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xyz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1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中国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113	宏岸图升	fangtx.biz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14	宏岸图升	fangtx.click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15	宏岸图升	fangtx.dat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16	宏岸图升	fangtx.gift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17	宏岸图升	fangtx.help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18	宏岸图升	fangtx.info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19	宏岸图升	fangtx.link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20	宏岸图升	fangtx.love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21	宏岸图升	fangtx.market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22	宏岸图升	fangtx.news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23	宏岸图升	fangtx.onlin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24	宏岸图升	fangtx.photo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25	宏岸图升	fangtx.pics	未备案	2015-08-06	2017-08-06
126	宏岸图升	fangtx.software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27	宏岸图升	fangtx.video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28	宏岸图升	fangtx.win	未备案	2015-09-08	2016-09-08
129	宏岸图升	房天下.biz	未备案	2014-06-27	2017-06-27
130	宏岸图升	房天下.cc	未备案	2014-06-27	2017-06-27
131	宏岸图升	房天下.cn	未备案	2014-06-27	2017-06-27
132	宏岸图升	房天下.com	未备案	2014-06-27	2017-06-27
133	宏岸图升	房天下.ren	未备案	2015-01-30	2017-01-30
134	宏岸图升	房天下.tv	未备案	2014-06-27	2017-06-27
135	宏岸图升	房天下.xyz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36	宏岸图升	房天下.公司	未备案	2014-12-09	2016-12-09
137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络	未备案	2014-12-09	2016-12-09
138	宏岸图升	房天下.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3-16	2017-03-16
139	宏岸图升	房天下.中国	未备案	2014-06-27	2017-06-27
140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biz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1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cc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2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cn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3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com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4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net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5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ren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6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top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7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tv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8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wang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49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xyz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50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公司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51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网络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52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53	宏岸图升	房天下搜房网.中国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54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biz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55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cc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56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cn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57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com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58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net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59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ren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0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top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1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tv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2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wang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3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xyz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4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公司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5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网络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6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7	宏岸图升	房天下网.中国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2-06
168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biz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69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cc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0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cn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1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com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2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net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3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ren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4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top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5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tv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6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wang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7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xyz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8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公司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79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网络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80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网址	未备案	2004-09-21	2017-05-07
181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82	宏岸图升	搜房网房天下.中国	未备案	2015-03-10	2017-03-10
183	宏岸图升	fang.band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84	宏岸图升	fang.engineer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85	宏岸图升	fang.lawyer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86	宏岸图升	fang.press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187	宏岸图升	fang.social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88	宏岸图升	fang.software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89	宏岸图升	fang.公司	未备案	2015-04-02	2017-04-02
190	宏岸图升	fang.网络	未备案	2015-04-02	2017-04-02
19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band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9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engineer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9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fans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19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lawyer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9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market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19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me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19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org	未备案	2014-07-04	2017-07-04
19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press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19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pub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0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rocks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0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ite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202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o	未备案	2011-09-05	2016-09-05
203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ocial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04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oftware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05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space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20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tech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20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ang	未备案	2014-07-04	2017-07-04
20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ebsite	未备案	2015-09-18	2016-09-18
20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公司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10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网络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1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5-13	2017-05-13
212	宏岸图升	fangtx.wang	未备案	2014-07-02	2017-07-02
213	宏岸图升	ftx.wang	未备案	2014-07-02	2017-07-02

214	宏岸图升	房天下.在线	未备案	2015-03-23	2017-03-23
215	宏岸图升	房天下.中文网	未备案	2015-03-23	2017-03-23
216	宏岸图升	淘房帮.biz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17	宏岸图升	淘房帮.ren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18	宏岸图升	淘房帮.top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19	宏岸图升	淘房帮.wang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20	宏岸图升	淘房帮.xyz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21	宏岸图升	淘房帮.公司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22	宏岸图升	淘房帮.网络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23	宏岸图升	淘房帮.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24	宏岸图升	淘房帮.中国	未备案	2015-06-08	2017-06-08
225	宏岸图升	fang.我爱你	未备案	2016-04-20	2017-04-20
226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design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27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wiki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28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loan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29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bid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0	宏岸图升	fangtx.party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1	宏岸图升	fangtx.science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2	宏岸图升	fangtx.trade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3	宏岸图升	fangtx.website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4	宏岸图升	fangtx.red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5	宏岸图升	fangtx.tech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6	宏岸图升	fangtx.pub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7	宏岸图升	fangtx.loan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8	宏岸图升	fangtx.bid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39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ren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0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top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1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wang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2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cc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3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net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4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cn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5	宏岸图升	搜房网天下.com	未备案	2016-04-12	2017-04-12
246	宏岸图升	fang.bz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247	宏岸图升	fang.de.com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248	宏岸图升	fang.eu.com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249	宏岸图升	fang.uk.com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250	宏岸图升	fang.us.com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251	宏岸图升	fangtianxia.mom	未备案	2016-05-04	2017-05-04
252	宏岸图升	fangtx.mom	未备案	2016-05-04	2017-05-04

注：上述第 1-2 项和第 44-250 项域名由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至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该等域名均已完成权属变更手续，现权利归属方为标的资产。其中，fangtx.com、villachina.com 和 villachina.com.cn 三项已备案域名的备案变更手续尚未完成。

②拟纳入上市公司正在办理权属变更的域名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	搜房互联网	宏岸图升	fang.gs	未备案	2014-06-30	2017-06-30

③标的资产转让给搜房控股其他实体的域名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	北京搜房网络	搜房科技	soufuntws.com	鄂 ICP 备 10009849 号-1	2009-6-26	2017-06-26
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03385.com	未备案	2003-08-29	2017-08-29
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03385.com.cn	未备案	2003-08-29	2017-08-29
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1fangguanxia.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1fangguanxia.com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1fangguanxia.com.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1fangguanxia.net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1fangguanxia.net.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1fangguanxia.中国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2soufun.com	未备案	2003-05-08	2017-05-09
1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3385.com	未备案	2003-08-28	2017-08-29
1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3385.com.cn	未备案	2003-08-29	2017-08-29
1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beiyuan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beiyuan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bdnet.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bd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ceaa.cn	未备案	2005-05-13	2017-05-13
1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ceaa.com	未备案	2005-05-13	2017-05-13
1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ceaa.com.cn	未备案	2005-05-13	2017-05-13
2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ceaa.org.cn	京 ICP 备 15033602 号-1	2005-05-13	2017-05-13
2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hangyang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2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hangyingnet.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2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hangying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24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changying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2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hinaindex.com.cn	未备案	2004-12-10	2016-12-10
2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hinarich.com.cn	未备案	2003-02-11	2017-02-11
27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clss.org	未备案	2000-12-25	2016-12-25
28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cred.cn	未备案	2003-03-17	2017-03-17
29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creis.cn	未备案	2004-12-10	2016-12-10
30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creis.com.cn	未备案	2004-12-10	2016-12-10
31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creis.sh.cn	未备案	2004-12-10	2016-12-10
3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creva.com.cn	未备案	2000-11-24	2016-11-24
3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dongba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3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dongba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3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doudian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3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doudian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3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j.cn	未备案	2014-08-12	2017-08-12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3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j.com	未备案	2014-08-12	2017-08-12
3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j.com.cn	未备案	2014-08-12	2017-08-12
4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j.net	未备案	2014-08-12	2017-08-12
4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uanjia.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4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uanjia.com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4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uanjia.com.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4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uanjia.net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4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uanjia.net.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4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efangguanjia.中国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4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img.com	未备案	2014-07-16	2017-07-16
4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sou.cn	未备案	2005-09-07	2016-09-07
4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sou.com.cn	未备案	2005-09-07	2016-09-07
5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sou.net.cn	未备案	2005-09-07	2016-09-07
5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wugj.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wugj.com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wugj.com.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wugj.net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wugj.net.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wugj.中国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5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zhuang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5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angzhuang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5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guanjia.cn	未备案	2014-08-14	2017-08-14
6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guanjia.com	未备案	2014-08-14	2017-08-14
6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guanjia.com	未备案	2014-08-14	2017-08-14
6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guanjia.com.cn	未备案	2014-08-14	2017-08-14
6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fguanjia.net	未备案	2014-08-14	2017-08-14
6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gzsoufun.com	未备案	2003-03-26	2017-03-27
6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khouse.cn	未备案	2005-05-17	2017-05-17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6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ousemodel.com.cn	未备案	2002-12-27	2016-12-27
6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ouserent.cn	未备案	2005-05-17	2017-05-17
6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uangcunnet.cn	未备案	2012-03-06	2017-03-06
6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uangcunnet.com	未备案	2012-03-06	2017-03-06
7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uangcun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6	2017-03-06
7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huilongguan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72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huilongguan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73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asia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74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biz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75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club	未备案	2015-03-19	2017-03-19
76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hk	未备案	2008-03-26	2017-03-26
77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info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78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mobi	未备案	2009-06-24	2017-06-24
79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name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80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jiatx.org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8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jiatx.xyz	未备案	2015-03-17	2017-03-17
8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jinrj.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8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jinrj.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8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landrover-china.com	未备案	2005-05-16	2017-05-16
8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llist.mobi	未备案	2009-06-24	2017-06-24
8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lordshipvilla.com	未备案	2009-03-04	2017-03-04
8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majiapunet.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8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majiapu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8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majiapu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9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rentlove.com	未备案	2003-07-14	2017-07-14
9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rentlove.com.cn	未备案	2003-07-14	2017-07-14
9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fang.hk	未备案	2007-03-27	2017-03-27
9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fang.net.cn	未备案	2003-11-21	2016-11-21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9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fun.com.cn	未备案	2000-06-11	2017-06-11
9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jiji.asia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9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jiji.biz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9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jiji.info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9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jiji.mobi	未备案	2009-06-24	2017-06-24
9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jiji.name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10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ang.hk	未备案	2007-03-27	2017-06-25
10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ang.net.cn	未备案	2003-11-25	2016-11-25
10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ang.org.cn	未备案	2003-09-24	2016-09-24
10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bj.cn	未备案	2005-03-31	2017-03-31
10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cc	未备案	2007-11-21	2016-11-21
10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cq.cn	未备案	2005-03-31	2017-03-31
10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gd.cn	未备案	2005-03-31	2017-03-31
10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info	未备案	2003-09-24	2016-09-24
10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mobi	未备案	2006-07-24	2017-07-24
10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name	未备案	2007-11-21	2016-11-21
11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net.cn	未备案	2003-09-03	2016-09-03
11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org.cn	未备案	2003-09-24	2016-09-24
11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sh.cn	未备案	2005-03-31	2017-03-31
11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tj.cn	未备案	2005-03-31	2017-03-31
11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tv	未备案	2007-11-21	2016-11-21
11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card.com	未备案	2009-04-14	2017-06-05
11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card.com.cn	未备案	2009-04-14	2017-04-14
11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card.net	未备案	2009-04-14	2017-04-14
11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oufunimg.com	京 ICP 备 10011631 号-4	2009-06-10	2017-06-10
11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zhouse.com.cn	未备案	2002-10-30	2016-10-30
12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szsoufun.com	未备案	2002-10-16	2016-10-16
12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txsf.cn	未备案	2004-01-28	2017-01-28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2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txsf.com	未备案	2004-01-28	2017-01-28
12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txsf.com.cn	未备案	2004-01-28	2017-01-28
12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txsf.net	未备案	2004-01-28	2017-01-28
12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txsf.net.cn	未备案	2004-01-28	2017-01-28
12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wangjingnet.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2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wangjing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2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wangjing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2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xihongmen.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3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xihongmennet.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3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xihongmen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3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anjiao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3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fangguanjia.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13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fangguanjia.com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13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fangguanjia.com.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13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fangguanjia.net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13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fangguanjia.net.cn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13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fangguanjia.中国	未备案	2014-08-07	2017-08-07
13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zhuangnet.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4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zhuangnet.com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4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izhuangnet.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4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yuquanying.com.cn	未备案	2012-03-05	2017-03-05
14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zutx.cn	津 ICP 备 11006228 号-10	2013-08-02	2017-08-02
14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zutx.com	未备案	2007-05-20	2017-05-21
14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zutx.com.cn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46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北京搜房网.网址	未备案	2005-10-09	2016-10-09
147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biz	未备案	2007-04-24	2017-02-17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48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hk	未备案	2008-03-26	2017-03-26
149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net	未备案	2009-11-06	2017-11-06
150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ren	未备案	2015-02-03	2016-11-06
151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top	未备案	2015-02-09	2017-02-09
152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wang	未备案	2015-03-17	2017-03-17
153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xyz	未备案	2015-03-17	2017-03-17
154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公司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21
155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网络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21
156	搜房媒体	世纪家天下	家天下.网址	未备案	2004-02-17	2018-02-17
15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家天下.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3-16	2017-03-16
15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biz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01
15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com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8-01
16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net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8-01
16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公司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8-01
16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网络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8-31
16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中国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8-31
16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网.biz	未备案	2008-08-01	2017-08-21
16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网.net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6-08-31
16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网.公司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1-05
16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社集网.网络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7-07-21
16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biz	未备案	2007-04-24	2017-08-29
16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net	未备案	2003-10-09	2017-05-09
17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ren	未备案	2015-01-30	2017-08-29
17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xyz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5-13
17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公司	未备案	2003-10-14	2016-12-25
17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络	未备案	2003-09-19	2017-03-17
17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biz	未备案	2007-04-24	2017-03-27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17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cn	未备案	2003-09-19	2017-05-16
17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hk	未备案	2007-03-27	2017-07-14
17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net	未备案	2003-09-24	2017-09-24
178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ren	未备案	2015-01-30	2016-11-21
17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公司	未备案	2000-11-06	2016-10-16
180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网络	未备案	2000-11-06	2017-01-28
181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2-06	2017-01-28
182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房网.中国	未备案	2003-09-19	2017-01-28
183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集网.biz	未备案	2008-08-01	2016-10-09
184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集网.net	京 ICP 备 09033215 号-1	2008-08-01	2016-09-25
185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游天下.net	未备案	2011-08-31	2016-11-21
186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游天下.公司	未备案	2011-08-31	2017-03-31
187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搜游天下.网络	未备案	2011-08-31	2017-03-31
188	搜房媒体	中指讯博	搜游天下.中国	未备案	2011-08-31	2017-03-31
189	搜房媒体	搜房科技	中国土地挂牌网.网址	未备案	2005-07-21	2017-03-31
190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asia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1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biz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2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cc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3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club	未备案	2015-03-19	2017-03-19
194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co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5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info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6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me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7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mobi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8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name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199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net	未备案	2014-03-12	2017-03-13
200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net.cn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域名名称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201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org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202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org.cn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203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so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4
204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tel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205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tv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206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公司	未备案	2015-03-17	2017-03-17
207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网络	未备案	2015-03-17	2017-03-17
208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我爱你	未备案	2015-03-17	2017-03-17
209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txdai.中国	未备案	2014-03-13	2017-03-13
210	宏岸图升	上海金融信息	txfu.com	未备案	2014-09-19	2017-01-12
211	宏岸图升	上海金融信息	txfu.com.cn	未备案	2014-06-23	2017-06-23
212	宏岸图升	上海金融信息	txfu.net.cn	未备案	2014-07-01	2017-07-01
213	宏岸图升	上海金融信息	txfu.org	未备案	2014-06-14	2017-06-14
214	宏岸图升	上海金融信息	txfu.org.cn	未备案	2014-07-01	2017-07-01
215	搜房媒体	北京金融信息	天下贷.网址	未备案	2004-09-21	2017-05-07

④未履行备案手续的域名因在业务运营中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备案手续不会对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搜房控股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252 项与标的业务相关的域名，其中，名为 fangtianxia.com、fang.com.cn、fang.com、villachina.com、villachina.com.cn、fangtx.com 和 aoserp.com 等 7 项域名已在相关主管部门办理完成了 ICP 许可和/或备案手续。

根据《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境内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依法履行许可或备案手续；在中国境内的组织或个人利用通过互联网域名访问的网站或者利用仅能通过互联网 IP 地址访问的网站提供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依法履行备案手续；未经

备案，不得在中国境内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

根据搜房控股出具的说明，上述已履行 ICP 许可和/或备案手续的域名可由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业务运营中使用，除此之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还注册并拥有多项域名的原因为：（1）防止第三方通过注册近似域名侵害公司利益、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2）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储备足够的域名资源。如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未来需要使用该等已注册的域名开通网站从事经营性或非经营性信息服务，其将会按照有关法律向主管部门履行许可或备案手续。

综上所述，除上述 7 项域名所对应的网站已履行了 ICP 许可和/或备案手续之外，其他域名在业务运营中均未实际使用，暂未办理备案手续不会对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三）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及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1、标的资产的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 60690313- H0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负债总额为 230,399.31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标的资产的负债主要由预收款项、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应付账款	25.38
预收款项	38,498.95
应付职工薪酬	4,958.57
应交税费	12,862.13
应付股利	142,810.31
其他应付款	31,243.97
流动负债合计	230,399.31
负债合计	230,399.31

2、对外担保、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均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抵押或质押，亦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标的公司涉及立项、环保、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

标的资产主要从事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标的资产所处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标的资产不从事相关产品生产事项，不涉及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事项。因此标的资产不涉及立项、环保报批事项。

标的资产一直采取轻资产的运营模式，资产结构中以流动资产为主，主要办公及运营场所系租赁取得。因此标的资产不涉及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标的资产不涉及立项、环保、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因此无需在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取得相应的许可证书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或履行其他报批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

四、资质证照与审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拥有的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许可证名称	许可证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	到期日
1	丽满万家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京R-2014-0139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4	-
2	搜房媒体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11003735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2015.11.24	2018.11.23

序号	单位名称	许可证名称	许可证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	到期日
3	北京搜房网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11002141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2015.11.24	2018.1.23
4	拓世寰宇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京R-2013-0056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05.17	-
5	宏岸图升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11003608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2015.11.24	2018.1.23
6	宏岸图升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京R-2013-0058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05.17	-
7	上海旌荣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试点批复	-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	-

2016年4月，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出具《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试点批复》，同意上海旌荣在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开展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为：互联网信息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经营类电子商务），域名为：fang.com、fangtianxia.com，服务范围可以面向全国。

五、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情况

（一）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二）未决诉讼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作为被告或原告涉及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报告期内，搜房控股涉及诉讼，具体情况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如下：

1、搜房控股涉及的集体诉讼情况

根据搜房控股出具的说明，搜房控股涉及的集体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美国当地时间 2015 年 10 月 30 日,美国罗森律师事务所(The Rosen Law Firm P.A.)代表原告向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中央区地区法院(“地区法院”)提起针对被告的集体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方	被告方	诉讼事由	涉诉金额/诉讼请求(美元)	诉讼进程
L&G Rubin Family Trust 及 其他在 2015 年 5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7 日期间(“相关期间”)购买或获得搜房控股的美国存托凭证的个人及机构(不包括被告及其关联方)	搜房控股、莫天全、关兰英	被告未对其明知或罔顾事实的员工合同造假行为进行必要的披露,以使搜房控股在相关期间内的披露信息包含重大不实信息和/或具有重大误导性和/或有重大遗漏,从而损害了投资者的利益,违反了美国 1934 证券交易法 10(b)、20(a)项下和 Rule 10b-5 等的规定;	要求被告:(1)赔偿原告受到的相关损失和相关利息,(2)向原告支付合理律师费用、专家费用和其他费用,并且(3)提供其他法院认为公正合理的救济。	原告律师已于美国时间 2016 年 3 月 25 日向地区法院提交修改后的起诉书,搜房控股需要对该修改后的起诉书进行答复,答复的最晚日期为美国时间 2016 年 5 月底。目前搜房控股正与律师准备相关材料。

上述集体诉讼涉及相关原告主张搜房控股未对其明知或罔顾事实的员工合同造假行为进行必要的披露,以使搜房控股在相关期间内的披露信息包含重大不实信息和/或具有重大误导性和/或有重大遗漏,从而损害了投资者的利益,但本次上市公司拟购买的为搜房控股经内部整合后经营互联网房地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不存在员工刷单造假行为。

综上所述,搜房控股涉及的集体诉讼切实存在,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该集体诉讼尚处于被告方对原告起诉书的回复阶段。该等诉讼所主张的诉求并不涉及标的资产,且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不存在员工刷单造假行为。

同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搜房房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为上市公司收购人。上述集体诉讼事项并不涉及收购人,不会对收购人收购上市公司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搜房控股涉及的集体诉讼切实存在,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该集体诉讼尚处于被告方对原告起诉书的回复阶段,该等诉讼所主张的诉求并不涉及标的资产和收购人,且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不存在员工刷单造假行为,该集体诉讼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影响。

2、搜房控股、搜房网在美国的诉讼情况

根据搜房控股出具的说明，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搜房控股在美国涉及的诉讼进展情况如下：

原告方	被告方	诉讼事由及诉讼请求	涉诉金额 (美元)	诉讼进程
XiaoguangZhe、Fuqing Chen、Xudong Song	搜房控股	XiaoguangZhe、Fuqing Chen、Xudong Song 因通过搜房网上的广告联系了美国的中介公司，并通过中介公司在俄亥俄州购买了房产，但事后未获得中介之前声称的回报率，向 UNITED STATES DISTRICT COURT for the northern district of Ohio 起诉要求搜房控股停止虚假宣传的行为并承担相应责任	11,565,777	搜房控股已经向法院提出“不方便管辖”异议，等待法院裁定

2016 年 4 月 25 日，美国俄亥俄州北部地区东部分区法院（“地区法院”）Donald C. Nugent 法官裁定，鉴于被告已同意中国法院管辖权且已同意自该等裁定起 120 天内递延诉讼时效，该法官裁定基于不方便法院原则对上述诉讼不予受理。

3、已取得核心域名 fang.com

2016 年 4 月，标的资产下属子公司上海旌荣已取得 fang.com 域名。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丽满万家			
1	代建功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2 年 7 月
2	莫天全	监事	2012 年 7 月
搜房媒体			
1	莫天全	执行董事	2002 年 11 月
2	代建功	监事	2002 年 11 月
3	卢婷莉	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北京搜房网络			
1	莫天全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 年 03 月
2	代建功	监事	2006 年 03 月
拓世寰宇			
1	代建功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11 月
2	莫天全	监事	2010 年 11 月
宏岸图升			
1	代建功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11 月
2	莫天全	监事	2010 年 11 月

此外，根据搜房控股和雷华先生分别出具的书面说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雷华先生主要主管搜房控股的对外投资以及旗下与标的业务相关的境内公司的财务工作；根据搜房控股出具的书面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拟聘任雷华先生担任财务负责人。

上述人员简历如下：

莫天全先生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

代建功，中国国籍，43 岁，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 6 月加入搜房控股，历任数据分析员、中房指数调查队队长、北京公司总经理、深圳公司总经理、总部市场和产品副总裁、副总裁兼华东区总经理、副总裁兼资讯集团第一大区总经理；2006 年 10 月，任搜房控股总裁。2014 年 8 月至今，任搜房控股董事。

卢婷莉，中国国籍，37 岁，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10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北京凯盛经略担保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4 年 8 月加入搜房控股；2016 年 3 月至今，任搜房媒体总经理。

雷华，中国国籍，37 岁，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3 月加入搜房控股，历任投资总监、投资部副总经理、副首席财务官和投资部总经理。

如上所述，最近三年标的资产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标的资产股权的情况

莫天全先生通过搜房控股间接持有标的资产股权，具体持股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三、（一）2、股权控制关系”。代建功先生、卢婷莉女士、雷华先生持有搜房控股期权，若该等期权全部行权，所持搜房控股股权不到 1.00%，除上述情况外，代建功先生、卢婷莉女士、雷华先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资产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莫天全	北京世纪家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80.00%
		北京怡然居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	80.00%
		北京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120.00	80.00%
		北京搜房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800.00	80.00%
		上海搜房广告有限公司	80.00	80.00%
		上海中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0	80.00%
		天津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80.00	80.00%
		北京立天荣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	80.00%
		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0.00	80.00%
		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80.00	80.00%
		上海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80.00	80.00%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14.94	100%
		Upsky Enterprises Limited	1.00 美元	100.00%
		北京车天下资讯有限公司	80.00	80.00%
		北京股天下资讯有限公司	80.00	80.00%
		北京拓世宏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	30.00%
		北京拓世宏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	30.00%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上海旌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00	30.00%
2	代建功	北京世纪家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20.00%
		北京怡然居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20.00%
		北京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30.00	20.00%
		北京搜房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20.00%
		上海搜房广告有限公司	20.00	20.00%
		上海中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	20.00%
		天津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20.00	20.00%
		北京立天荣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20.00%
		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0.00	20.00%
		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20.00	20.00%
		上海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20.00	20.00%
		北京车天下资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北京股天下资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北京依依科技有限公司	190.00	79.80%

除上述表格所列情况，标的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直接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2015 年度领取薪酬的情况

2014 年度、2015 年度，除卢婷莉外，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标的公司之一北京搜房网络领取薪酬。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标的公司及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1	莫天全	北京世纪家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北京怡然居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搜房广告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中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指数资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武汉搜房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苏州市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州房朝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合肥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万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北京斯凯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房天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亿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吉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指讯博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指实证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宏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房天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吉居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诺冠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前海房管家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搜房资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家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思普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房天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蓉港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港联技网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首玺睿智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兴本源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韵杰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顺泰多利网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瀚香龙网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瑞鑫辰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参股的公司
		合富辉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顺昌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涛石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Upsky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海银滩一号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西沃顿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西北部湾搜房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天下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搜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Research Center on Natural Conservation,inc	董事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Wall Street Global Training Center,Inc	董事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2	代建功	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武汉搜房网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苏州市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深圳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州房朝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合肥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房朝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世纪家天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怡然居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家天下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指数资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万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华居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斯凯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亿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立天荣泽吉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搜房资讯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家标堂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宝安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宝安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宝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上海宏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诺冠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家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蓉港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港联技网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首玺睿智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兴本源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韵杰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顺泰多利网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瀚香龙网络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瑞鑫辰商务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指实证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指讯博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依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控制的企业
		重庆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家天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家天下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天下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海市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资产关系
		上海搜房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家天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世纪家天下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	雷华	北海市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海市天下贷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搜房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天下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家天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家天下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思普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世纪家天下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宝安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宝安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宝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除上述表格所列情况，标的资产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说明

代建功先生系莫天全先生兄弟姐妹之子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经核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均经过合法的程序选聘。

七、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7,888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序号	岗位构成	人数（人）	比例（%）
1	管理人员	665	8.43%
2	销售人员	2,887	36.60%
3	财务人员	408	5.17%
4	产品编辑人员	3,288	41.68%
5	技术研究人员	640	8.11%
合计		7,888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序号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1	硕士及以上学历	239	3.03%
2	本科学历	6,260	79.36%
3	大专学历	1,325	16.80%
4	高中及以下学历	64	0.81%
合计		7,888	100%

3、员工年龄结构

序号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1	30 岁及以下	6,160	78.09%
2	31-40 岁	1,677	21.26%
3	41-50 岁	49	0.62%
4	51 岁及以上	2	0.03%
合计		7,888	100%

（二）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等情况

标的资产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任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标的资产及其下属于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提取和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八、公司治理情况

标的资产均为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该等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内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制定、修改均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九、独立运营的情况

(一) 资产完整

标的公司具备完善的组织架构和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资产是完整的。

(二) 人员独立

五家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条件和程序产生。标的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标的公司均拥有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因此,标的资产人员独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莫天全先生及代建功先生在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任职,卢婷莉未在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任职。

1、标的公司均为搜房控股控制下的企业

搜房控股的主要业务包括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金融业务、交易业务、研究业务四大业务板块。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为搜房控股下属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资产,搜房控股在本次重组前进行了内部业务板块的整合。

在此次内部整合之前,搜房控股集团旗下多家下属企业同时运营其四大业务板块的各项业务。基于其集团业务分布状况,标的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莫天全先生及代建功先生在搜房控股集团旗下多家企业同时担任职务是出于对集团统一战略规划考虑，有利于搜房控股对于旗下主营业务的统一运营管理及发展。

同时，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及搜房控股、莫天全先生、代建功先生分别出具的说明，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除卢婷莉担任搜房媒体经理外，其他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莫天全先生和代建功先生，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系依据《公司法》及标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执行董事予以聘任，且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及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莫天全先生、代建功先生在搜房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仍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

2、整合完成之后，标的资产其他员工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次内部整合选取搜房控股旗下主要经营标的业务的法人实体为本次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公司。经过选择，确定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拓世寰宇、丽满万家和宏岸图升为标的公司，以上述五家标的公司为主体整合搜房控股旗下的标的业务。

在进行内部整合的过程中，凡涉及人员剥离的问题时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从事标的业务的人员均整合至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和宏岸图升及其子公司体系内，标的公司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人员、业务体系和能力。整合完成后，标的资产其他员工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在本次重组完成之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将会对其管理层人员结构进行相应调整

鉴于本次重组尚未完成，因此标的公司仍然保留莫天全先生、代建功先生的任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重新选举或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并将根据《首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确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对于该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莫天全先生和搜房控股将会充分考虑并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性并出具相应的书面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

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上市公司及本人/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其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仍独立于本人/上市公司及本人/上市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莫天全先生及代建功先生在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任职是基于搜房控股统一进行业务管理的需要，经过内部整合后标的公司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人员、业务体系和能力。在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人员方面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三）财务独立

标的公司均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标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健全。标的公司均为独立的纳税人，均依法独立纳税；均独立开设银行帐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情形；标的公司收入、费用均进行独立核算。

（四）机构独立

标的资产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标的资产业务独立于搜房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过内部整合后，搜房控股下属与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相关的资产将全部转入标的公司，标的公司原控股股东搜房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上述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十、搜房控股内部整合

（一）内部整合的背景及总体方案

1、内部整合的背景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搜房控股经内部整合后旗下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的法人主体。搜房控股的经营业务根据经营性质、目标客户市场及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分别组织及管理，其主要业务包括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金融业务、交易业务、研究业务四大业务板块。各业务板块经营的具体业务如下：

（1）搜房控股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具体业务内容及运作模式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资产的业务与技术”之“四、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情况”；

（2）搜房控股的金融业务主要是通过其下属持有小额贷款牌照的子公司开展的覆盖房地产、装修等领域，针对客户提供的小额贷款和按揭代办等业务；

（3）搜房控股的交易业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的一个覆盖新房、二手房、家居的交易平台，并开展线下房屋租赁、房屋交易等业务；

（4）搜房控股的研究业务主要是通过专业的分析师团队，收集分析行业相关信息，整合发布相关数据报告、研究报告，并组织相关论坛、研讨会等。

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为搜房控股下属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资产。为了使本次交易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为纯粹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的资产，搜房控股在本次重组前对内部业务板块进行了整合。由于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以下简称“标的业务”）主要由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拓世寰宇、丽满万家和宏岸图升五家公司经营，搜房控股以上述五家法人主体为标的业务核心企业，对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进行了内部整合。

2、内部整合的总体方案

（1）搜房控股内部整合的原则及思路

①选取搜房控股旗下主要经营标的业务的法人实体为本次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公司。经过遴选，确定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拓世寰宇、丽满万家和宏岸图升为标的公司，以上述五家标的公司为主体整合搜房控股旗下的标的业务；

②标的资产剥离非标的业务，即将上述五家标的公司经营的非标的业务进行资产及负债的剥离以及剥离标的公司下属经营非标的业务的子公司；

③将搜房控股旗下其他标的业务资产以合并等方式注入标的公司。

经过上述内部整合，使标的公司成为搜房控股旗下纯粹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的法人实体。

（2）内部整合具体情况

搜房控股的内部整合主要包括业务内部整合和知识产权内部整合，具体情况如下：

①业务内部整合主要为：北京搜房网络合并天津搜房网络的标的业务，并将北京搜房网络“除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以外的业务”（以下简称“非标的业务”）以及子公司北部湾金融 100%股权转让给搜房科技；搜房媒体将非标的业务转让给搜房科技；拓世寰宇合并华居天下和世纪家天下的标的业务，并将拓世寰宇非标的业务以及其所持有的上海担保 30%股权转让给搜房科技；丽满万家将非标的业务转让给搜房科技；宏岸图升合并搜房科技的标的业务，并将宏岸图升的非标的业务以及其所持有的家天下资管 100%股权、上海担保 70%股权、上海小贷 70%股权、北海小贷 100%股权、北海担保 100%股权以及搜房财富 100%股权转让给搜房科技，将其所持有的北京金融信息 100%股权转让给世纪家天下。业务整合完成后，除五家标的公司以及香港家居控股、皇协投资、香港地产网络三家境外公司（以下简称“三家香港子公司”）外，搜房控股已无其他下属公司从事标的业务。

②知识产权的内部整合为：五家标的公司将其下属的与标的业务无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专利、域名以及其他无形资产转让给搜房控股其他下属公司，搜房控股除五家标的公司外的其他下属公司将与标的业务相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专利、域名以及其他无形资产转让给五家标的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搜房控股内部整合相关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已签署完毕，权属变更手续正在办理；内部整合涉及的股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

（二）搜房控股重组前的业务整合

搜房控成本次内部整合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标的公司剥离非标的业务资产以及下属从事非标的业务的子公司，二是搜房控股旗下部分公司的标的业务转移到标的公司体内。内部整合完成后，搜房控股旗下除三家香港公司仍存在少量标的业务外，只有标的公司从事标的业务，标的公司亦不再从事剥离的非标的业务。

本次内部整合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合进入标的公司的标的业务资产以及标的公司剥离的非标的业务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2015 年 9 月 30 日)	负债总额 (2015 年 9 月 30 日)
内部整合购入资产	176,012.12	109,450.10
内部整合前标的公司	776,749.14	493,303.66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内部整合前标的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为五家标的公司资产总额与负债总额简单相加。

具体整合情况如下：

1、标的公司剥离非标的业务

本次内部整合前，五家标的公司均存在部分非标的业务，并且部分标的公司存在从事经营非标的业务的子公司，需要将该等非标的业务及从事非标的业务的子公司从标的资产中剥离。内部整合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不再从事被剥离的非标的业务。

(1) 剥离方案

具体而言，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及宏岸图升五家标的公司的非标的业务均由搜房科技承接；下属从事非标的业务的子公司除北京金融信息的股权由世纪家天下承接外，其他子公司的股权均由搜房科技承接。

(2) 标的公司非标的业务剥离

①业务剥离之资产、负债分离情况

对于剥离资产、负债与留存资产、负债之间的分配确定原则为按照业务相关性的原则进行分配，将标的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区分为“非标的业务资产与负债”以及“标的业务资产与负债”两大类。对于“非标的业务资产与负债”，在剥离

之前由相关主体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等同于拟剥离的业务所对应的资产与负债的差额，视同该等剥离业务历史上产生的盈利。在进行剥离时拟剥离业务对应的资产、负债以及利润分配后对应的应付股利一并置出。

标的公司将体内非标的业务资产剥离，相关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非标的业务（2015年9月30日）		标的业务（201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搜房媒体	51,035.89	16,005.76	43,876.52	9,736.35
丽满万家	67,411.64	53,218.41	18,971.78	4,774.50
北京搜房网络	209,747.16	188,043.59	57,615.77	36,735.77
拓世寰宇	86,564.64	12,243.46	86,195.97	9,094.85
宏岸图升	361,989.80	223,792.44	147,640.23	8,189.0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②业务剥离之人员分离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和宏岸图升5家公司从事非标的业务的相关人员随业务转移安排至承接主体搜房科技下。

（3）标的公司剥离下属经营非标的业务的子公司股权

标的公司剥离其下属从事非标的业务的公司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以2015年9月30日为内部重组基准日，北京搜房网络将北部湾金融100%股权转让给搜房科技；拓世寰宇将上海担保30%股权转让给搜房科技；宏岸图升将上海担保70%股权、家天下资管100%股权、上海小贷70%股权、北海担保100%股权、北海小贷100%股权、搜房财富100%股权转让给搜房科技，将北京金融信息100%股权转让给世纪家天下。

2、标的公司合并搜房控股其他下属公司的标的业务资产

标的公司合并搜房控股控制的其他公司（除香港家居控股、皇协投资、香港地产网络外）的标的业务资产，使其他公司（除香港家居控股、皇协投资、香港地产网络外）在内部整合完成后不再从事标的业务。

内部整合前，搜房控股的下属公司中，除标的公司从事标的业务外，华居天下、世纪家天下、搜房科技、天津搜房网络四家公司存在部分标的业务。对这四家公司的标的业务采取合并的方式纳入标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拓世寰宇合并华居天下、世纪家天下广告营销业务；宏岸图升合并搜房科技广告营销业务；北京搜房网络合并天津搜房网络广告营销业务。

（1）资产负债合并

对于与业务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华居天下、世纪家天下、搜房科技和天津搜房网络四家公司按照业务相关性的原则在留存业务与剥离业务之间进行分割，区分为“标的业务资产与负债”以及“非标的业务资产与负债”两大类。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华居天下、世纪家天下、搜房科技及天津搜房网络四家公司标的业务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标的业务（2015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华居天下	24,712.95	23,350.38
世纪家天下	23,817.15	4,100.52
搜房科技	117,260.04	78,610.38
天津搜房网络	10,221.99	3,388.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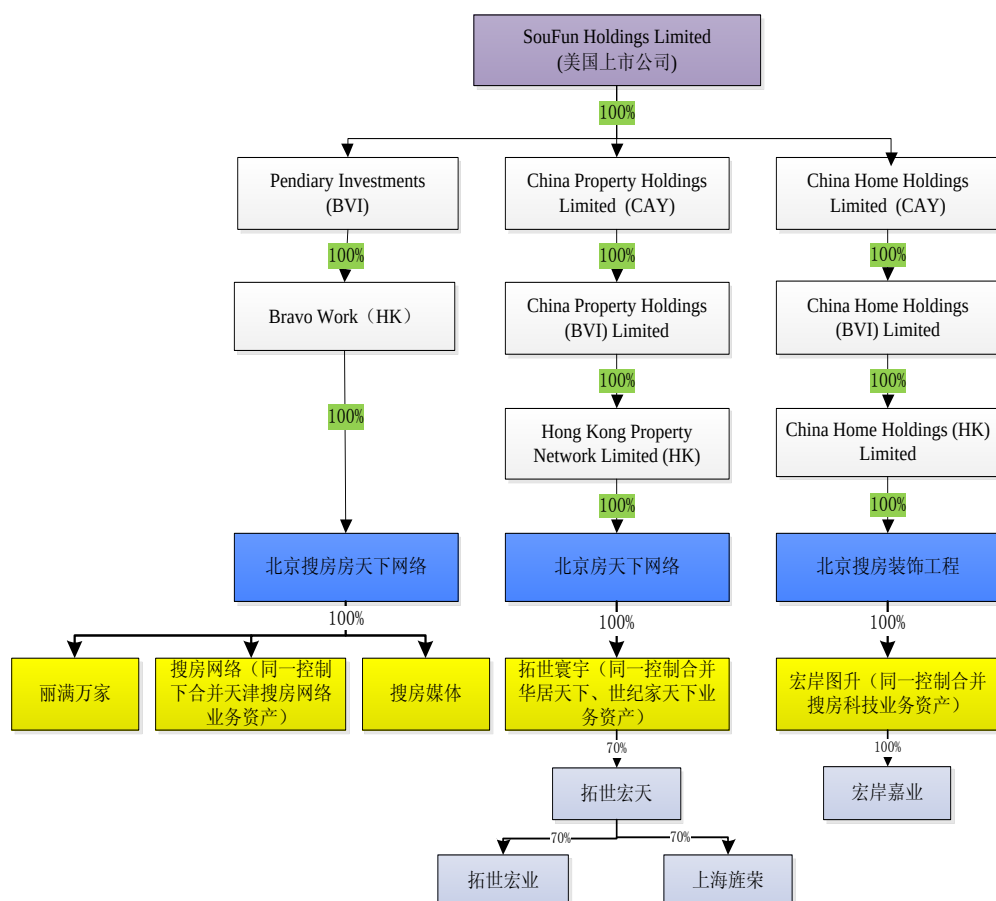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业务剥离之人员分离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华居天下、世纪家天下、搜房科技以及天津搜房网络从事标的业务的相关人员随业务转移安排至相应的标的公司。

3、搜房控股内部业务整合完成后的组织架构

本次内部整合完成后，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拓世寰宇、丽满万家、宏岸图升将作为搜房控股广告营销业务的法人主体，标的资产及其下属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注：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下属从事非标的业务子公司剥离出标的资产的股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

（三）搜房控股重组前的知识产权整合

搜房控股知识产权的整合主要包括：

1、商标转让

标的公司向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 12 个与标的业务无关的商标权，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向标的公司转让 24 个与标的业务相关的商标权，具体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一）6、商标”。

2、软件著作权转让

标的公司向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 14 个与标的业务无关的软件著作权，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向标的公司转让 52 个与标的业务相关的软件著作权，具体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一）7、软件著作权”。

3、域名转让

标的公司向搜房控股其他实体转让 215 个与标的业务无关的域名，搜房控股其他实体向标的公司转让 193 个与标的业务相关的域名，具体参见本节“三、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一）8、域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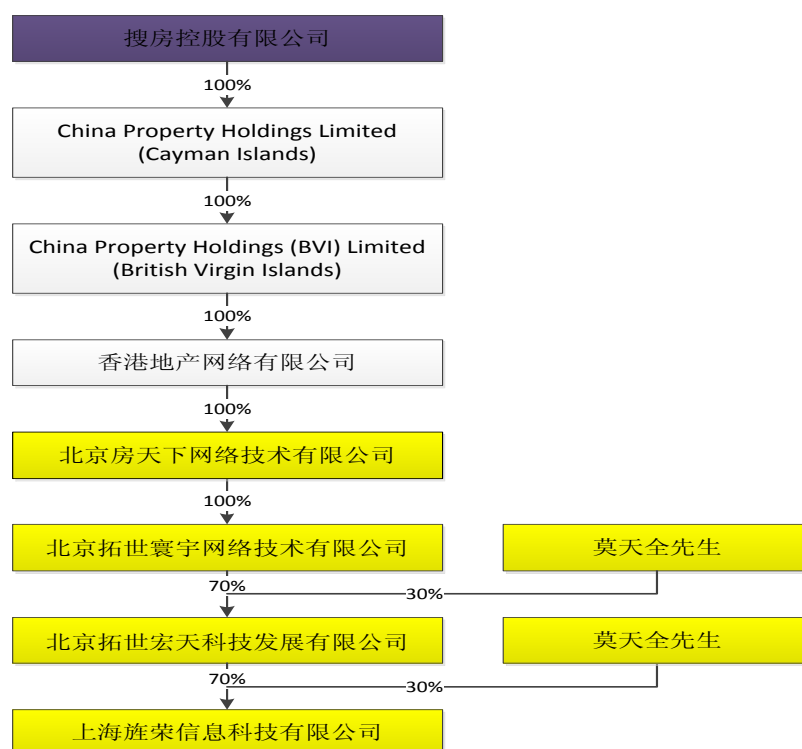
（四）相关资质的安排

1、ICP 证

标的公司从事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根据《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15 版）》，标的资产主营业务属于“B25 信息服务业务”，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需要办理 ICP 证。

在内部整合前，标的公司主要通过与其 VIE 协议控制持有 ICP 证的搜房科技合作开展相关业务。在内部整合过程中，标的公司与搜房科技解除了 VIE 架构；同时，搜房科技与搜房控股控制的其他主体建立了 VIE 架构，仍受到搜房控股的控制。标的公司解除与搜房科技上述 VIE 架构后，标的资产已通过上海旌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旌荣”）按照《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及《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的规定申请取得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B25）的《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以下简称“ICP 证”）。

上海旌荣具体的股东结构图如下：



根据 HiChina Zhicheng Technology LTD 核发的《顶级国际域名证书》，fang.com 域名的所有者为上海旌荣，域名注册日期为 1995 年 4 月 16 日，到期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16 年 4 月，上海旌荣取得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出具的《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试点批复》，同意上海旌荣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为：互联网信息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经营类电子商务），域名为：fang.com、fangtianxia.com，服务范围可以面向全国；该试点批复的有效期为三年。根据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http://www.miitbeian.gov.cn>）的记载，fang.com 域名已办理相应的 ICP 备案手续，备案号为沪 ICP 备 16009805 号-2；fangtianxia.com 域名已办理相应的 ICP 备案手续，备案号为沪 ICP 备 16009805 号-1。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旌荣已取得 fang.com 域名的所有权及在域名为 fang.com 的网站上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许可。

（1）标的资产与搜房科技合作方式的合法性

1) 相关事实

①在标的公司内部整合后至标的公司子公司取得符合《ICP 合作协议》约定

的 ICP 证期间，标的公司与搜房科技合作并通过其在搜房网发布房产及家居相关的广告并获得相关收入。

②根据《ICP 合作协议》，标的公司与搜房科技约定进行以下业务合作：标的公司应利用其自身的行业经验和渠道资源积极开拓市场，积累客户资源，并负责为客户提供网络营销策划、推广形象设计等线下服务；搜房科技负责审核并利用搜房网平台具体实施互联网信息的推广发布等线上服务，并提供所有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应当由持有 ICP 证的主体方能提供的服务，在合作期间，搜房科技应确保其持有的 ICP 证的有效性，并保证由其负责的合作业务的开展符合相关部门的监管要求。

③《ICP 合作协议》签署时，搜房科技持有北京市通信管理局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核发的《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京 ICP 证 060732 号），载明：业务种类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服务项目为“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网站名称为“搜房网；房天下”；网址为“soufun.com；fang.com”；有效期自 2014 年 8 月 28 日至 2016 年 9 月 7 日。

④上海旌荣已取得在域名为 fang.com 的网站上经营互联网增值电信业务的许可。根据《ICP 合作协议》的相关约定，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述第 2 项所述的业务合作期限已届满。

2) 相关规定及访谈结果

①根据《电信条例》、《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15 年版）》及《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的规定，标的公司部分业务属于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B25），该等业务的经营需要 ICP 证，但前述规定并未禁止《ICP 合作协议》项下的业务合作方式。

②就《ICP 合作协议》项下的业务合作方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经过访谈有关主管部门并被告知，在确保需要 ICP 证的业务由持有 ICP 证的主体来完成的前提下，《ICP 合作协议》项下的业务合作方式不违反 ICP 证监管的有关法律。

基于上述，经审阅《ICP 合作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认为，《ICP 合作协议》不违反《电信条例》等有关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标的公司可以按照《ICP 合作协议》的约定与搜房科技进行业务合作。

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旌荣已取得 fang.com 域名的所有权及在域名为 fang.com 的网站上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许可，不存在业务资质导致本次交易失败的风险。

2、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标的资产广告营销业务的增值服务之一视频看房涉及互联网视听节目制作与传播。标的公司通过 VIE 协议控制的下属搜房科技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4 号)，载明其许可业务范围为“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京)字第照 647 号)，载明其许可业务范围为“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内部整合前，标的公司通过 VIE 协议控制的下属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的搜房科技开展相关业务。

根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的规定，新闻网站、网络出版服务、网络视听节目服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互联网文化经营（音乐除外）属于禁止外商投资的业务。

在内部整合完成后，标的公司不再持有相关资质证书，并且根据上述规定，标的公司暂时无法申请新的上述资质证书。标的公司将通过与搜房科技签署《互联网视频播出业务合作协议》的方式开展相关业务。《互联网视频播出业务合作协议》约定：标的公司作为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的技术维护方，负责为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提供技术支持；搜房科技作为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的运营主体，负责相关视频内容的提供、审核、存储、上传、转码及发布等所有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只能由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主体方能进行的业务；在搜房科技拥有“fang.com”域名的期间，搜房科技在搜房网平台可选择以网页嵌入视频的方式或以放置视频链接的方式进行互联网视频的发布；在之后，搜房科技在搜房网平台只能以放置视频链接的方式并在其所拥有的网站上提供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

经咨询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主管部门，上述标的公司与持证公司合作经营的方式不存在违反互联网视听节目传播及制作的现行规定。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资产出售协议及补充协议

2016年1月19日，万里股份与南方同正、刘悉承签署《资产出售协议》。2016年5月18日，万里股份与南方同正、刘悉承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置出资产

置出资产指万里股份在基准日（为确定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而对其进行审计、评估所选定的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为避免疑问，在置出资产交割时，置出资产的范围还应当包括万里股份除金额等于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但置出资产的转让对价不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经双方商定，与置出资产同时转让的相关权利、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 1、万里股份拥有或获得许可使用的与其业务有关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和任何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
- 2、万里股份截至交割日发生的任何合同项下的权利及义务；
- 3、与置出资产有关的对任何第三方的请求权或其他任何类似的权利；
- 4、在依法可以转让的前提下，一切与置出资产运营有关的行政许可、资质文件、批准文件和其他任何类似特许权文件。

（二）置出资产价格及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置出资产的转让价格（“转让对价”）由双方共同参考《置出资产评估报告》中置出资产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根据置出资产评估机构华康评估出具的《置出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46,773.80万元；根据《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万里股份母公司货币资金为246,030,367.45元。根据置出资产评估值及基准日货币资金，双方一致确认置出资产

产的转让对价为 46,773.80 万元。

双方确认并同意，转让对价与基准日货币资金之和应不低于 7 亿元。南方同正进一步理解和确认，万里股份在交割日应具有金额等同于基准日的货币资金，该等货币资金归万里股份所有，不转让与南方同正；如万里股份在交割日所拥有的货币资金低于基准日货币资金额的，则差额部分应由南方同正在交割日当天向万里股份补足。

双方同意，南方同正应于交割日以货币资金将转让对价支付至万里股份提前指定的账户。

（三）过渡期损益归属

双方同意并确认，置出资产于过渡期内产生的损益及变化情况不影响置出资产的转让对价，过渡期内置出资产所产生的盈利及亏损均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受让方同意按照置出资产于交割日的现状承接置出资产。

双方同意并确认，因资产出售而产生或发生的一切税项，应由万里股份和南方同正各自依照中国法律的规定承担；但是，万里股份应承担的因资产出售而产生或发生的税款不超过 500 万元，超出部分应由南方同正最终承担（如万里股份根据中国法律规定先行支付的，南方同正应对万里股份予以补偿）。

因资产出售而发生的全部成本和开支均应由发生该等成本和开支的一方自行支付。为避免疑问，双方进一步确认，若本次重组完成，万里股份于过渡期内发生的成本和开支（搜房控股子公司在本次重组中代万里股份垫付的中介机构服务费和开支除外）应随置出资产一并转移至南方同正。

（四）交割

双方同意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应与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在交割日同时进行。为避免任何疑问，如果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未发生，则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也不发生。

双方应在交割日按照本条约定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并签署交割确认函。自交割日起，南方同正应享有和承担置出资产所包含的所有资产和负债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为避免任何疑问，双方理解和确认，在交割日，在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后，不考虑置入资产的情况，则万里股份除持有合计等于转让对价加上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万里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资产和负债。南方同正同意，如果万里股份因交割日（含）前与万里股份有关的任何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税务、环保、雇员工资和/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福利、不动产、负债和/或或有负债、担保、诉讼及纠纷或其他任何事项）被要求向相关政府机构或第三方支付任何损害、赔偿、债务、税款（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或资产出售而产生或发生的税款按照相关约定执行）、罚款（包括罚息）、罚金、滞纳金、利息或费用，则该等承担、支付或因此给万里股份造成的任何损失应由南方同正足额赔偿。

万里股份应尽最大努力在交割日之前，就截至交割日万里股份的全部负债取得有关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同意在交割日将该等债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的书面确认文件。

在交割日当天，万里股份须完成或已完成以下行为，且南方同正予以接收：

- 1、向南方同正交付其股东大会批准资产出售的会议决议的完整真实副本；
- 2、对于置出资产中的实物资产，万里股份应向南方同正实际交付（或促使第三方向南方同正交付）该等资产，以确保南方同正可以在交割日当日接管置出资产；
- 3、向南方同正递交所有已取得的置出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 4、向南方同正递交所有与置出资产及出售方业务有关的合同或协议、交易单据、往来联络文件及其他一切相关材料；
- 5、向南方同正递交与置出资产有关的业务记录、营运记录、营运数据、营运统计资料、说明书、维护手册，以及有关技术记录、技术资料、技术数据、技术图纸、技术手册、技术书籍、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资料（无论是以文字书写的或保存在计算机内的或以其他方式保存的）；
- 6、向南方同正提供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客户、供货商、代理人及分销商的详细名单及其他资料。
- 7、除上述项目外，还应包括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其他材料。

于交割日，万里股份将其经营的一切业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由南方同正自行经营，附着于置出资产上的全部权利和义务亦由南方同正依法享有和承担。

（五）员工安置

双方确认，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1）万里股份员工（名单由万里股份和南方同正共同确定）由南方同正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南方同正承继；（2）万里股份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六）履约担保

刘悉承应促使南方同正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若南方同正因任何原因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刘悉承应当采取适当措施代南方同正及时履行相关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以新设主体的方式代南方同正承接置出资产）。刘悉承同意对南方同正及其他承接置出资产的主体（如有）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对价支付义务、交割及后续工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协议此后进行的任何修改、补充和变更（如有）可由万里股份和南方同正共同协商约定作出（本协议中涉及刘悉承声明和保证的修改、补充和变更除外），刘悉承的担保义务应自动延伸并覆盖至该等修改、补充和/或变更。

（七）本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自各方适当签署之日起成立。

2、本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资产出售获得万里股份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3、在发行完成日之前，本协议可依据下列情况之一而终止：

（1）经双方一致书面同意；

（2）如果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作出的限制、禁止或废止完成本次重组的永久

禁令、法规、规则、规章或命令已属终局或不可上诉，双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3)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其所能得到的证据。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达六十（60）日，则本协议任何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协议；

(4) 如果因为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在守约方向违约方送达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对此等违约行为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之日起三十（30）日内，此等违约行为未获得补救，守约方有权单方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为避免疑问，南方同正无权因刘悉承的违约行为要求终止本协议，刘悉承亦无权因南方同正的违约行为要求终止本协议；

(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因任何原因而终止（因正常履行完毕终止除外）。

（八）违约责任

如果本协议一方违反其声明、保证、承诺或存在虚假陈述行为，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则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根据守约方的请求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或给予其全面、及时、充分、有效的赔偿。

非因任何一方的过错导致本次重组不能生效或不能完成的，各方均无须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2016 年 1 月 19 日，万里股份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和搜房科技、刘悉承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16 年 5 月 18 日，万里股份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和搜房科技、刘悉承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置入资产

本协议项下的置入资产包括：

搜房网天下持有的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丽满万家 100%的股权。房天

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的股权。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 100%的股权。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双方同意，就每一搜房控股子公司拟向万里股份出售的目标公司股权而言，其最终收购价格（“置入资产价格”）由双方共同参考该目标公司股权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但不高于评估结果。置入资产总价（“置入资产总价”）为所有置入资产价格之和。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置入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6）第 BJV1004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置入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各方同意，置入资产交易总价为 1,618,000.00 万元。由于本次对标的资产采用整体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未对单个标的资产出具评估报告，各方同意根据标的资产管理层单独就各标的公司在预测期的净利润占比并结合标的资产整体作价情况确定各标的公司的作价金额。双方同意，万里股份以向搜房控股子公司（指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或搜房装饰）非公开发行目标股份（指万里股份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目的向搜房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的方式支付置入资产总价。

（三）非公开发行目标股份

1、双方同意，目标股份的发行价格为 23.87 元/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万里股份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万里股份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万里股份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万里股份股票交易总量）的 90%。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应相应地调整本协议约定的目标股份总数。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向上调整），则：

A、派息： $P_1 = P_0 - D$

B、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frac{P_0}{(1+N)}$

C、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frac{P_0 + A \times K}{(1+K)}$

D、三项同时进行： $P_1 = \frac{P_0 - D + A \times K}{(1+K+N)}$

双方同意，如发生前述情形，发行价格可以根据本协议的约定直接调整，而无需重新签署补充协议，但需要依据中国法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置入资产总价及置入资产价格，双方一致确认目标股份总数为677,838,290股，各搜房控股子公司所获得的目标股份数如下：

序号	名称	发行股份数量（股）
1	搜房网天下	341,413,383
2	房天下网络	286,518,076
3	搜房装饰	49,906,831
合计		677,838,290

3、双方同意，各搜房控股子公司根据本协议向万里股份转让其持有目标公司100%的股权后（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为准），即视为其向万里股份履行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对价支付义务；万里股份根据本协议向各搜房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目标股份（以股份登记机构依法将目标股份登记在各搜房控股子公司名下为准）后，即视为其向各搜房控股子公司履行了本协议项下的置入资产总价的对价支付义务。

4、各搜房控股子公司承诺，除非中国法律允许，自发行完成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搜房控股子公司不得转让其认购的目标股份。

本次重组完成后，搜房控股子公司就其持有的目标股份由于万里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万里股份股票，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5、万里股份截至发行完成日的未分配利润将由万里股份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四）交割

1、双方同意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应与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在交割日同时进行。为避免任何疑问，如果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未发生，则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也不发生。

2、在交割日，各搜房控股子公司应向万里股份交付将万里股份记载为持有各目标公司 100%股权的目标公司的股东名册和出资证明书。双方确认，无论目标公司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是否完成，于交割日，万里股份成为目标公司的唯一股东，合法享有和承担置入资产所代表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3、在交割日当天，各搜房控股子公司须完成或已完成向万里股份交付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全部资产及有关资料（为避免疑问，在本条中，“交付”指将该等资产和有关资料置于万里股份的控制之下），该等资料指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所有公司法定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从成立至今所获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有的验资报告、股东会（如有）及董事会会议记录及决议、会计账册、公司印章（包括公章、财务章、合同专用章等）、组织文件、不动产的权属证书、所有尚在履行及将要履行的业务合同、客户资料、以及正常经营所需的或有关的业务记录、财务会计记录、营运记录、营运数据、营运统计资料、说明书、维护手册、培训手册以及有关技术记录、技术资料、技术数据、技术图纸、技术手册、技术书籍、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资料及其他一切技术诀窍资料（无论是以文字书写的或保存于计算机内的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保存的）等。

（五）债权债务处理和员工安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置入资产交割日后仍然由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享有和承担。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原由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聘任的员工在置入资产交割日后仍然由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继续聘任。

（六）过渡期损益归属

双方同意并确认，过渡期内，置入资产所产生的盈利由万里股份享有，置入资产所产生的亏损由搜房控股子公司承担，并由各搜房控股子公司按各自获得的目标股份比例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万里股份予以补偿。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日后、交割日前，标的公司可以其在基准日前经审计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为限向搜房控股子公司进行分红。除拓世寰宇和北京搜房网网络因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亏损无可分配利润之外，其他三家标的公司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和宏岸图升以其截至该日的全部滚存未分配利润向股东进行分红。

（七）本协议的生效及终止

1、本协议自各方适当签署之日起成立。

2、本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资产出售获得万里股份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3、在发行完成日之前，本协议可依据下列情况之一而终止：

（1）经双方一致书面同意；

（2）如果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作出的限制、禁止或废止完成本次重组的永久禁令、法规、规则、规章或命令已属终局或不可上诉，万里股份或各搜房控股子公司均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3）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其所能得到的证据。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达六十（60）日，则本协议任何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协议；

（4）除非双方一致书面同意延长本协议有效期，若本协议未能在签署日后十五（15）个月内生效，则于十五（15）个月届满之日自动终止；

（5）如果因为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在守约方向违约方送达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对此等违约行为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之日起三十（30）日内，此等违约行为未获得补救，守约方有权单方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6）《资产出售协议》因任何原因而终止（因正常履行完毕终止除外）；

(7) 各方同意，若出现以下情形，搜房控股子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协议，并要求相关方采取适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变更目标公司股东名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方式）将置入资产恢复到本协议未履行前的状态（如相关履行已经发生）：

非因搜房控股子公司的原因，目标股份未能于交割日后的三（3）个月内在股份登记机构登记在各搜房控股子公司名下；

因万里股份或其在本次重组前的股东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万里股份既存的和任何潜在的负面事项）导致或可合理预见将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或导致实质性延迟。

（八）违约责任

1、如果本协议一方违反其声明、保证、承诺或存在虚假陈述行为，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则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根据守约方的请求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或给予其全面、及时、充分、有效的赔偿。

2、若因万里股份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而导致本协议被搜房控股子公司终止，或因万里股份及/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故意而导致出现重大违规行为（如内幕交易或提供虚假披露信息），进而使本次重组无法完成，则万里股份及刘悉承需向搜房控股子公司合计支付 8,000 万元违约金（其中，万里股份需支付 1,000 万元，刘悉承需支付 7,000 万元）；若因搜房控股子公司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而导致本协议被万里股份终止，或因搜房控股子公司及/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故意而导致出现重大违规行为（如内幕交易或提供虚假披露信息），进而使本次重组无法完成，则搜房控股子公司需向万里股份支付 8,000 万元违约金。为避免疑问，本条所约定的违约金与本次重组其他协议及条款约定的违约金不重复计算，即该等金额为本次重组项下一方承担违约金的最高金额。

3、非因任何一方的过错导致本次重组不能生效或不能完成的，各方均无须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九）特别事项

各方确认，目标公司主要通过搜房科技所拥有的“fang.com”域名开展经营

活动。各方同意，在目标公司认为条件具备的情况下，目标公司有权要求搜房科技将其拥有的“fang.com”域名转入目标公司指定的一家子公司（“新持证公司”），并由新持证公司以“fang.com”域名取得 ICP 证。搜房科技、搜房控股子公司及/或万里股份应尽最大努力，促使上述“fang.com”域名的转让及 ICP 证的办理于本协议签署后的 24 个月内尽快完成，且不再另行收取对价。

在标的公司的子公司取得上述 ICP 证之前，搜房控股子公司及/或万里股份同意促使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搜房科技开展业务合作，由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市场开拓、客户积累，并负责为客户提供网络营销策划、推广形象设计等线下服务，由搜房科技负责审核并利用“fang.com”网络运营平台具体实施互联网信息的推广发布服务等线上服务，并提供所有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应当由持有 ICP 证的主体方能进行的服务。就前述业务合作事项，搜房科技同意不向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三、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2016 年 1 月 19 日，万里股份与本次交易配套融资认购方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2016 年 5 月 18 日，万里股份与本次交易配套融资认购方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认购标的

认购对象的认购标的为万里股份本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一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二）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万里股份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的 90%（即每股 23.87 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为每股 23.87 元（“发行价格”）。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应相应地调整本协议约定的发行股份数量。

（三）认购数量

本次配套融资资金规模不超过：置入资产总价/70%—置入资产总价—发行价格*截止本协议签署之日万里股份的总股本。

根据对置入资产总价的预估值（161.80 亿元）、确定的发行价格、截止本协议签署之日万里股份的总股本以及上述计算公式，本次配套融资资金规模确定为 3,159,999,873.80 元，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数量总计 132,383,740 股。

双方同意，在不违反《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原协议约定的前提下，本次配套融资资金规模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126,099,702 股。

（四）限售期

除非中国法律允许，认购对象根据本协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完成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认购方式

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六）支付方式

认购对象应于支付日一次性将认购款项划入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银行账户。万里股份应在支付日前至少七（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认购对象有关前述专门开立的银行账户的详细信息。

（七）股份登记

万里股份应在收到认购款项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向股份登记机构提交将认购对象登记为股份持有人的书面申请并将股份登记至认购对象名下，以实现交付。

（八）违约责任

1、本协议双方互相承诺，任何一方如因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声明、保证或承诺而导致对方蒙受损失，该方应给予对方足额赔偿。

2、本协议任何一方因违反或不履行本协议项下任何或全部义务而导致对方蒙受损失，该方应给对方足额赔偿。

3、尽管有前述规定，双方确认，若任何一方因本协议上述两条需向另一方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任何一方的赔偿金额总额应不超过本协议约定的认购款项。

（九）本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适当签署之日起成立。

2、本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配套融资获得万里股份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

（2）配套融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

3、在发行完成日之前，本协议可依据下列情况之一而终止：

（1）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且在守约方向违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违约一方立即采取行动对该等违约进行补救后的三十（30）日内，违约一方没有对该等违约进行补救，则守约方可向违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选择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协议；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或《资产出售协议》终止；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而配套融资未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为避免任何疑问，如配套融资的金额因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而调整不视为未获得批准）。

4、双方确认，本协议未能生效、不能履行或被终止，不影响本次重组的实施；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如参与配套融资的其他配套融资方未能实现其与万里股份关于配套融资的约定，本协议的效力和履行亦不受影响。

四、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2016年1月19日，万里股份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签署《利润补偿协议》，2016年5月18日，万里股份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签署《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净利润预测数

1、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项下进行补偿测算的对象为万里股份拟购买的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搜房媒体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丽满万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拓世寰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单独或合称“目标公司”）所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净利润。

2、资产过户实施完毕日（本次重组取得所有必需的批准、核准，且置入资产在有权工商登记机关登记至万里股份名下之日）当年及其后二个会计年度，目标公司汇总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目标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相应会计年度的利润预测合计数，该净利润合计数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所有目标公司汇总审计报告为准。结合置入资产评估机构中和评估出具的《置入资产评估报告》，补偿义务人（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单称或合称为“搜房控股子公司”或“补偿义务人”）承诺目标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分别为 80,000 万元、104,000 万元及 135,200 万元。

（二）利润补偿的确定

1、若目标公司在本协议规定的补偿期限内任一年度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年度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补偿义务人将依据本协议补偿该等差额；若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高于或等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补偿义务人无需进行补偿。

2、在补偿期限内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万里股份应当对目标公司当年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进行审核，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该专项审核意见的基础应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所有目标公司的汇总财务报告，“专项审核意见”）。净利润差额将按照承诺净利润数减去实际净利润数计算，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为准。上述净利润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各方确认，在本次重组实施过程中，万里股份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进行配套融资。前述配套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后，万里股份拟将募集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后的余额全部或部分提供给目标公司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各方同意，对于不能单独核算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计算每年承诺业绩实现情况时将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每年

使用募集资金按同期 3 年期银行贷款利率、实际使用的额度、占用时间，并考虑利息资本化影响后，计算资金成本，并在计算年度实际净利润数时予以单独扣除；对于能够单独核算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计算每年承诺业绩实现情况时将不会包括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

（三）利润补偿方式

各方一致同意，若补偿义务人需对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额进行补偿，则其应当以补偿义务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向万里股份补偿依据本协议确定的净利润差额。

各补偿义务人就本协议项下的利润补偿对万里股份承担连带责任。在补偿义务人发生补偿责任的情况下，万里股份可以要求任一或全体补偿义务人进行补偿。任一补偿义务人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不足以承担补偿责任的，另一补偿义务人将无条件以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承担补偿责任。

（四）利润补偿的实施

在补偿期限内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若根据该会计年度专项审核意见的结果，补偿义务人应作出利润补偿的，万里股份应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万里股份以 1.00 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各补偿义务人当年应补偿的股份事宜。万里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后，应在两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股份回购注销方案，万里股份应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补偿义务人，补偿义务人应在收到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与万里股份共同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应补偿股份的注销手续。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之日至补偿股份注销手续完成之日期间，各补偿义务人就其应补偿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

（五）应补偿的股份数量

1、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具体计算公式为：

当期股份补偿总数=当期补偿总金额/每股发行价格

当期补偿总金额=（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之和*置

入资产总价—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对应的补偿总金额

各补偿义务人需要补偿的股份数量按照各补偿义务人所持有的目标公司对应的置入资产价格占置入资产总价的比例乘以当期股份补偿总数。

2、本协议所称“每股发行价格”指万里股份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向搜房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3、如按上述“当期股份补偿总数”的计算公式计算的补偿期限内某一年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则应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六）期末减值额的补偿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由万里股份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总数，则补偿义务人应另行向万里股份补偿期末减值额。具体程序参考上述利润补偿实施的约定。补偿义务人期末减值额补偿股份数量计算公式为：

期末减值额股份补偿数=目标公司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总数

前述期末减值额为置入资产的交易作价减去期末置入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置入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各补偿义务人就本协议项下的期末减值额补偿对万里股份承担连带责任。

（七）补偿范围

各补偿义务人用于补偿的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数（包括转增或送红股的股份）。如果补偿期限内，万里股份以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补偿义务人持有的万里股份的股份数发生变化，则上述补偿股份数量应调整为：按上述“股份补偿数”计算公式计算的股份补偿数×（1+转增或送红股比例）；每股发行价格亦相应进行调整。若万里股份在补偿期限内实施现金分配，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配的部分应作相应返还。

（八）违约责任

如补偿义务人未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万里股份进行补偿，万里股份有权要求补偿义务人履行义务，并可向补偿义务人主张违约赔偿责任。

（九）本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经各方适当签署之日起成立。

2、本协议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同时生效；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被解除或终止（因正常履行完毕终止除外）的，本协议应自动解除或终止。

五、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

2016年4月28日，万里股份与北京凯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双方一致同意终止之前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第七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报告书、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和有关协议、公告等资料，并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假设前提成立以及基本原则遵循的前提下，在专业判断的基础上，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主要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所发表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是基于如下的主要假设：

- 1、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资料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 2、有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财务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等文件真实可靠；
- 3、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权益所在地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4、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宏观经济形势不会出现恶化；
- 5、标的资产所属行业的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无重大、不可预见的变化；
- 6、本次交易各方均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能够按照有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应承担的责任；
- 7、无其它人力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交易在置出资产的同时置入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宏岸图升等五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

根据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标的资产所从事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属于“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下的“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标的资产在互联网产业链中扮演信息服务提供商的角色，所处细分行业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信息服务行业。

根据《2006年-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产业政策，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新兴行业。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的行业；其业务在经营过程中不涉及环境保护问题，亦不存在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土地管理相关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标的资产主要采用轻资产运营模式，其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

标的资产报告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任何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国家关于土地管理的法律及行政法规的规定。

（4）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反垄断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上市公司通过出售置出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上市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标的资产主要从事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鉴于发行人与标的公司不属于相关市场或同一产业的经营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条规定的垄断行为。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形下，公司的股本总额增至83,608.11万股，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有总股本超过10%；在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形下，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有总股本的比例将进一步提高，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发行股份的定价情况

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26.52元/股）的90%，即发行价格为23.87元/股，符合相关规定。

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26.52元/股）的90%，即发行价格为23.87元/股，符合相关规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和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2）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包括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

本次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进行，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依据有关规定出具审计、评估等相关报告，标的资产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请参见重组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及定价公允性”之“一、置出资产的评估情况”与“二、置入资产的评估情况”。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包括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合法拥有拟置出资产的权属，本次公司置出资产权属清晰。同时上市公司已与相关债权人进行沟通，并取得其同意公司转让资产和负债的确认函，置出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同时，根据《资产出售协议》，公司应尽最大努力在交割日之前，就截至交割日公司的全部负债取得有关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同意在交割日将该等债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的书面确认文件。如任何未向公司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在交割日后向公司主张权利的，公司应在收到权利主张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债权人和南方同正发出书面通知将上述权利主张交由南方同正负责处理，由南方同正直接向债权人偿还债务；如前述债权人不同意其债权移交南方同正处理，则公司将在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南方同正参与协同处理，在南方同正将相应款项支付给公司后，由公司向债权人清偿，所有因迟延向债权人支付导致的违约由南方同正承担。南方同正应补偿公司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宏岸图升等五家标的公司100%股权，标的公司均为依法设立和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等3名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本次交易五家标的公司100%股权，且股权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均为股权单位，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为合法存续的法人主体，其各自的全部债权债务仍由其各自享有或承担。故本次交易置入资产环节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情形。

5、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万里股份主营业务为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隶属于铅酸蓄电池制造业。由于铅酸蓄电池技术含量不高、同质化严重和投资要求小等原因，近年来，相关企业纷纷进行产能扩张，导致国内铅酸蓄电池行业产能过剩、低价竞争局面加剧。在此背景下，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较差，且进一步发展并实现突破存在较大困难。2013年、2014年和2015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3,994.08万元、23,601.28万元和24,887.65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367.05万元、221.34万元和-1,981.25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为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宏岸图升100%的股权，主营业务变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本次拟置入上市公司的业务即为经内部整合后搜房控股旗下优质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根据经审计的汇总财务报表，最近三年拟置入资产对应的业务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97,951.32	241,836.21	250,366.34
利润总额	88,956.34	107,476.38	129,91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433.73	95,733.98	113,823.09

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6、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规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搜房控股对旗下业务资产及法人主体进行了内部整合，整合完成后标的资产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天全先生。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为了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莫天全先生已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标的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其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存在混同情况。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其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仍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和搜房控股已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标的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其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存在混同情况。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其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仍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的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的框架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从制度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行使职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并依法依规对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以及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适当调整，以适应本次重组后的业务运作及法人治理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

构。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南方同正，实际控制人为刘悉承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天全先生。

本次交易，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为收购人。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置入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67,687.43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其中较高者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89,257.59 万元的比例达到 100%以上。

本次交易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2 号）规定的发行条件，具体请参见本节“一、（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主体资格、规范运行、财务与会计等发行条件要求”。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在置出资产的同时置入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宏岸图升等五家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置入资产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具备良好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2）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本次交易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天全先生。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莫天全先生已签署相关协议、以及出具相关承诺函，具体内容请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及“二、关联交易”。莫天全先生已就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做出承诺，承诺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上述承诺合法有效，具有可执行性，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

2、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须经注册会计师专项核查确认，该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

天健会计师对上市公司 2015 年、2014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

3、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但是，涉嫌犯罪或违法违规的行为已经终止满 3 年，交易方案有助于消除该行为可能造成的不良后果，且不影响对相关行为人追究责任的除外

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4、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的资产为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宏岸图升等五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标的公司均为依法设立和存续的有

限责任公司，标的资产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等 3 名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本次交易标的公司 100%股权，且股权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同时，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作出了拟置入资产权属清晰的承诺函，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条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主体资格、规范运行、财务与会计等发行条件要求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因此，对本次重组方案购买的标的资产及所对应的经营实体是否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主体资格、规范运行、财务与会计等发行条件，逐条分析如下：

1、关于主体资格的规定

（1）标的公司为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为借壳上市，不适用《首发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关于“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应当是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

（2）标的公司均自成立起开始持续经营，至今持续经营时间均超过三年，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3）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其股东历次出资均依法办理验资手续，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4）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5）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①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标的资产最近三年主要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且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3号》的规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及拟购入标的的业务资产所对应的运营主体、剥离非标的业务资产的接受方均系搜房控股控制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本次内部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的重组。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3号》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对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进行重组情况的，如同时符合下列条件，视为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一）被重组方应当自报告期期初起即与发行人受同一公司控制权人控制，如果被重组方是在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应当自成立之日即与发行人受同一公司控制权人控制；（二）被重组进入发行人的业务与发行人重组前的业务具有相关性（相同、类似行业或同一产业链的上下游）。 ”

根据《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及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3号》第三条“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对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进行重组的，应关注重组对发行人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发行人应根据影响情况按照以下要求执行：

1、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 100%的，为便于投资者了解重组后的整体运营情况，发行人重组后运行一个会计年度后方可申请发行。

2、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 50%，但不超过 100%的，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首次公开发行主体的要求，将被重组方纳入尽职调查范围并发表相关意见。发行申请文件还应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9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证监发行字[2006]6号）附录第四章和第八章的要求，提交会计师关于被重组方的有关文件以及与财务会计资料相关的其他文件。

3、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 20%的，申报财务报表至少须包含

重组完成后的最近一期资产负债表。”

鉴于标的公司于 2015 年对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进行重组情形，需计算标的公司重组对标的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影响指标，以判断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并根据该指标计算结果执行上述规定。标的公司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即 2014 年末，因同一控制下重组，被重组方（即购入资产）占重组前五家标的公司之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比例测算分别如下：

1) 北京搜房网络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重组购入资产	6,885.87	6,919.05	3,888.26
重组前标的公司	385,289.66	41,854.60	12,604.96
购入/重组前标的公司	1.79%	16.53%	30.85%

注：重组方与被重组方关联交易已抵消。

2) 搜房媒体

搜房媒体不存在购入标的业务资产的情形。

3) 丽满万家

丽满万家不存在购入标的业务资产的情形。

4) 拓世寰宇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重组购入资产	47,185.59	23,125.99	17,532.65
重组前标的公司	95,957.62	42,974.92	22,309.01
购入/重组前标的公司	49.17%	53.81%	78.59%

注：重组方与被重组方关联交易已抵消。

5) 宏岸图升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重组购入资产	161,549.73	41,219.86	-8,162.40
重组前标的公司	273,398.19	163,518.01	115,014.10
购入/重组前标的公司	59.09%	25.21%	-7.10%

注：重组方与被重组方关联交易已抵消。

根据上述测算结果，五家标的公司剥离资产相关重组计算指标均低于 100%，购入资产相关计算指标均低于 100%。

通过内部整合标的公司将剥离与标的业务不相关的非标的业务，本次内部整合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不再从事剥离的非标的业务，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将更加明晰，有利于标的公司更好地专注发展标的业务，同时也有利于标的资产的整体上市和避免同业竞争。根据前述各表测算，涉及购入资产的三家标的公司北京搜房网网络、拓世寰宇及宏岸图升购入资产相关计算指标均低于 100%，且合并计算的购入资产占重组前标的公司之相关计算指标低于 50%。

综上所述，本次标的公司内部整合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第三条之规定，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②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标的公司最近三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标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家标的公司设立至今，实际控制人一直为莫天全先生。最近三年，标的资产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综上，上述情况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6）本次交易五家标的公司的股权清晰，分别由本次交易 3 名交易对方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 100%持有。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2、关于规范运行的规定

(1) 上市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相关机构，组织机构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规章制度、议事规则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报告期内，五家标的公司已经依法建立执行董事及监事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本次交易完成后，还将在上市公司层面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一系列内控制度及组织架构。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2) 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自身的法定义务和责任，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3) 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上述人员已出具确认函确认且不存在下列情形：(1)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2)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委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并将根据上述规定确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

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

(4) 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公司在搜房控股体系内运营，各标的公司根据搜房控股的监管要求建立了相对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被有效执行。目前标的公司以及搜房控股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5) 标的公司规范运作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不存在下列违法违规情形：

①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

②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③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标的公司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

④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⑤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⑥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6)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上市公司现行公司章程中已明确规定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本次重组完成后，五家标的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因此，标的资产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

(7) 标的公司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3、关于财务与会计的规定

(1) 标的资产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具体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分析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二、标的资产主要财务数据”。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2) 标的公司已建立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安永会计师已对标的资产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 标的资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标的资产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安永会计师已对标的资产报告期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

计报告。标的资产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4) 标的资产编制财务报表均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了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相似的经济业务，选用了一致的会计政策，未随意变更。因此，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

(5) 标的资产现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报告期内表资产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6) 本次借壳上市的标的公司一共五家，根据经审计的汇总财务报表，标的资产合并口径：最近三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最近三年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最近三年营业收入累计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发行前汇总实收资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未超过 20%；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标的资产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相关财务指标满足《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7) 标的资产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8) 标的资产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9) 本次交易申报文件中不存在下列情形：

- ①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
- ②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
- ③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

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10) 标的公司不存在下列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①标的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③标的公司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④标的公司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⑤标的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⑥其他可能对标的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因此，标的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的规定

4、资产是否完整

标的资产所处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主要向客户提供新房、二手房、家居的广告营销业务服务。与传统生产性行业对厂房、生产设备等资产具有较强依赖性不同，标的资产业务对厂房、生产设备等资产并不具有较强的依赖性，业务的开展主要依赖于员工提供的服务、公司声誉等无形资产，固定资产主要由电脑设备、网络服务器设备等资产构成。经内部整合完成后标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标的业务有关的业务体系和资产，具体如下：

(1) 标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

①标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

标的资产所处行业为互联网服务行业，主要向客户提供新房、二手房、家居的广告营销业务服务，业务的开展主要依赖于员工提供的服务、公司声誉等无形资产，属于轻资产行业。

标的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已经积累丰富的人力资源，经过内部整合后具备与经营标的业务有关的完善的业务体系。具体而言，标的公司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体系主要由采购、销售、服务提供等模块构成。采购模块、销售模块

和服务提供模块都拥有成熟的团队、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其中，采购模块主要负责服务器、设备、办公用品等基础性资源，以保障业务开展的基础性资源支撑；销售模块负责客户开拓，新房广告营销业务客户的获取主要通过电话、网络、楼盘项目现场拜访等三种方式及定期策划招商方案展开，通过举办各种主题活动促进与品牌客户和优质楼盘项目的合作；二手房广告营销业务主要通过电话、客户拜访、广告等方式介绍产品以及相关活动获取客户资源，对有合作意向的客户进一步沟通以确定合作关系；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主要通过客户拜访、电话、网络等方式获取客户资源。服务提供模块主要负责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相应的服务。新房广告营销业务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广告展示、信息发布推广以及网络营销综合解决方案服务；二手房广告营销业务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信息发布、关键字广告、房源信息置顶等服务；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制定营销方案、广告投放、主题策划等服务。标的资产拥有开展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相关的资质、员工、服务体系。

②标的资产具备与经营相关的资产

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与传统生产性行业不同，标的资产对厂房、生产设备等资产并不具有较强的依赖性，其主营业务的开展主要依赖于电脑设备、网络服务器等固定资产，以及与网站平台运营相关的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等无形资产。经内部整合后，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具备与其主营业务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必要的授权或许可，能够保证自身资产的完整。

此外，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网站平台为 fang.com。根据《ICP合作协议》之约定：在合作期间，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市场开拓、客户积累，并负责为客户提供网络营销策划、推广形象设计等线下服务，搜房科技负责审核并利用 fang.com 网络运营平台具体实施互联网信息的推广发布服务等线上服务，搜房科技不向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旌荣已取得 fang.com 域名的所有权及在域名为 fang.com 的网站上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许可，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

综上所述，标的资产具备与其主营业务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资产的所有权或必要的授权或许可。

（2）搜房控股无偿使用 fang.com 域名及作价的公允性

根据标的公司与搜房科技及搜房控股签署的《ICP 合作协议》：1）标的公司与搜房科技按照《ICP 合作协议》第三条的约定进行业务合作；各方确认，由于标的公司带来的客户资源及开发的服务产品丰富了 fang.com 域名对应的网络平台的网站内容，并能够为搜房网平台带来巨大的用户浏览数量，有利于平台其他业务的开展，因此，在标的公司为向其客户提供服务与搜房科技的业务合作中，搜房科技不向标的公司收取费用。2）在标的公司子公司取得符合该协议约定的 ICP 证后，该子公司应通过 fang.com 域名对应的网络平台为搜房控股提供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应当由持有 ICP 证的主体方能进行的服务；由于搜房控股相关业务的开展能够起到丰富网站内容、提高网站用户浏览数量等作用，有利于平台其他业务的开展，因此，除非该子公司与搜房控股另有约定，在该子公司与搜房控股的业务合作中，其不向搜房控股及其子公司收取费用。3）该子公司与搜房控股的业务合作期间为：自该子公司取得符合该协议约定的 ICP 证之日起满三年。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限度内，各方不可撤销地且无条件地授予搜房控股根据其独立判断选择续展或提前终止其与该子公司的业务合作期限，且相关业务合作的条款或条件不因续展而被变更，除非经搜房控股另外同意。

鉴于搜房控股间接控制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搜房控股未来与标的公司子公司的业务合作将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不收取任何费用的原因系：1）以 fang.com 域名开通的网络平台是搜房控股全力打造的网络运营平台，目前已具备较强的影响力，该平台的影响力和价值的形成是搜房控股各业务线共同努力的结果。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搜房控股除通过标的公司从事互联网房地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外，还主要从事相关交易业务、研究业务和金融业务，搜房控股和标的公司各自业务的开展都依托于搜房网开展，同时双方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又都能够丰富网站内容，增加网站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网站用户浏览数量并吸引客户资源，能够促进该网络平台其他业务的开展，有助于提升平台价值。2）基于本次交易的考虑，搜房控股通过内部整合对 fang.com 网络运营平台的归属进行了统一安排，即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过渡期间可以无偿使用该等网络平台，

而未来将由标的公司授权搜房控股无偿使用该等网络平台。无论是搜房控股还是标的公司，都将从该网络平台价值提升中获益，且标的公司与搜房控股均认为双方从平台价值提升中的获益与各自投入具有匹配性，不存在损害对方利益的行为，因此，上述无偿使用的约定安排是公允的。

基于上述，同时鉴于：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协议签署前，搜房控股与标的公司就已在《ICP 合作协议》中对未来使用 fang.com 域名进行了约定；搜房控股已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对未来使用 fang.com 域名事宜进行了约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且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取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回避表决。因此，就搜房控股使用 fang.com 域名的定价安排，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相关安排的一个组成部分，上市公司履行了保证上述交易公允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五）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的规定

《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所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100%的，一并由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超过 100%的，一并由发行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

本次交易万里股份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90%，募集资金总额未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将一并提交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同时，万里股份已聘请西南证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具有保荐人资格。

（六）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及并购重组问答的相关规定

《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如下：

“采取收益现值法、假设开发法等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方法对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或者估值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 3 年内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相关资产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交易对方应当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

预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摊薄上市公司当年每股收益的，上市公司应当提出填补每股收益的具体措施，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负责落实该等具体措施的相关责任主体应当公开承诺，保证切实履行其义务和责任。

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特定对象购买资产且未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的，不适用本条前二款规定，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可以根据市场化原则，自主协商是否采取业绩补偿和每股收益填补措施及相关具体安排。”

本次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特定对象购买资产且未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适用第三十五条前二款的规定。本次交易置入资产采用收益法定价，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并明确约定“万里股份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置入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 2014 年实现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01 元/股，上市公司 2015 年实现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13 元/股，根据《利润补偿协议》所承诺业绩，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安排符合《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及并购重组问答的相关规定。

（七）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 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2、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
- 3、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
- 4、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5、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 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
- 7、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允性分析

本次交易的定价充分考虑了拟置入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等因素，切实保护了交易双方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已由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了评估，并以评估价值为本次交易定价基础。

（一）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1、发行股份的定价及依据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及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情况如下：

交易均价类型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90%（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 20 交易日均价	26.51	23.87
定价基准日前 60 交易日均价	28.29	25.46
定价基准日前 120 交易日均价	27.36	24.63

本次交易将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23.87 元/股。其中，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价格主要是在充分考虑公司近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并对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的盈利能力及估值水平进行综合判断的基础上与交易各方经协商确定，不低于上市公司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依据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万里股份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原则为锁价发行，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经协商，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确定为 23.87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万里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同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2、置出资产的定价及依据

根据华康评估出具的重康评报字（2016）第 2 号《置出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取成本法对置出资产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在成本法下的评估值为 46,773.80 万元，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资产及负债净额 46,523.49 万元增值 250.31 万元，增值率为 0.54%。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置出资产作价 46,773.80 万元。

3、置入资产的定价及依据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搜房网天下持有的丽满万家100%股权、搜房媒体100%股权和北京搜房网络100%股权，房天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100%股权，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100%股权。评估机构中和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拟置入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中和评估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1004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标的资产经审计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7,288.13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1,625,800.00万元，增值额为1,588,511.87万元，增值率4,260.10%。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置入资产作价1,618,000.00万元。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并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1、置出资产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评估机构华康评估采用成本法对本次重组拟置出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

根据华康评估出具的重康评报字（2016）第 2 号《置出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取成本法对置出资产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在成本法下的评估值为 46,773.80 万元，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资产及负债净额 46,523.49 万元增值 250.31 万元，增值率为 0.54%。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置出资产作价 46,773.80 万元。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置出资产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所得的评估结果作为交易价格能较好反映置出资产的价值，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置入资产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评估机构中和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本次重组拟置入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

根据中和评估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1004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标的资产经审计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7,288.13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1,625,800.00万元，增值额为1,588,511.87万元，增值率4,260.10%；市场法评估价值为2,188,558.00万元，增值额2,151,269.87万元，增值率5,769.32%。

标的资产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的结果分别为1,625,800.00万元、2,188,558.00万元，两种方法差异为562,758.00万元，差异率为34.61%，产生差异的原因如下：

收益法是从标的资产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标的资产对应的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也体现了标的公司良好的经营模式、管理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客户关系、声誉、先发优势、技术优势、独特的发展理念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的价值。市场法是从行业、标的资产收入、盈利状况以及国内A股市场现时表现来考虑；以标的资产的市场参考物的现实价值为基础的，与标的资产的现实状态和面临的市场条件等密切相关。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较多的受到市场波动及标的资产经营现实表现的影响。而收益法是以标的资产对应的资本投入使用后预期的连续获利为基础的，体现了对标的资产未来获利能力的预期，体现了标的资产的内在价值。

基于上述分析，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标的资产价值为1,625,800.00万元。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置入资产的交易作价为1,618,000.00万元，略低于评估值，作价合理。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相关资产的定价，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重组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要求，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保护了公司原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的前提下，分别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机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业务资格。除业务关系外，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及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价值分析原理、采用的模型等重要评估参数符合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实际情况，评估依据及评估结论合理。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交易各方参考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评估定价公允。

6、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重组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规则》及《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的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评估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已聘请评估机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对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进行评估：（1）前述评估机构均具有证券业务资格。除业务关系外，前述评估机构及经办评估师与公司、评估对象、交易对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的和可预期的利害关系，前述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2）前述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3）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前述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前述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4）评估价值分析原理、采用的模型等重要评估参数符合置入资产、置出资产实际情况，评估依据及评估结论合理；（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交易各方参考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评估定价公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财务影响的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由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业务变更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上市公司将凭借标的资产在互联网房产及家居信息服务行业的丰富经验和优势，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 2014 年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8-127 号）和 2015 年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8-112 号），以及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

(2016) 专字第 60690313_H05 号上市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变动额	变动幅度
2015.12.31/2015 年度				
总资产	339,064.27	89,257.59	249,806.68	279.87%
总负债	230,399.31	18,208.13	212,191.18	1,165.3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8,664.96	70,948.55	37,716.41	53.16%
营业收入	197,951.32	24,887.65	173,063.67	69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433.73	-1,981.25	79,414.98	/
2014.12.31/2014 年度				
总资产	406,214.03	89,336.33	316,877.70	354.70%
总负债	314,073.29	18,033.54	296,039.75	1,641.6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2,140.74	71,199.34	20,941.40	29.41%
营业收入	241,836.21	23,601.28	218,234.93	92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733.98	221.34	95,512.64	43,152.00%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 100% 股权，2014 年末、2015 年末，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分别增加 354.70%、279.87%，分别达到 406,214.03 万元、339,064.27 万元，资产总额下降系标的资产于 2015 年末进行关联往来清理所致；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规模将分别达到 95,733.98 万元、77,433.73 万元，公司的资产规模和持续经营能力将显著提升。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具体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影响如下：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资产结构的影响

(1) 本次交易前后的资产规模、结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及净资产规模均可得到显著提升，主要资产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后		交易前		变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幅度
2015.12.31						
货币资金	187,373.36	55.26%	24,832.03	27.82%	162,541.33	654.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8,064.70	9.04%	-8,064.70	-100.00%
应收票据	-	-	1,737.20	1.95%	-1,737.20	-100.00%
应收账款	54,083.30	15.95%	5,864.77	6.57%	48,218.53	822.17%
预付款项	2,487.63	0.73%	1,349.71	1.51%	1,137.92	84.31%
应收利息	27.67	0.01%	341.22	0.38%	-313.55	-91.89%
其他应收款	82,982.21	24.47%	1,001.28	1.12%	81,980.93	8,187.61%
存货	-	-	8,030.64	9.00%	-8,030.64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	-	883.68	0.99%	-883.68	-1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26,954.18	96.43%	52,105.24	58.38%	274,848.94	527.49%
长期股权投资	-	-	3,231.96	3.62%	-3,231.96	-100.00%
固定资产	4,776.66	1.41%	27,603.06	30.93%	-22,826.40	-82.70%
在建工程	-	-	4,125.43	4.62%	-4,125.43	-100.00%
无形资产	-	-	2,096.05	2.35%	-2,096.05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58.86	0.40%	-	-	1,358.8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3.33	0.81%	-	-	2,733.3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1.25	0.96%	95.84	0.11%	3,145.41	3,281.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10.09	3.57%	37,152.35	41.62%	-25,042.26	-67.40%
资产总计	339,064.27	100.00%	89,257.59	100.00%	249,806.68	279.87%
2014.12.31						
货币资金	103,943.94	25.59%	34,067.34	38.13%	69,876.60	20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5,007.49	5.61%	-5,007.49	-100.00%
应收票据	-	-	1,371.50	1.54%	-1,371.50	-100.00%
应收账款	27,437.82	6.75%	6,868.01	7.69%	20,569.81	299.50%

项目	交易后		交易前		变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幅度
预付款项	1,453.86	0.36%	236.02	0.26%	1,217.84	515.99%
应收利息	23.15	0.01%	241.66	0.27%	-218.51	-90.42%
其他应收款	264,766.69	65.18%	229.43	0.26%	264,537.26	115,301.95%
存货	-	-	5,961.57	6.67%	-5,961.57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	-	1,101.35	1.23%	-1,101.35	-1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97,625.47	97.89%	55,084.35	61.66%	342,541.12	621.85%
长期股权投资	-	-	2,800.00	3.13%	-2,800.00	-100.00%
固定资产	3,589.10	0.88%	19,799.06	22.16%	-16,209.96	-81.87%
在建工程	-	-	9,374.59	10.49%	-9,374.59	-100.00%
无形资产	-	-	2,155.75	2.41%	-2,155.75	-100.00%
开发支出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7.48	0.04%	2.58	0.00%	174.90	6,77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0.09	0.93%	-	-	3,770.0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1.89	0.26%	120	0.13%	931.89	776.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8.56	2.11%	34,251.98	38.34%	-25,663.42	-74.93%
资产总计	406,214.03	100 %	89,336.33	100%	316,877.70	354.70%

本次交易完成后，2014 年末、2015 年末上市公司的流动资产分别增长 342,541.12 万元、274,848.94 万元，增幅分别为 621.85%、527.49%。

(2) 交易后负债结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主要负债科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后		交易前		变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幅度
2015.12.31						
短期借款	-	-	9,000.00	49.43%	-9,000.00	-100.00%
应付账款	25.38	0.01%	2,801.80	15.39%	-2,776.42	-99.09%

项目	交易后		交易前		变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幅度
预收款项	38,498.95	16.71%	899.21	4.94%	37,599.74	4,181.42%
应付职工薪酬	4,958.57	2.15%	473.37	2.60%	4,485.20	947.50%
应交税费	12,862.13	5.58%	24.67	0.14%	12,837.46	52,036.72%
应付股利	142,810.31	61.98%	-	-	142,810.31	/
其他应付款	31,243.97	13.56%	216.17	1.19%	31,027.80	14,35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863.02	10.23%	-1,863.02	-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0,399.31	100.00%	15,278.25	83.91%	215,121.06	1,408.02%
递延收益	-	-	342.31	1.88%	-342.31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2,587.57	14.21%	-2,587.57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929.89	16.09%	-2,929.89	-100.00%
负债合计	230,399.31	100.00%	18,208.13	100.00%	212,191.18	1,165.37%

2014.12.31

短期借款	-	-	10,000.00	55.45%	-10,000.00	-100.00%
应付账款	121.11	0.04%	1,500.41	8.32%	-1,379.30	-91.93%
预收款项	54,414.61	17.33%	271.72	1.51%	54,142.89	19,925.99%
应付职工薪酬	7,730.37	2.46%	350.11	1.94%	7,380.26	2,107.98%
应交税费	18,341.63	5.84%	53.31	0.30%	18,288.32	34,305.60%
其他应付款	106,370.50	33.87%	824.68	4.57%	105,545.82	12,798.40%
应付股利	127,095.08	40.47%	0	0.00%	127,095.0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931.51	5.17%	-931.51	-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4,073.29	100.00%	13,931.74	77.25%	300,141.55	2,154.37%
递延收益	-	-	375.75	2.08%	-375.75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726.05	20.66%	-3,726.05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4101.8	22.75%	-4,101.80	-100.00%
负债合计	314,073.29	100.00%	18033.54	100.00%	296,039.75	1,641.61%

本次交易前，2014 年末、2015 年末，上市公司的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7.25%、83.91%，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75%、16.09%；交易完成后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提升至 100%。

（3）交易前后偿债指标分析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变动值	变动幅度
2015.12.31				
流动比率	1.42	3.41	-1.99	-58.36%
速动比率	1.42	2.88	-1.46	-50.69%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95%	20.40%	47.55%	233.09%
2014.12.31				
流动比率	1.27	3.95	-2.68	-67.95%
速动比率	1.27	3.53	-2.26	-64.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77.32%	20.19%	57.13%	282.96%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总负债÷总资产）×100%。

从上表可知，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偿债指标变化较大，原因系公司置入标的资产且置出铅蓄电池资产，置出资产相应价款计入其他应收款，公司偿债指标与标的资产较为接近。

2、本次交易后盈利能力分析

（1）本次收购前后营业收入、盈利规模比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各项业绩指标相比交易前均将大幅改善，公司的经营成果将明显提高，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97,951.32	24,887.65	173,063.67	695.38%
营业利润	86,471.19	-1,916.86	88,388.05	/
利润总额	88,956.34	-1,985.62	90,941.96	/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433.73	-1,981.25	79,414.98	/
2014 年				
营业收入	241,836.21	23,601.28	218,234.93	924.67%
营业利润	104,875.73	245.68	104,630.05	42,587.94%
利润总额	107,476.38	274.95	107,201.43	38,98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733.98	221.34	95,512.64	43,152.00%

(2) 交易前后盈利能力指标比较

项目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加值	增长率
2015 年度				
销售毛利率	87.07%	7.48%	79.59%	1,064.08%
销售净利率	39.12%	-7.97%	47.09%	/
期间费用率	39.27%	14.39%	24.88%	17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13	1.0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12%	-2.79%	79.91%	/
2014 年度				
销售毛利率	85.53%	14.52%	71.01%	489.02%
销售净利率	39.59%	0.95%	38.64%	4,066.98%
期间费用率	37.17%	10.95%	26.22%	23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0.01	1.14	11,353.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42%	0.31%	76.11%	24,551.61%

根据上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将显著提升。

(二)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由铅酸蓄电池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变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本次交易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显著增强，有助于公司未来的发展。

1、本次交易未来的整合计划及影响

(1) 资产及业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丽满万家、拓世寰宇、宏岸图升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发展前景好且盈利能力强的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公司将围绕主营业务展开，进一步促进业务升级，带动业务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能力。

(2) 重要经济指标的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将发生巨大变化，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相应发生变化。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规模迅速增大，资产周转能力增强，未来业绩将呈现平稳增长的趋势。本次未来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加强，持续经营能力得到优化。

(3) 人员调整安排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1）万里股份员工（名单由万里股份和南方同正共同确定）由南方同正依照法律规定接收、安置和管理，其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自交割日起均由南方同正承接；（2）万里股份子公司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和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关系在交割日后继续由前述子公司承担，不因置出资产的交割而受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资产为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丽满万家、拓世寰宇、宏岸图升五家公司 100%股权，不涉及标的公司与其员工劳动关系变更，置入资产不涉及员工安置问题。

(4)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所有规定和《上市规则》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规范，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仍然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

的要求继续保持《公司章程》规定的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并根据重组后上市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其他相关条款及相关议事规则、工作细则加以修订，以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情况。

2、上市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就未来上市公司在广告营销业务的未来发展，公司将进一步促进业务升级，带动业务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能力，不断增强盈利能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分析

1、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交易前后增长幅度
资产负债率	20.40%	67.95%	233.09%
流动比率	3.41	1.42	-58.36%
速动比率	2.88	1.42	-50.69%
每股收益（元/股）	-0.13	0.93	8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77.12%	2,864.16%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交易前后增长幅度
资产负债率	20.19%	77.32%	282.96%
流动比率	3.95	1.27	-67.85%
速动比率	3.53	1.27	-64.02%
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5	11,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1%	76.42%	24,551.61%

2、本次交易职工安置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职工安置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不涉及职工安置事项，原由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聘任的职工在重组完成后仍继续由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聘用，其劳动合同等继续履行。

3、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成本主要为交易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置入北京搜房网络、搜房媒体、丽满万家、拓世寰宇、宏岸图升等五家公司 100% 股权。上市公司作为收购方在本次交易中涉及的纳税税种较少，且本次交易的主要中介机构等费用将冲减资本公积，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当年度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市场地位、经营业绩、持续发展能力及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市场地位和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通过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将上市公司原有业务进行剥离，并注入处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领先地位的标的公司，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彻底转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由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业务变更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上市公司将凭借标的资产在互联网房产及家居信息服务行业的丰富经验和优势，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持续发展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产质量，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均将得到大幅提升，从而最大程度的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可实现与国内资本市场的对接，进一步推动标的资产主营业务的发展。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标的资产可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推动力，同时也有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备考合并）		（备考合并）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	3.41	1.42	3.95	1.27
速动比率	2.88	1.42	3.53	1.27

资产负债率（%）	20.40%	67.95%	20.19%	77.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1	4.86	4.10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4,887.65	197,951.32	23,601.28	241,83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1,981.25	77,433.73	221.34	95,73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77.12	0.31	76.42
每股收益（元/股）	-0.13	0.93	0.01	1.15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的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及独立运营的经营机制，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中国证监会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在本次重组前已建立了相关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等在内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莫天全先生。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科学的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情况，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本次交易完成后拟采取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科学的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情况，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上市公司拟将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等内部决策和管理制度等进行完善。

（2）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职能

在董事会下继续完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切实发挥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完善相关的职能部门。

3、明确公司各相关机构职责

（1）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莫天全先生。公司将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行使股东的权利，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利用其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或不正当收入，以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拥有独立完善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2）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版）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平等权利，确保所有股东合法行使权益。

公司《公司章程》中，已经明确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的程序和原则。公

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既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两者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3）董事与董事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积极对董事进行必要的培训，保证董事严格遵守《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保证独立董事客观公正发表意见，促进董事会良性发展，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在董事会下继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切实发挥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专业职能。

（4）监事与监事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并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保障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董事会秘书与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规定》，并指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的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应当配合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并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部履行职责提供工作便利，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层应当确保董事会秘书能够第一时间获悉公司重大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公平性和完整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依照证监会、交易所有关信息披露的相关法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

4、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积极着手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营管理层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及绩效评价由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独立董事、监事的评价将采取自我评价与相互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5、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6、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莫天全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搜房控股及莫天全先生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上市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具体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其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仍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7、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以及接受独立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

（1）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主要经营实体。公司将根据主营业务变更的情况，相应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聘请具有丰富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的人士作为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进入董事会开展工作；聘请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人士作为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进入监事会开展工作；聘请包括标的资产目前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具备相关工作经验和合格胜任能力的人士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及经验。

（2）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独立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模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

本次交易过程中，独立财务顾问承担对本次发行完毕后持有上市公司 5%股份及以上的新股东及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培训的责任，包括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上市公司 5%股份及以上的新股东为上市公司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上市公司的治理要求、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障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保持独立等。上述人员已接受独立财务顾问的上述相关培训。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和完善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六、本次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

根据万里股份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及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对于资产交付安排有关的约定如下：

（一）拟置出资产的交割安排

双方同意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应与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在交割日同时进行。为避免任何疑问，如果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未发生，则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也不发生。

双方应在交割日按照本条约定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并签署交割确认函。自交割日起，南方同正应享有和承担置出资产所包含的所有资产和负债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为避免任何疑问，双方理解和确认，在交割日，在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后，不考虑置入资产的情况，则万里股份除持有合计等于转让对价加上基准日现金额的货币资金外，万里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资产和负债。南方同正同意，如果万里股份因交割日（含）前与万里股份有关的任何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税务、环保、雇员工资和/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福利、不动产、负债和/或或有负债、担保、诉讼及纠纷或其他任何事项）被要求向相关政府机构或第三方支付任何损害、赔偿、债务、税款（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或资产出售而产生或发生的税款按照相关约定执行）、罚款（包括罚息）、罚金、滞纳金、利息或费用，则该等承担、支付或因此给万里股份造成的任何损失应由南方同正足额赔偿。

万里股份应尽最大努力在交割日之前，就截至交割日万里股份的全部负债取得有关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同意在交割日将该等债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的书面确认文件。

在交割日当天，万里股份须完成或已完成以下行为，且南方同正予以接收：

- 1、向南方同正交付其股东大会批准资产出售的会议决议的完整真实副本；
- 2、对于置出资产中的实物资产，万里股份应向南方同正实际交付（或促使第三方向南方同正交付）该等资产，以确保南方同正可以在交割日当日接管置出资产；
- 3、向南方同正递交所有已取得的置出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 4、向南方同正递交所有与置出资产及出售方业务有关的合同或协议、交易单据、往来联络文件及其他一切相关材料；
- 5、向南方同正递交与置出资产有关的业务记录、营运记录、营运数据、营运统计资料、说明书、维护手册，以及有关技术记录、技术资料、技术数据、技术图纸、技术手册、技术书籍、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资料（无论是以文字书写的或保存在计算机内的或以其他方式保存的）；

6、向南方同正提供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客户、供货商、代理人及分销商的详细名单及其他资料。

于交割日，万里股份将其经营的一切业务转移至南方同正，由南方同正自行经营，附着于置出资产上的全部权利和义务亦由南方同正依法享有和承担。

（二）拟置入资产的交割安排

1、双方同意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应与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在交割日同时进行。为避免任何疑问，如果置出资产转让至南方同正的交割未发生，则置入资产转让至万里股份的交割也不发生。

2、在交割日，各搜房控股子公司应向万里股份交付将万里股份记载为持有各目标公司 100%股权的目标公司的股东名册和出资证明书。双方确认，无论目标公司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是否完成，于交割日，万里股份成为目标公司的唯一股东，合法享有和承担置入资产所代表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3、在交割日当天，各搜房控股子公司须完成或已完成向万里股份交付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全部资产及有关资料（为避免疑问，在本条中，“交付”指将该等资产和有关资料置于万里股份的控制之下），该等资料指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所有公司法定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从成立至今所获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有的验资报告、股东会（如有）及董事会会议记录及决议、会计账册、公司印章（包括公章、财务章、合同专用章等）、组织文件、不动产的权属证书、所有尚在履行及将要履行的业务合同、客户资料、以及正常经营所需的或有关的业务记录、财务会计记录、营运记录、营运数据、营运统计资料、说明书、维护手册、培训手册以及有关技术记录、技术资料、技术数据、技术图纸、技术手册、技术书籍、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资料及其他一切技术诀窍资料（无论是以文字书写的或保存于计算机内的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保存的）等。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对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保护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置出资产受让方南方同正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控制的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莫天全先生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对象中，IDG 资本的董事 Quan Zhou 为搜房控股的董事。

根据《上市规则》及《重组管理办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系上市公司与目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潜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万里股份主营业务为铅酸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近年来，工信部、环保部陆续发布《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铅酸蓄电池生产及再生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等政策，在促进我国铅酸蓄电池行业规范发展的同时也间接拉高了企业的生产成本。同时，铅酸蓄电池技术含量不高、同质化严重和投资要求小等原因使得相关企业纷纷进行产能扩张，导致行业产能过剩、低价竞争局面加剧。此外，新能源产业的不断发展以及2016年1月1日起我国将开始征收铅酸蓄电池消费税导致该行业的盈利前景并不乐观。

在此背景下，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并实现突破存在较大困难。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994.08 万元、23,601.28 万元和 24,887.65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367.05 万元、221.34 万元和 -1,981.25 万元，公司经营压力较大。此外，上市公司规模较小、向新能源产品转型较慢等因素均不利于其持续发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旨在通过通过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将上市公司原有业务进行剥离，并注入处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领先地位的标的公司，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彻底转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产质量，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均将得到大幅提升，从而最大程度的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

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可实现与国内资本市场的对接，进一步推动标的资产主营业务的发展。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标的资产可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推动力，同时也有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

（三）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相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资源控制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上市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所涉及资产定价的公允性等发表了明确意见并予以认可。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存在必要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八、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配套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投资总额（万元）
1	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	18,600.00	18,453.25
2	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	170,000.00	174,038.68
3	海外市场拓展项目	50,700.00	50,860.77
4	移动端推广项目	17,100.00	66,700.00
5	技术研发项目	不超过 45,199.99	62,004.10
合计		不超过 300,999.99	372,056.8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若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数额，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配套资金数

额，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上述项目的推进安排，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配套融资最终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公司拟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现金额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出售给南方同正，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本次交易后，公司主营业务将从铅蓄电池的制造和销售转型为互联网房产及家居广告营销业务，并通过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 3,009,999,886.74 元投资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提升本次交易后公司的主营业务的增值能力，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1、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概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976 号文）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578,4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01 元。截至 201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998,184.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139,358.7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7,858,825.2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8-21 号）验证确认。上市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予以专户存储。

（2）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3) 前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年10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3,773.9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4)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2014年4月1日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14]8-75号），公司2013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6,597.5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6,597.55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2013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定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27.42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50,515.7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定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根据2015年4月22日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8-130号），公司201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4,556.54万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10,556.54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9,000.00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5,000.00 万元；2014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51.27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1,154.0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17,154.09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19,000.00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5,00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78.69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6,810.4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根据 2016 年 3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8-115 号），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41,154.0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78.69 万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083.8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5,091.79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2,500.00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2,492.01 万元；201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67.0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6,237.8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22,245.88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16,500.00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7,492.01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45.74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2,193.7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78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91.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45.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注 1]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重大变化
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机 免维护蓄电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225.52	14,662.49	-5,337.51	73.31	[注 2]	[注 2]	不适用	否
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 池项目	否	21,785.88	21,785.88	21,785.88	2,866.27	7,545.47	-14,240.41	34.63	[注 3]	-60.64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 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37.92	-24,962.08	0.15	[注 4]	暂未产 生效益	不适用	否
合 计	—	66,785.88	66,785.88	66,785.88	5,091.79	22,245.88	-44,540.00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 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注 6]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7]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发行情况，将原募集资金计划的承诺投资总额 68,500.00 万元，修改为实际募集资金 66,785.88 万元。

注 2：2015 年度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

注 3：2015 年度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

注 4：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因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混合动力汽车产品及销量还较小，而该类产品的产销取决于未来混合动力汽车的发展速度，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适度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节奏，导致该项目稍滞后于投资计划；目前，

该项目厂房已建设完成，公司将进一步组织人员完善产品设计、工艺技术及工艺参数标准，并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推进该项目的建设，适时推出该类产品。

注 5：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在 2013 年 10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3,773.96 万元。

注 6：（1）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300.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之前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6 日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限额系 30,000.0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 万元。

注 7：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1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 10,000.00

万元；

2015 年 1 月、5 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购买了人民币 4,000.00 万元汇银 20 号固定收益凭证理财产品、4,000.00 万元汇银 45 号固定收益凭证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4 月、7 月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4 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收益凭证【金元 90 天 242 期】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7 月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7 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购买“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9 月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7-11 月份，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3,000.00 万元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购买江渝财富“天添金”2015 年第 1020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8,000.00 万元。上述理财产品 2015 年度共实现收益 3,682,459.53 元，公司已划入募集资金账户。

（5）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及剩余资金安排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入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

其中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部分资产转固，因该项目系对原有生产线的技术更新改造及新建生产线的产能扩张，新购入的部分设备如生产检测设备与原有生产线优化组合配置使用生产；该项目生产出来产品的系半成品生极板，而蓄电池生产主要分为三个阶段：生极板制造、装配、后处理，不能单独计算各个阶段的收益，故无法单独核算其项目效益。

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2015 年根据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情况对工程进行部分转固。

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因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混合动力汽车产品及销量还较小，而该类产品的产销取决于未来混合动力汽车的发展速度，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适度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节奏，导致该项目稍滞后于投资计划；目前，该项目厂房已建设完成，公司将进一步组织人员完善产品设计、工艺技术及工艺参数标准，并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推进该项目的建设，适时推出该类产品。

因此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并未发生变化，年产 300 万只汽车起动型免维护蓄电池项目无法单独计算收益，年产 1,500 万只电动车电池项目、年产 200 万只汽车用铅酸弱混合动力电池项目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产生收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 22,193.7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前次募集剩余资金安排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尚余 22,193.73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大渡口支行	50001103600050213596	982.96	募集资金专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11300000237860	2,084.62	募集资金专户
	1211400000032742	2,000.00	定期存款户
	1211400000032738	4,000.00	定期存款户
	1211433000000025	3,000.00	定期存款户
	1211856000005215	5,000.00	定期存款户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10155200000363	126.15	募集资金专户
	5010167030000713	3,000.00	定期存款户
	5010167310000011	2,000.00	定期存款户
合 计		22,193.73	

依据本次交易《资产出售协议》，上市公司将置出在审计基准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于置出资产交割日，前次募投项目已建设项目的资产将随置出资产置出而全部转出。

基于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已发生改变，上市公司拟终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剩余资金的投向。

2、上市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安排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相关约定，本次置出资产转让对价和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合计为 71,376.84 万元。

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的债务情况、营运资金需求、本次交易配套融资的募集情况和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对货币资金进行安排。

3、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与上市公司项目实施主体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相匹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鉴于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置出除货币资金以外的其余资产及负债，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及收入规模可以标的资产资产规模、收入规模近似计算。

标的资产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收入规模分别为 250,366.34 万元、241,836.21 万元和 197,951.32 万元，经营规模较大，财务状况较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规模与标的资产经营规模相适应。本次交易后，配套资金将进一步

用于扩大上市公司经营规模，升级公司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及本次交易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网点拓展、数据库建设和技术研发项目，而提升现有业务的增值服务能力，充分发挥标的资产客户资源和业务规模优势。因此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规模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相匹配。

九、标的资产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三年，标的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形成了标的资产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已就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进行了清理，不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最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本次交易中有关业绩承诺补偿安排的可行性

万里股份与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签署《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情况详见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四、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万里股份与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协议中就业绩承诺方与上市公司关于实际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数的相关补偿安排进行了约定，约定具有可行性、合理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十一、本次交易涉及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上市公司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中，涉及私募投资基金的，应当在重组方案实施前完成备案程序。

浩数投资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及“和谐并购基

金 6 号”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分别为 SE9948、SE9910、SE9819；瑞东资本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为 SE9908；宏流投资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为 SD9084。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相关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均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不存在因此事项而导致募集资金减少或失败的情况。。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和结论性意见

（一）内部审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1、内部审核程序

西南证券按照证监会的要求，建立了一套以四级复核制度为主的较完备的内部审核程序，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各委员均独立发表专业意见，保证了内核制度的有效性。

西南证券内核人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万里股份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资格、条件等相关要素实施了必要的内部审核程序。

申报材料进入内核程序后，按如下程序进行四级复核：

（1）财务顾问主办人实施第一级复核。第一级复核应主要采用现场复核的方式进行，复核人应对尽职调查的情况及工作底稿进行全面复核，以确保项目的所有重大问题能够及早地发现并得以妥善解决。

（2）部门复核小组实施第二级复核。二级复核人应在收到复核材料后五日内完成复核，对于二级复核中提出的问题，原则上项目小组应在两日内作出相应的解释或补充尽职调查。二级复核人在收到项目小组的解释及补充尽职调查资料后一日内形成书面复核意见，对项目的可行性及是否同意报上一级复核明确发表

意见。

(3) 西南证券项目管理部实施第三级复核。三级复核人应在收到复核材料后五日内完成。对于三级复核中提出的问题，原则上项目小组应在两日内作出相应的解释或补充尽职调查。三级复核人在收到项目小组对复核意见的解释及补充尽职调查资料一个工作日内，对项目的可行性及是否同意报上一级复核表明意见。

(4) 西南证券内核委员会实施第四级复核。内核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分管领导、投资银行事业部总经理、项目管理部负责人、资本市场部负责人、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其它投资银行资深专业人士和公司外部专业人士。内核委员会通过内核会议履行职责。在内核会议上，内核委员会成员依据《内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独立发表意见并享有表决权。

2、内核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委员会成员在仔细审阅了万里股份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申报材料的基础上，召开了集体审议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办法》的有关规定，就以下方面的内容进行了认真的评审并发表意见：

(1) 针对《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内核委员会认为万里股份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

(2) 根据对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所处行业状况、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的分析，内核委员会认为拟置入资产经营状况较为良好，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运作规范，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有助于上市公司做大做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3) 项目组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通过对拟置入资产所处行业情况、经营现状、发展前景的客观分析，提出了适合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具有可操作性。

(二) 结论性意见

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认为：

1、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平、合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定价符合《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评估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方法选择适当，结论具备公允性；

4、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相关各方充分履行其承诺和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5、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6、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7、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搜房网天下、房天下网络、搜房装饰、搜房控股及莫天全先生承诺将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8、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各项合同及程序合理合法，重组及非公开发行相关协议生效后，在重组各方如约履行重组协议并遵守各自承诺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存在上市公司交付现金后不能及时获得相应对价的情形；

9、本次交易中搜房网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房天下网络和搜房装饰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盈利预测数的情况签订补偿协议，该补偿安排措施可行、合理；

10、本次交易前，不存在交易对方对标的资产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第八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一）本次交易前公司关联方资金、资产占用情况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亦无新增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关联方资金、资产占用及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交易前，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存在 33,655.11 万元的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该款项系标的资产与关联方公司受搜房控股统一资金调拨形成，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已就上述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进行了清理，已收回上述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亦无新增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因本次交易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根据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0690313_H05 号上市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备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9,257.59	339,064.27
负债总额	18,208.13	230,399.3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20.40%	67.9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9,336.33	406,214.03
负债总额	18,033.54	314,073.29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20.19%	77.3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18,208.13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应付款等，资产负债率为 20.40%。本次交易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备考报表负债总额为 230,399.31 万元，资产负债率 67.95%，资产负债率有所增长，但负债主要构成为预收款项和应付股利等无需支付利息的负债，偿债压力实际在下降。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重大资产交易情况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但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情形除外。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最近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交易的情形。

四、关于重大事项披露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

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起连续停牌。

万里股份股票连续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即 2015 年 7 月 20 日）的收盘价格为 23.75 元，连续停牌前一交易日（即 2015 年 8 月 17 日）的收盘价格为 33.09 元，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9.33%。

在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5 年 8 月 17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上证综指（代码：000001）由 3,992.11 点上涨到 3,993.67 点，上涨幅度为 0.04%。制造业行业板块（证监会行业划分标准）中电气设备指数从 6,106.22 点上涨到 6,441.37 点，上涨幅度为 5.49%。

剔除大盘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9.29%；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3.84%。同时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超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

根据本次交易各相关人出具的《自查报告》，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票交易查询信息，经公司董事会核查，在本次停牌前六个月至本次预案公布之前一交易日止，除万里股份证券事务代表田翔宇存在卖出万里股份股票的情形，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以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均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经核查，在前述自查期间内有买卖公司股票情形的相关方均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中国证监会可能将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因此存在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

五、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情况与股东回报规划

（一）本次交易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发布的《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八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当采取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分配股利；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4、不存在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应每年进行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执行。

（五）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资金需求情况、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并依据本章程的规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2、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现金分红比例低于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需作出详细的情况说明；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审核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监督机制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二) 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分配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累计未分配利润
2015 年	未进行股利分配	-1,981.25	-19,167.33
2014 年	未进行股利分配	221.34	-7,186.08
2013 年	未进行股利分配	-1,367.05	-7,407.42

公司近三年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公司未来利润分配计划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利分配政策。同时，上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利润分配制度。

六、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54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审理证券行政处罚案件证据若干问题的座谈会纪要>的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就自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 6 个月（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内上市公司、各交易对方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以下合称“自查范围内人员”）是否进行内幕交易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自查报告。

根据各相关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自查期间内，除万里股份证券事务代表田翔宇存在如下交易行为外，相关内幕知情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万里股份停牌日（2015 年 8 月 18 日）前 6 个月，田翔宇买卖万里股份股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股东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交易日期	数量(股)	交易方向	成交金额(元)
A408225344	万里股份	600847.SH	2015 年 8 月 12 日	2,000	卖出	58,155.00
A408225344	万里股份	600847.SH	2015 年 8 月 13 日	5,000	卖出	158,900.00
A408225344	万里股份	600847.SH	2015 年 8 月 17 日	3,000	卖出	99,000.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田翔宇尚持有万里股份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10,000 股和限售股票 80,000 股，共计持有万里股份股票 90,000 股。

根据田翔宇出具的《关于买卖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情况的声明及承诺》，田翔宇承诺：“本人在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前，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本次交易事宜的内幕信息。本人在自查期间内卖出万里股份股票行为系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和自身的资金需求，未曾知晓本次交易谈判内容和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经核查，在前述自查期间内有买卖公司股票情形的相关方均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交易情况之外，其他自查主体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万里股份股票的情形。

七、各方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经各方确认，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市公司控制的机构、交易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以及交易对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各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未曾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因此，本次交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八、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对利润的影响

标的资产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明显差异，亦不存在按规定将要进行变更并对标的资产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九、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上市公司董事会将在审议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发布提示性公告，提示全体股东参加审议本次交易方案的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万里股份将就本次资产重组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参加现场会议投票，也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以切实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外，上市公司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召开股东大会，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会单独统计并披露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

十、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职工安置事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为股权标的，不涉及拟置入资产的职工安置事项。

十一、标的公司行政处罚、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丽满万家、搜房媒体、北京搜房网络、拓世寰宇、宏岸图升无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十二、标的资产重大商务合同

标的资产与订单往来频繁的主要客户通常采取先签订销售框架协议，约定合作期限、服务内容及相关商务条款。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标的资产尚在履行中的主要销售框架合同和收入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大销售框架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主体	合同主要内容	有效期	合同金额
1	搜房网营销技术服务合同	BJ(BJN)M201507E0004	桂林市松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搜房网络	网络营销策划服务的技术支持、推广形象设计制作服务的技术支持、网络推广服务的技术支持	2015/6/20-2017/6/19	1,500.00
2	搜房网楼盘信息管理展示系统使用合同	CD(HOANCD)M201501E0034	成都锦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宏岸图升成都分公司	网络营销策划服务的软件支持、推广形象设计制作服务的软件支持、网络推广服务的软件支持	2015/1/1-2016/12/31	1,337.00
3	搜房网营销服务与楼盘信息管理展示系统使用	NJ(HOAN4)M201402E0005	弘阳集团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上海分公司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4/1/1-2016/12/31	900.00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主体	合同主要内容	有效期	合同金额
	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4	搜房网房天下网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BJ(LMWJ)M201511E0002	北京华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丽满万家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6/1/1-2016/12/31	800.00
5	搜房网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BJ(LMWJ)M201601E0002	北京祈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丽满万家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6/1/1-2016/12/31	700.00
6	搜房网营销服务与楼盘信息管理展示系统使用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TS(HOAN30)M201311E0002	唐山锦绣新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4/1/1-2016/12/31	475.80
7	搜房网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SAN(BJTHD19)M201412E0003	中信地产海南投资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上海分公司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4/12/25-2016/11/30	373.80
8	搜房网营销服务与楼盘数据信息系统使用 2016 年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SH(BJNSH)M201512E0001	上海深长城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搜房网网络上海分公司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5/12/1-2016/12/31	341.83
9	2015 年搜房网战略合作服务协议	KM(BJMKM)M201411E0001	云南实力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搜房网媒体昆明分公司	网络营销服务、网络营销的技术支持服务	2014/8/1-2016/7/31	303.07
10	搜房网“房源信息发布系统”软件使用合同	SU(TSHYSU)S201512E0001	苏州链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拓世寰宇苏州分公司	房源信息发布系统（搜房帮）	2015/12/25-2016/12/24	300.00

（二）重大收入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主体	合同主要内容	有效期	合同金额
1	搜房网营销技术服务合	BJ(HOAN)H20	美巢集团股份公司	宏岸图升	美巢集团涂料频道冠名合作服务：广	2013/10/1-2	500.00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主体	合同主要内容	有效期	合同金额
	同	1305R0008			告、旗舰店、其他传播服务	018/9/30	
2	搜房网楼盘信息管理展示系统使用合同	HU(HOAN36)M201412R0002	诺楠紫乐轩置业(惠州)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	技术服务: 首页中央通栏、BBS 首页顶部通栏、新房首页顶部旗帜	2015/3/26-2016/12/14	257.99
3	搜房网营销技术服务合同	BJ(BJN)M201501R0003	北海天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搜房网网络	技术服务: 首页、全屏、新房首页、富媒体视窗	2015/1/1-2016/12/31	215.04
4	搜房网“房源信息发布系统”软件使用合同	SH(TSHYSH)S201512R00500	上海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拓世寰宇上海分公司	房源信息发布系统(搜房帮)	2015/12/31-2016/12/31	150.00
5	搜房网家居装饰信息发布系统使用合同	BJ(HOAN)H201412R0003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民用建材分公司	宏岸图升	全渠道合作、策划营销点初步抓取、软文图文报道、企业专题	2014/11/28-2016/12/31	150.00
6	搜房网家居装饰信息发布系统使用合同	BJ(HOAN)H201412R0006	北京美合祥瑞建材有限公司	宏岸图升	拓展全国招商渠道、塑造网络品牌美誉度、打通设计师资源渠道	2015/1/21-2018/1/31	135.00

十三、其他影响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做出合理判断的、有关本次交易的所有信息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全面、完整的对本次交易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能够影响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做出合理判断的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

第九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 3、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方同正及刘悉承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及补充协议；
- 5、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及刘悉承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 6、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 7、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 8、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6)8-112号《审计报告》；
- 9、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拟置入资产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60690313-H01号《审计报告》；
- 10、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拟置出资产出具的重康评报字(2016)第2号《置出资产评估报告》；
- 11、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置入资产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1004号《置入资产评估报告》；

1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0690313_H05号《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1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4、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交易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2: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大道2号

电话：023-85532408

传真：023-85532408

联系人：张晶

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A座4层

电话：010-57631234

传真：010-88092031

联系人：钟凯、刘冠勋、江山

3、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4、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sse.com.cn>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_____

钟 凯

刘冠勋

项目协办人： _____

江 山

内核负责人： _____

王惠云

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负责人： _____

徐鸣镝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余维佳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8 日

承 诺 函

本公司接受委托，担任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本公司出具《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财务顾问郑重作出承诺：

（一）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二）已对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委托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意见的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有关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的专业意见已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机构审查，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五）本独立财务顾问在与上市公司接触后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8 日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专业意见附表

第 2 号——重大资产重组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名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万里股份	证券代码	600847
交易类型	购买 ☒ 出售 ☒ 其他方式 ☐		
交易对方	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和“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 ☒ 否 ☐
本次重组概况	本次方案包括三部分内容：(1)万里股份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售给南方同正；(2)万里股份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搜房网天下持有的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和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房天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股权，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 100%股权；(3)万里股份拟向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和“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		

	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判断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依据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出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购买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拓世寰宇 100%股权和宏岸图升 100%股权。万里股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 89,257.59 万元。上市公司拟购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购买标的资产 100%股权的成交金额为 1,618,000.00 万元，标的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7,687.43 万元，其中较高者占上市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的比重达到 50%以上，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方案简介	1、重大资产出售 公司拟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出售给南方同正。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46,773.8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置出资产作价为 46,773.80 万元，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的搜房网天下持有的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和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房天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股权，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拓世寰宇 100%股权和宏岸图升 100%股权（以下简称“拟置入资产”）。拟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 1,625,80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 1,618,000.00 万元。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公司计划在本次交易的同时，拟采用锁价发行方式向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和“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购买资产总价的 100%。 上述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互为前提条件；其中任何一项因任何原因而无法付诸实施，则另一项将不予实施且在该情况下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亦不予实施。本次配套融资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配套融资最终实施与否或

		是否足额募集均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序号	核查事项	核查意见		备注与说明
		是	否	
一、交易对方的情况				
1.1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1.1	交易对方的名称、企业性质、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法定代表人、税务登记证号码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	是		
1.1.2	交易对方是否无影响其存续的因素	是		
1.1.3	交易对方为自然人的，是否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或者护照	是		
1.1.4	交易对方阐述的历史沿革是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披露	是		
1.2	交易对方的控制权结构			
1.2.1	交易对方披露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是否全面、完整、真实	是		
1.2.2	如交易对方成立不足一年或没有开展实际业务，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是		
1.2.3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主要股东及其他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是		
1.3	交易对方的实力			
1.3.1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从事的主要业务、行业经验、经营成果及在行业中的地位	是		
1.3.2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是		
1.3.3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包括资产负债情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等	是		
1.4	交易对方的资信情况			
1.4.1	交易对方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是否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是		
	交易对方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是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无关的行政处罚	是		
1.4.2	交易对方是否未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否	置出资产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是海南海药（000566）的

				控股股东
	如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的，该上市公司的合规运作情况，是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等问题	是		
1.4.3	交易对方是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是		
1.5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			
1.5.1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本次交易中，出售资产的承接方为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1.5.2	交易对方是否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否	置出资产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1.6	交易对方是否承诺在限定期限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其所持股份	是		
1.7	交易对方是否不存在为他人代为持有股份的情形	是		
二、上市公司重组中购买资产的状况 (适用于上市公司购买资产、对已设立企业增资、接受附义务的赠与或者托管资产等情况)				
2.1	购买资产所属行业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鼓励范围	是		
	若不属于，是否不存在影响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因素			不适用
2.2	购买资产的经营状况			
2.2.1	购买的资产及业务在最近 3 年内是否有确定的持续经营记录	是		
2.2.2	交易对方披露的取得并经营该项资产或业务的时间是否真实	是		
2.2.3	购买资产最近 3 年是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是		
2.3	购买资产的财务状况			
2.3.1	该项资产是否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是		
2.3.2	收入和利润中是否不包含较大比例（如 30% 以上）的非经常性损益	是		
2.3.3	是否不涉及将导致上市公司财务风险增加且	是		

	数额较大的异常应收或应付账款			
2.3.4	交易完成后是否未导致上市公司的负债比例过大（如超过 70%），属于特殊行业的应在备注中说明	是		
2.3.5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不存在将承担重大担保或其他连带责任，以及其他或有风险问题	是		
2.3.6	相关资产或业务是否不存在财务会计文件虚假记载；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是		
2.4	购买资产的权属状况			
2.4.1	权属是否清晰			
2.4.1.1	是否已经办理了相应的权属证明，包括相关资产的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权属证明	是		
2.4.1.2	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转让前述资产是否不存在政策障碍、抵押或冻结等权利限制	是		
	是否不会产生诉讼、人员安置纠纷或其他方面的重大风险	是		
2.4.1.3	该资产正常运营所需要的人员、技术以及采购、营销体系等是否一并购入	是		
2.4.2	如为完整经营性资产（包括股权或其他可独立核算会计主体的经营性资产）			
2.4.2.1	交易对方是否合法拥有该项权益类资产的全部权利	是		
2.4.2.2	该项权益类资产对应的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权属是否清晰	是		
2.4.2.3	与该项权益类资产相关的公司发起人是否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其他影响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是		
2.4.2.4	属于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是否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或者是有证据表明，该股东已经放弃优先购买权			不适用，购买的为 100%股权
2.4.2.5	股权对应的资产权属是否清晰	是		

	是否已办理相应的产权证书	是		
2.4.3	该项资产（包括该股权所对应的资产）是否无权利负担，如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权	是		
	是否无禁止转让、限制转让或者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	是		
2.4.4	是否不存在导致该资产受到第三方请求或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事实	是		
	是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	是		
2.4.5	相关公司章程中是否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	是		
2.4.6	相关资产是否在最近 3 年曾进行资产评估或者交易	是		
	相关资产的评估或者交易价格与本次评估价格相比是否存在差异	是		
	如有差异是否已进行合理性分析	是		
	相关资产在最近 3 年曾进行资产评估或者交易的，是否在报告书中如实披露	是		
2.5	资产的独立性			
2.5.1	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或业务的经营独立性，是否未因受到合同、协议或相关安排约束，如特许经营权、特种行业经营许可等而具有不确定性	是		
2.5.2	注入上市公司后，上市公司是否直接参与其经营管理，或做出适当安排以保证其正常经营	是		
2.6	是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以与主业无关资产或低效资产偿还其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的情况	是		
2.7	涉及购买境外资产的，是否对相关资产进行核查，如委托境外中介机构协助核查，则在备注中予以说明（在境外中介机构同意的情况下，有关上述内容的核查，可援引境外中介机构尽职调查意见）			不适用
2.8	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是否不存在可	是		

	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			
	相关的违约责任是否切实有效	是		
2.9	拟在重组后发行新股或债券时连续计算业绩的			
2.9.1	购买资产的资产和业务是否独立完整，且在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		
2.9.2	购买资产是否在进入上市公司前已在同一实际控制人之下持续经营两年以上	是		
2.9.3	购买资产在进入上市公司之前是否实行独立核算，或者虽未独立核算，但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收入、费用在会计核算上是否能够清晰划分	是		
2.9.4	上市公司与该经营实体的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是否签订聘用合同或者采取其他方式确定聘用关系	是		
	是否就该经营实体在交易完成后的持续经营和管理作出恰当安排	是		
2.10	交易标的的重大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是否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是		
	存在较大差异按规定须进行变更的，是否未对交易标的的利润产生影响			不适用
2.11	购买资产的主要产品工艺与技术是否不属于政策明确限制或者淘汰的落后产能与工艺技术	是		
2.12	购买资产是否符合我国现行环保政策的相关要求	是		
三、上市公司重组中出售资产的状况 (适用于上市公司出售资产、以资产作为出资且不控股、对外捐赠、将主要经营性资产委托他人经营等情况)				
3.1	出售资产是否不存在权属不清、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是		
3.2	出售资产是否为上市公司的非主要资产，未对上市公司收入和盈利构成重大影响，未导致上市公司收入和盈利下降	-	-	上市公司将截至评估基准日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但拟购

				买盈利能力较强的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房地产领域的资产，将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3.3	出售的资产是否为难以维持经营的低效或无效资产	是		
3.4	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是否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	是		
	相关的违约责任是否切实有效	是		
四、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4.1	如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准确定			
4.1.1	对整体资产评估时，是否对不同资产采取了不同评估方法	是		
	评估方法的选用是否适当	是		
4.1.2	评估方法是否与评估目的相适应	是		
4.1.3	是否充分考虑了相关资产的盈利能力	是		
4.1.4	是否采用两种以上的评估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	是		
4.1.5	评估的假设前提是否合理	是		
	预期未来收入增长率、折现率、产品价格、销售量等重要评估参数取值是否合理，特别是交易标的为无形资产时	是		
4.1.6	被评估的资产权属是否明确，包括权益类资产对应的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权属	是		
4.1.7	是否不存在因评估增值导致商誉减值而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情况	是		
4.1.8	是否不存在评估增值幅度较大，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每年承担巨额减值测试造成的费用	是		
4.2	与市场同类资产相比，本次资产交易定价是否公允、合理	是		
4.3	是否对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的定价与最近 3 年的评估及交易定价进行了比较性分析	是		
五、债权债务纠纷的风险				
5.1	债务转移			

5.1.1	上市公司向第三方转移债务，是否已获得债权人书面同意并履行了法定程序			履行了相关法定程序，债权人同意函尚未全部取得
5.1.2	如债务转移仅获得部分债权人同意，其余未获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的转移是否作出适当安排保证债务风险的实际转移	是		
	转移安排是否存在法律障碍和重大风险		否	
5.2	上市公司向第三方转让债权，是否履行了通知债务人等法定程序	是		
5.3	上市公司承担他人债务，被承担债务人是否已取得其债权人同意并履行了法定程序			不适用
5.4	上述债权债务转移是否未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负面影响	是		
5.5	资产出售方是否就资产的处置取得了债权人的同意	是		
六、重组须获得的相关批准				
6.1	程序的合法性			
6.1.1	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是否已就本次重大资产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和报备、审批、披露程序	是		
6.1.2	履行各项程序的过程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政府主管部门的政策要求	是		
6.1.3	重组方案是否已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否	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
6.2	重组后，是否不会导致公司涉及特许领域或其他限制经营类领域		否	重组后，上市公司业务涉及增值电信业务和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
	如存在前述问题，是否符合现阶段国家产业发展政策或者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应特别关注国家对行业准入有明确规定的领域	是		
七、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7.1	重组的目的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是否一致	是		
	是否增强了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是		
7.2	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7.2.1	上市公司购买资产后是否增强其持续经营能	是		

	力和盈利能力			
7.2.2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除文化传媒等特殊服务行业外）的主要资产是否不是现金或流动资产；如为“否”，在备注中简要说明		否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具广告营销业务，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流动资产占总资产 96.43%
	主要资产的经营是否具有确定性	是		
	主要资产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的、上市公司不能控制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情形	是		
7.2.3	实施重组后，上市公司是否具有确定的资产及业务，且该等资产或业务未因受到合同、协议或相关安排约束而具有不确定性	是		
7.2.4	实施重组后，上市公司是否不需要取得相应领域的特许或其他许可资格		否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下属公司需取得《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或与具有上述资质的公司进行合法合规合作
	上市公司获取新的许可资格是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公司通过签署业务合作协议等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7.2.5	本次交易设置的条件（包括支付资金、交付资产、交易方式）是否未导致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带有重大不确定性（如约定公司不能保留上市地位时交易将中止执行并返还原状等），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有负面影响或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是		
7.2.6	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各种假设是否具有现实性			不适用，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盈利预测是否可实现			不适用，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7.2.7	如未提供盈利预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是否充分反映本次重组后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持续经营能力和存在的问题	是		
7.2.8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补偿协议的，相	是		

	关补偿安排是否可行、合理；相关补偿的提供方是否具备履行补偿的能力			
7.3	对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的影响			
7.3.1	相关资产是否整体进入上市公司	是		
	上市公司是否有控制权，在采购、生产、销售和知识产权等方面是否保持独立	是		
7.3.2	关联交易收入及相应利润在上市公司收入和利润中所占比重是否不超过 30%	是		
7.3.3	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是否包括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商标使用权、专利使用权、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等无形资产（如药品生产许可证等）	是		
7.3.4	是否不需要向第三方缴纳无形资产使用费	是		
7.3.5	是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或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通过交易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增加上市公司风险的情形	是		
7.4	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7.4.1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潜在控股股东是否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	是		
	是否不存在通过控制权转移而对上市公司现有资产的安全构成威胁的情形	是		
7.4.2	重组后，是否能够做到上市公司人员、财务、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是		
7.4.3	生产经营和管理是否能够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	是		
7.4.4	重组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否	为满足持有相关资质要求，重组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少量的同类业务，但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
	如有，是否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是		通过让渡分红权、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等方式解决

7.4.5	重组后，是否未有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发生的侵权之债；如存在，在备注中说明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是		
八、相关事宜				
8.1	资产重组是否涉及职工安置			
8.1.1	职工安置是否符合国家政策	是		
8.1.2	职工是否已妥善安置	是		
8.1.3	职工安置费用是否由上市公司承担		否	万里股份全部员工的劳动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支付欠付的工资，均由南方同正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
8.1.4	安置方案是否经职工代表大会表决	是		
8.2	各专业机构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不存在关联关系	是		
8.2.1	涉及的独立财务顾问、评估机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是否由上市公司聘请；如否，具体情况在备注栏中列明	是		
8.3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核查情况			
8.3.1	上市公司二级市场的股票价格是否未出现异常波动		否	上市公司经核查，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8.3.2	是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参与内幕交易的嫌疑	是		
8.3.3	是否不存在重组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参与内幕交易的嫌疑	是		
8.3.4	是否不存在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专业机构（包括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资产评估事务所）及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参与内幕交易的嫌疑	是		
8.4	相关当事人是否已经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报告和公告义务	是		

	相关信息是否未出现提前泄露的情形	是		
	相关当事人是否不存在正在被证券监管部门或者证券交易所调查的情形	是		
8.5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是否出具过相关承诺	是		
	是否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的情形	是		
	如该等承诺未履行是否不会对本次收购构成影响			不适用
8.6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作的承诺或声明是否涵盖其应当作出承诺的范围	是		
	是否表明其已经履行了其应负的诚信义务	是		
	是否不需要其对承诺的内容和范围进行补充	是		
8.7	重组报告书是否充分披露了重组后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风险	是		
	风险对策和措施是否具有可操作性	是		
8.8	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连续 12 个月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情形		否	
尽职调查中重点关注的问题及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在尽职调查中重点关注了交易标的资产权属、历史沿革、主营业务情况、盈利能力、评估增值情况；关注了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股权控制关系、主要财务状况、资信情况以及对承诺的履行等；关注了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盈利能力、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及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盈利能力、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影响等。除上述各点外，独立财务顾问按照证监会的各项相关规定充分完成了尽职调查中的各项尽职调查工作。 结论意见：1、万里股份本次交易报告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标的资产按约定进行过户或转移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有利于提高万里股份的盈利能力；3、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4、本次交易不影响万里股份的上市地位，资产重组后可改善并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专业意见附表第 2 号——重大资产重组》之签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8 日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专业意见附表

第 3 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名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万里股份	证券代码	600847
购买资产类型	完整经营性资产 ☒ 不构成完整经营性资产 ☐		
交易对方	资产出售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购买交易对方：北京搜房网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房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搜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配套融资发行对象：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和“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是否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是 ☒ 否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上市公司控制权是否变更	是 ☒ 否 ☐	交易完成后是否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方案简介	1、重大资产出售 公司拟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除货币资金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在交割时，还应当包括公司除金额等于评估基准日的货币资金外的资产及负债自评估基准日以来发生的任何增减或变动）出售给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搜房网持有的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和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房天下网络持有的拓世寰宇 100%股权，搜房装饰持有的宏岸图升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万里股份将持有丽满万家 100%股权、搜房媒体 100%股权、北京搜房网络 100%股权、拓世寰宇 100%股权和宏岸图升 100%股权（以下简称“拟置入资产”）。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公司拟采用锁价发行方式向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的“和谐并购安居基金”、“和谐并购基金 5 号”和“和谐并购基金 6 号”、IDG 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管理的“IDG 中国股票基金”、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上海宏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鼎沁定增 1 号基金”、王海宏、百度鹏寰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009,999,886.74 元，扣除本次重组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将全部投向内部管理平台及系统升级项目、房源数据库建设项目、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技术研发项目、移动端推广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 100%。			
序号	核查事项	核查意见		备注与说明
		是	否	
一、上市公司是否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				
1.1	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是		
	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是		
1.2	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是		
	被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是否专项核查确认			不适用
	该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			不适用

1.3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是否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是		
1.4	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是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2.1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2.1.1	交易对方的名称、企业性质、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法定代表人、税务登记证号码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	是		
2.1.2	交易对方是否无影响其存续的因素	是		
2.1.3	交易对方为自然人的，是否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或者护照	是		
2.1.4	交易对方阐述的历史沿革是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披露	是		
2.2	交易对方的控制权结构			
2.2.1	交易对方披露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是否全面、完整、真实	是		
2.2.2	如交易对方成立不足一年或没有开展实际业务，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是		
2.2.3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主要股东及其他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是		
2.3	交易对方的实力			
2.3.1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从事的主要业务、行业经验、经营成果及在行业中的地位	是		
2.3.2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是		
2.3.3	是否已核查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包括资产负债情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等	是		
2.4	交易对方的资信情况			
2.4.1	交易对方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内是否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是		
	交易对方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内是否未受到与证券市场无关的行政处罚	是		

2.4.2	交易对方是否未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否	置出资产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是海南海药（000566）的控股股东
	如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的，该上市公司的合规运作情况，是否不存在控股股东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	是		
2.4.3	交易对方是否不存在其他不良记录	是		
2.5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			
2.5.1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不存在关联关系		否	置出资产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2.5.2	交易对方是否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否	置出资产交易对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2.6	交易对方是否承诺在限定期限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其所持股份	是		
2.7	交易对方是否不存在为他人代为持有股份的情形	是		
三、上市公司定向发行所购买资产的情况				
3.1	购买资产所属行业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鼓励范围	是		
	若不属于，是否不存在影响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因素			不适用
3.2	购买资产的经营状况			
3.2.1	购买的资产及业务在最近3年内是否有确定的持续经营记录	是		
3.2.2	交易对方披露的取得并经营该项资产或业务的时间是否真实	是		
3.2.3	购买资产最近3年是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是		
3.3	购买资产的财务状况			
3.3.1	该项资产是否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是		
3.3.2	收入和利润中是否不包含较大比例（如30%以上）的非经常性损益	是		
3.3.3	是否不涉及将导致上市公司财务风险增加且数额较大的异常应收或应付账款	是		

3.3.4	交易完成后是否未导致上市公司的负债比例过大（如超过 70%），属于特殊行业的应在备注中说明	是		
3.3.5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不存在将承担重大担保或其他连带责任，以及其他或有风险	是		
3.3.6	相关资产或业务是否不存在财务会计文件虚假记载；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是		
3.4	购买资产的权属状况			
3.4.1	如不构成完整经营性资产			不适用
3.4.1.1	权属是否清晰			不适用
3.4.1.2	是否已经办理了相应的权属证明，包括相关资产的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权属证明			不适用
3.4.1.3	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转让前述资产是否不存在政策障碍、抵押或冻结等权利限制			不适用
	是否不会产生诉讼、人员安置纠纷或其他方面的重大风险			不适用
3.4.1.4	该资产正常运营所需要的人员、技术以及采购、营销体系等是否一并购入			不适用
3.4.2	如为完整经营性资产（包括股权或其他可独立核算会计主体的经营性资产）	是		
3.4.2.1	交易对方是否合法拥有该项权益类资产的全部权利	是		
3.4.2.2	该项权益性资产对应的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权属是否清晰	是		
3.4.2.3	与该项权益类资产相关的公司发起人是否不存在有出资不实或其他影响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是		
3.4.2.4	属于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是否已取得其他股东的同意或者有证据表明，该股东已经放弃优先购买权			不适用，购买的为 100%股权
3.4.2.5	股权对应的资产权属是否清晰	是		
	是否已办理相应的产权证书	是		
3.4.3	该项资产（包括该股权所对应的资产）是否无权利负担，如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权	是		
	是否无禁止转让、限制转让或者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	是		
3.4.4	是否不存在导致该资产受到第三方请求或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事实	是		
	是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	是		

3.4.5	相关公司章程中是否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	是		
3.4.6	相关资产是否在最近3年曾进行资产评估或者交易	是		
	相关资产的评估或者交易价格与本次评估价格相比是否存在差异，	是		
	如有差异是否已进行合理性分析	是		
	相关资产是否在最近3年曾进行资产评估或者交易是否在报告书中如实披露	是		
3.5	资产的独立性			
3.5.1	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或业务的经营独立性，是否未因受到合同、协议或相关安排约束，如特许经营权、特种行业经营许可等而具有不确定性	是		
3.5.2	注入上市公司后，上市公司是否直接参与其经营管理，或做出适当安排以保证其正常经营	是		
3.6	是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以与主业无关资产或低效资产偿还其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的情况	是		
3.7	涉及购买境外资产的，是否对相关资产进行核查，如委托境外中介机构协助核查，则在备注中予以说明（在境外中介机构同意的情况下，有关上述内容的核查，可援引境外中介机构尽职调查意见）			不适用，不涉及购买境外资产
3.8	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是否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	是		
	相关的违约责任是否切实有效	是		
3.9	拟在重组后发行新股或债券时连续计算业绩的			
3.9.1	购买资产的资产和业务是否独立完整，且在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		
3.9.2	购买资产是否在进入上市公司前已在同一实际控制人之下持续经营两年以上	是		
3.9.3	购买资产在进入上市公司之前是否实行独立核算，或者虽未独立核算，但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收入、费用在会计核算上是否能够清晰划分	是		
3.9.4	上市公司与该经营实体的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是否签订聘用合同或者采取其他方式确定聘用关系	是		

	是否就该经营实体在交易完成后的持续经营和管理作出恰当安排	是		
3.10	交易标的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是否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是		
	存在较大差异按规定须进行变更的，是否未对交易标的的利润产生影响			不适用
3.11	购买资产的主要产品工艺与技术是否不属于政策明确限制或淘汰的落后产能与工艺技术	是		
3.12	购买资产是否符合我国现行环保政策的相关要求	是		
四、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4.1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定价			
4.1.1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定价是否不低于董事会就定向发行做出决议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	是		
4.1.2	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上市公司股票是否存在交易异常的情况		否	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交易日累计涨幅超过 20%；上市公司经核查，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4.2	上市公司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如以评估值为基准确定			
4.2.1	对整体资产评估时，是否对不同资产采取了不同评估方法	是		
	评估方法的选用是否适当	是		
4.2.2	评估方法是否与评估目的相适应	是		
4.2.3	是否充分考虑了相关资产的盈利能力	是		
4.2.4	是否采用两种以上的评估方法得出评估结果	是		
4.2.5	评估的假设前提是否合理	是		
	预期未来收入增长率、折现率、产品价格、销售量等重要评估参数取值是否合理，特别是交易标的为无形资产时	是		
4.2.6	被评估的资产权属是否明确，包括权益类资产对应的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权属	是		

4.2.7	是否不存在因评估增值导致商誉减值而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情况	是		
4.2.8	是否不存在评估增值幅度较大，可能导致上市公司 每年承担巨额减值测试造成的费用	是		
4.3	与市场同类资产相比，本次资产交易定价是否公允、合理	是		
4.4	是否对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的定价与最近 3 年的评估及交易定价进行了比较性分析	是		
五、定向发行须获得的相关批准				
5.1	程序的合法性	是		
5.1.1	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是否已就本次定向发行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和报备、审批、披露程序	是		
5.1.2	履行各项程序的过程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政府主管部门的政策要求	是		
5.1.3	定向发行方案是否已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否	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5.2	定向发行后，是否未导致公司涉及特许领域或其他限制经营类领域		否	重组后，上市公司业务涉及增值电信业务和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
	如存在前述问题，是否符合现阶段国家产业发展政策或者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应特别关注国家对行业准入有明确规定的领域	是		
5.3	本次定向发行是否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否	
	如发生变化，交易对方是否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履行公告、报告义务	是		
5.4	本次定向发行是否未导致交易对方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否	
	如是，交易对方是否拟申请豁免	是		
	股东大会是否已同意豁免其要约义务		否	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6.1	上市公司定向发行后，是否符合上市条件	是		

6.2	如果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变更了主营业务，该变更是否增强了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是		
	如果未变更主营业务，定向发行的目的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是否一致			不适用
	是否增强了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是		
6.3	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6.3.1	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是否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是		
6.3.2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是否不为现金或流动资产，或主要资产的经营是否具有不确定性，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确定性（例如主要资产是上市公司不能控制经营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		否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经营互联网房产及家具广告营销业务，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流动资产占总资产 96.43%
6.3.3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具有确定的资产及业务，该等资产或业务是否未受到合同、协议或相关安排约束，从而具有确定性	是		
6.3.4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不需要取得相应领域的特许或其他许可资格		否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下属公司需取得《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或与具有上述资质的公司进行合法合规合作
	上市公司获取新的许可资格是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公司通过签署业务合作协议等方式解决资质问题
6.3.5	本次交易设置的条件（包括支付资金、交付资产、交易方式）是否未导致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带有重大不确定性（如约定公司不能保留上市地位时交易将中止执行并返还原状等），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有负面影响或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是		
6.3.6	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各种假设是否具有现实性			不适用
	盈利预测是否可实现			不适用
6.3.7	如未提供盈利预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是否充分反映本次重组后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持续经营能力和存在的问题	是		
6.3.8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补偿协议的，相关补偿安排是否可行、合理	是		

6.4	对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的影响			
6.4.1	相关资产是否整体进入上市公司	是		
	上市公司是否有控制权	是		
	在采购、生产、销售和知识产权等方面是否保持独立	是		
6.4.2	关联交易收入及相应利润在上市公司收入和利润中所占比重是否不超过 30%，未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是		
6.4.3	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是否包括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无形资产（如商标使用权、专利使用权等）	是		
	上市公司是否已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全部许可、批准和资质证书（如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药品生产许可证等）		否	标的公司 需取得《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或通过与相关方签署合作协议的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6.4.4	是否需要向第三方缴纳无形资产使用费		否	
6.4.5	是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或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通过交易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增加上市公司风险的情形	是		
6.5	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6.5.1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潜在控股股东是否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是否不存在通过控制权转移而对上市公司现有资产的稳定性构成威胁	是		
6.5.2	定向发行后，是否能够做到上市公司人员、财务、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是		
6.5.3	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是否能够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	是		
6.5.4	如短期内难以完全做到,是否已做出合理的过渡性安排	-		不适用
6.5.5	定向发行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否	为满足持有相关资质要求，重组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少量的同类业务，但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
	如有，是否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是		通过让渡分红权、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等方式解决

6.5.6	定向发行后，是否不存在出现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发生纠纷的情况；如存在，在备注中说明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是		
七、相关事宜				
7.1	各专业机构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不存在关联关系涉及的独立财务顾问、评估机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是否由上市公司聘请（具体情况在备注栏中列明）	是		
7.2	相关当事人是否已经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报告和公告义务	是		
	相关信息是否未出现提前泄露的情形	是		
	相关当事人是否不存在正在被证券监管部门或者证券交易所调查的情形	是		
7.3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是否出具过相关承诺	是		
	是否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的情形	是		
	如该等承诺未履行是否对本次收购不构成影响	是		
7.4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核查情况			
7.4.1	上市公司二级市场的股票价格是否未出现异常波动		否	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交易日累计涨幅超过 20%；上市公司经核查，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7.4.2	是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参与内幕交易的嫌疑	是		
7.4.3	是否不存在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参与内幕交易的嫌疑	是		
7.4.4	是否不存在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各中介机构（包括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资产评估事务所）及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参与内幕交易的嫌疑	是		
7.5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作的承诺或声明是否涵盖其应当作出承诺的范围	是		

	是否表明其已经履行了其应负的诚信义务	是		
	是否不需要其对承诺的内容和范围进行补充	是		
7.6	定向发行报告书是否充分披露了定向发行后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风险	是		
	风险对策和此措施是否具有可操作性	是		

尽职调查中重点关注的问题及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在尽职调查中重点关注了交易标的资产权属、历史沿革、主营业务情况、盈利能力、评估增值情况；关注了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股权控制关系、主要财务状况、资信情况以及对承诺的履行等；关注了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盈利能力、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及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盈利能力、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影响等。除上述各点外，独立财务顾问按照证监会的各项相关规定充分完成了尽职调查中的各项尽调工作。

结论意见：1、万里股份本次交易报告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标的资产按约定进行过户或转移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有利于提高万里股份的盈利能力；3、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4、本次交易不影响万里股份的上市地位，资产重组后可改善并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专业意见附表第 3 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签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8 日